

#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度年報

華南金十載

心誠情實在



# 100

# 華南商業銀行

##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度年報

### 一、華南商業銀行總行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8號  
電話：(02) 23713111  
網址：<http://www.hncb.com.tw>

### 二、本行第一發言人：賴明佑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3713111  
e-mail：[yorklai@hncb.com.tw](mailto:yorklai@hncb.com.tw)

### 三、本行第二發言人：張雲鵬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3713111  
e-mail：[hncb.evp@hncb.com.tw](mailto:hncb.evp@hncb.com.tw)

### 四、簽證會計師

姓名：仲偉、吳怡君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02) 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 五、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電話：(02) 87225800

### 六、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5樓  
電話：(02) 25456888  
網址：<http://www.entrust.com.tw>



華南金十載 · 心誠情實在

## 誠信

付出專業熱忱  
細心維護您的資產

## 效率

穩健規劃帶領  
一同耕耘美好未來

## 主動

排除風險危機  
引您一路成長茁壯

## 責任

掌握關鍵資訊  
讓您勝券在握

## 合作

與您齊心協力  
迎接豐收的喜悅



# 目錄 / CONTENTS



<b>壹 致股東報告書</b>	<b>3</b>	<b>伍 營運概況</b>	<b>57</b>
<b>貳 銀行簡介</b>	<b>9</b>	一、業務內容	
<b>參 公司治理報告</b>	<b>12</b>	二、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三、本(一〇一)年度經營計畫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四、市場分析	
三、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五、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四、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六、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五、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七、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結果，並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六、本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銀行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1.股權變動情形2.股權移轉資訊及3.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八、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九、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八、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〇、資訊設備	
九、董事之酬金		一一、勞資關係	
一〇、監察人之酬金		一二、重要契約	
一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三、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一二、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一四、環境保護	
一三、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b>陸 財務概況</b>	<b>71</b>
一四、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五、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六、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之「資本適足率」	
一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四、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一八、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一九、銀行、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二〇、會計師公費資訊		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二一、本行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b>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b>	<b>136</b>
<b>肆 募資情形</b>	<b>48</b>	一、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	
一、股本來源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二、股東結構		三、風險管理事項	
三、股權分散情形		四、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四、主要股東名單		<b>捌 特別記載事項</b>	<b>146</b>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七、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八、金融債券(含海外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九、特別股發行情形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六、本行聲明書	
一一、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七、會計師覆核聲明書	
一二、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基本資料表		<b>玖 本行總行及國內營業單位一覽表</b>	<b>152</b>
一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b>拾 本行國外分支單位及通匯銀行分布圖</b>	<b>158</b>





董事長 林明成

民國100年上半年國際經濟因北非茉莉花革命、311日本大地震及歐豬五國主權債務危機影響而有所震盪，不過由於亞洲新興經濟體成長動能強勁，加上歐美市場在智慧型手機與蘋果iPhone及iPad產品暢銷下，帶動國內相關零組件及產品的需求，上半年我國外銷訂單金額達2,147.02億美元，創下歷年同期新高，亦帶動經濟成長突出表現，上半年成長率達5.58%，其中第一、二季經濟成長率分別為6.62%及4.52%。

下半年開始，全球景氣擴張速度開始呈現趨緩跡象。除因歐美債務危機遲未解決，此外中國大陸為抑制通膨採取貨幣及信貸緊縮政策，讓景氣走緩徵兆隱然若現，也加深對國際景氣悲觀的氛圍。隨著全球經濟前景轉趨黯淡，國內經濟亦出現反轉跡象，如8月份景氣燈號由維持5個月的綠燈轉為黃藍燈，11月、12月燈號連續兩個月出現藍燈，顯示國內景氣持續走緩。反映在第三、第四季的經濟成長率分別為3.45%、1.89%，下半年經濟成長平均僅2.67%，明顯低於上半年的表現。

整體來看，民國100年就本行的經營而言，雖然國內外經濟成長力道縮減，不過全行上下，本著一貫穩健經營的精神，有效掌控風險，依然能在如此艱困的經營環境中站穩腳，不論是經營體質的持續強化、深耕國內市場和開拓海外據點、及提升經營績效等，都有所斬獲。

首先，就去年度的經營績效來說，本行100年度的稅後純益為新臺幣83億8,543萬元，達成內部預算盈餘目標的117.52%，充分展現本行的獲利能力。

其次，在組織方面，截至100年12月底止，依本行組織規程，總行前台分置4個事業群：一、企業金融事業群，下轄企金行銷部、國際金融部及企金通路管理中心；二、個人金融事業群，下轄個金行銷部、信託部、財富管理部及個金通路管理中心；三、金融市場事業群，下轄金融交易部及金融市場行銷部；四、營運管理事業群，下轄營運管理部、電子金融部及客戶服務部；總行後台置3個管理群：一、風險管理群，下轄風險管理部、徵信產經研究部、債權管理部、企金授信管理部及個金授信管理部；二、資訊科技管理群，下轄資訊規劃開發部及資訊作業服務部；三、行政管理群，下轄行政管理部、財務會計部、人力資源部及經營企劃部。

展望民國101年我國經濟前景，由於歐元區經濟步入衰退、加上美國經濟復甦步調緩慢，中國大陸今年經濟成長也可能較去年減弱等外在衝擊，將限縮我國出口成長空間，同時也將拖累國內投資，使我國經濟成長趨緩。主計處於民國101年2月22日下修今年經濟成長率預估值，由民國101年2月1日預測的3.91%降至3.85%，下修0.06個百分點，低於民國100年的4.04%成

長表現。雖然民國101年經濟成長表現可能不如民國100年，不過著眼於基期因素以及歐債危機高峰期在今年上半年，主計處預測，國內今年經濟成長表現有機會逐季好轉，意即下半年經濟可望優於上半年。

去年本行側身於國內、外變化莫測的極端複雜環境，幸蒙諸位董事及監察人之督導與策勉，暨全體同仁竭誠奉獻，各項業務均能維持適度之成長。根據中華信評於100年12月13日所公布對本行之評等，本行的長期債信評等為”twAA“，短期債信評等為”twA-1+“，對未來展望的評等則為”穩定“。此外，國際知名信用評等公司Moody’s亦於101年3月21日發布對本行之評等報告，本行的長期債信評等為”A3“，短期債信評等為”P1“，對未來展望的評等為”穩定“，財務實力(Financial Strength)為”D+“。

茲將本行過去一年來之整體營運成果，包括：重要營運措施及研究發展狀況、營運計畫實施籌果及預算執行情形，以及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依序扼要敘述如後：

## 一、重要營運措施及研究發展狀況

- (一) 因應兩岸開放觀光商機，修訂「旅行業貸款作業須知」，延長旅行業貸款利息補貼及相對保證申請期限，以協助旅行業減輕其財務負擔，發展我國觀光產業。
- (二) 配合政府推展國內影視產業發展，修訂「電影事業及廣播電視節目供應事業優惠貸款作業須知」，協助影視業者籌措營運所需資金，提升產業競爭力。
- (三) 開辦「促進產業創新或研究發展貸款」業務，以鼓勵國內企業創新及研究發展，強化競爭力，促進產業升級。
- (四) 開辦「文化創意產業優惠貸款」業務，協助文化產業業者各經營階段之文化創意事業取得營運資金，促進我國文化產業升級，改善產業結構。
- (五) 順應政府推動各產業全面使用電子發票政策，開辦「使用電子發票供應商應收帳款融資」業務，以協助使用電子發票之中小企業供應商取得營運資金，並推動國內產業節能減碳。
- (六) 開辦「中小企業紮根專案貸款(第六期)」業務，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發展，提高投資意願，促進國內產業紮根台灣，永續經營。
- (七) 因應預售屋履約保證機制，開辦「預售屋價金返還保證」業務，以協助建築業者保障消費者購屋權益，並帶動國內房市健全發展。
- (八) 修訂「促進服務業發展優惠貸款作業須知」，以協助服務業者提升服務能力；擴充營運規模，提高服務業附加價值，強化產業競爭力。
- (九) 推動中心廠商供應鏈融資業務，開辦「中心廠商供應商應收帳款融資直接保證合作專案」業務，以協助中小企業供應商取得營運資金，提升供貨品質及財務競爭力。
- (一〇) 開辦「運動服務產業貸款」業務，以協助運動服務產業業者，降低其營運成本，改善財務結構，發展我國運動服務產業。
- (一一) 為利OBU業務多元化，開辦OBU人民幣相關進口、出口及存匯等外匯業務。
- (一二) 為強化外匯系統功能，改善作業流程，完成SW(SWIFT)電文系統轉換提昇專案。
- (一三) 為加強網銀功能，網路銀行新增進口還款及進口信用狀未用餘額沖銷申請服務項目。
- (一四) 為加強外幣靜止戶之管理，實施外幣靜止戶E化作業。



總經理 王濬智

- (一五) 為縮短旅行支票銷售、清算、日終結帳作業暨加強旅行支票庫存管理，於eTABS系統新增旅行支票庫存管理系統。
- (一六) 順利與中國銀行完成兩岸首筆由SWIFT開發之「貿易融資服務系統」(Trade Services Utility；簡稱TSU)交易，並順利完成與中國銀行全球首宗LIVE BPO(Bank Payment Obligation)案件。
- (一七) 積極尋求與大陸同業業務合作，已陸續與福建海峽銀行、中國銀行、交通銀行及招商銀行簽署業務合作備忘錄(MOU)。
- (一八) 深圳分行正式開業。
- (一九) 督導營業單位拓展存款業務，活期性存款占率與資金成本控制為三商銀最優。
- (二〇) 開辦美元計價黃金存摺業務，提供客戶多元化之資產配置工具，並提升本行手續費收益。
- (二一) 開辦「企業超值活期存款」新商品，讓營業單位藉此開拓或爭取優質企業戶。
- (二二) 新訂華南商業銀行辦理電話行銷業務應注意事項、作業須知及標準作業流程(SOP)，以週全本行電銷管理相關規定。
- (二三) 開辦「深圳分行網路銀行」業務。
- (二四) 新增網路銀行「黃金存摺線上服務」功能。
- (二五) 新增個人戶網路銀行「新臺幣定存」功能。
- (二六) 開辦「存摺存款整批開戶」集中化作業業務。
- (二七) 建構完整個人金融產品線，推出結合個人金融商品之綜合理財、理債服務：
  1. 整合各類型房屋貸款，提供客戶理財型房貸及房貸多元彈性還款方式，建構完整房貸產品線。
  2. 依個人金融客戶的一生(Life Stage)量身設計與包裝產品，整合房貸、信貸、基金、證券、保險、結匯/匯

款、信用卡及居家生活商店提供專屬折扣優惠，透過全員行銷轉介制度，以增加優質客戶與本行之黏著度。

3. 鎖定優質企業員工，依照企業條件差異提供不同之優惠專案，並依照季節與資金需求提供不同優惠內容。
4. 推動企金AO協助推廣企業員工信貸專案與商務卡業務。
5. 在兼顧資產品質及獲利下，房貸新貸放案件主要以優質客群與優質標的物為主。
6. 續推保障型房貸，並提高搭售率及足額投保，以增加無風險手續費收入。
7. 篩選低成數、餘額低於一定比例之優質房貸戶推廣第二代3A理財型房貸，增加投資誘因，鼓勵客戶額度動用，以提高客戶之貢獻度。
8. 透過異業合作，加速開發持卡人在日常生活所需之商品或相關刷卡優惠之特店通路，增加信用卡之價值及實動率。
9. 為配合政府政策，協助中低收入或2年內購置住宅並辦理貸款之家庭及房屋修繕者資金上之需求，解決其居住及環境品質問題，持續辦理內政部購置（修繕）住宅貸款業務。

（二八）積極拓展信用卡銷售通路與異業及網路商家合作：

1. 透過異業合作，加速開發持卡人在日常生活所需之商品或相關刷卡優惠之特店通路，增加信用卡之價值及實動率。
2. 結合財管業務，運用尊榮俱樂部，持續拓展高價值客群為尊榮卡客戶。
3. 結合知名網購商城，拓展網路新世代族群通路。
4. 積極洽談附保證買回債權優質策略聯盟伙伴，以提高車貸業務之貸放量。

（二九）基金與保險雙主軸，強化多元通路協銷：

1. 基金業務：依趨勢研判投資時機，以客戶資產配置為投資核心，配合客戶風險偏好，調整股、債型基金及現金比重。
2. 保險業務：推展重點為市場主流商品(包含利率敏感型、投資型、保本型)、增加分期繳款保單之比重，設計適合客群之保險商品，以提高成功銷售之機會。
3. 增加企金AO及外匯人員之臨櫃通路，建立銷售人員資產配置能力，並引導客戶於網銀申購基金，配合電金部相關網銀申購促銷活動，降低分行人力成本。

（三〇）經營中小企業主客群、提昇售後服務品質：

1. 掌握小眾富裕市場，提供中小企業主融資、投資、信託、退休及財產移轉規劃等整合性全方位服務，以兼顧個人、公司理財規劃。
2. 建立完整售後服務作業流程，提供客戶獲利、重大事件、績效報告及定期資產檢視等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
3. 持續與優質投信投顧公司合辦財務講座、舉辦客戶關懷回饋、贊助演唱會或藝文展覽等活動，並推動尊榮俱樂部及會員專屬活動，以維繫本行與客戶關係，塑造本行專業投資理財形象。



4. 推動理專UP計劃：加強理專銷售流程、KYC等作業風險管控，並積極培育儲備理專，另針對銷售業績落後之理專安排相關教育訓練，以提昇該等人員之銷售動能。

(三一) 貼近消費者需求，提供標準化信託商品：

1. 將集管帳戶納入產品銷售平台，加強全員推展自有產品。
2. 順應都更熱潮，積極爭取都更案件之資金及不動產信託業務。
3. 利用廣大房貸通路優勢，持續推展制式化不動產交易安全信託。
4. 為因應100年5月1日起預售屋履約保證機制正式施行，信託部開辦「預售屋價金信託」及「不動產開發信託（預售屋）」等兩種業務，以提供須辦理預售之建築開發業者搭配本行土建融授信承做，創造手續費收入。

(三二) 因應客戶避險及財務操作需求，提供客戶多樣化財務金融商品，開辦「外幣股權選擇權」業務及「外幣股權交換」業務。

在研究發展方面，本行持續鼓勵員工積極投身研究開發工作，100年度員工個人研究發展提案共有863件，其中經採納者有181件。

## 二、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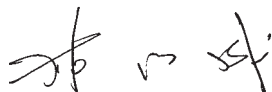
100年度存款平均餘額(不含同業存款)為新臺幣1兆5,576億元，達成預算目標1兆5,575億元之100.01%，比較上年度增加578億元或成長3.85%；平均放款餘額為1兆2,831億元，達成預算目標1兆2,018億元之106.76%，比較上年度增加1,541億元或成長13.65%；外匯業務承作量為2,807億美元，達成預算目標2,551億美元之110.04%，比較上年度增加254億美元或成長9.95%。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本行100年度稅後盈餘為新臺幣83億8,542萬9千元，達成內部預算盈餘目標之117.52%，淨收益合計為300億3,449萬8千元，其中利息淨收益占65.17%(利息收入為315億1,396萬9千元、利息費用為119億3,933萬9千元)，利息以外淨收益占34.83%(手續費淨收益為47億8,880萬7千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為24億8,601萬8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為3億4,119萬5千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為2億1,896萬3千元、收回呆帳及過期帳為30億2,657萬9千元、兌換損失為10億4,516萬4千元、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為6億4,347萬元)，呆帳費用為47億6,083萬1千元，營業費用為152億5,138萬5千元(用人費用為98億912萬元、折舊及攤銷費用為9億5,666萬8千元、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為44億8,559萬7千元)，所得稅費用為16億3,685萬3千元，每股稅後盈餘1.76元。

綜合以上所述，100年度內，雖然國內金融經營環境受到國內、外的經濟景氣、各項政經變數，以及金融同業激烈競爭的衝擊，但本行的各項業務卻咸能卓然有成。未來本行之業務經營，將秉持「信賴、熱誠、創新」之經營理念與「誠信、效率、主動、責任、合作」之核心價值，並朝經營企業化、業務多元化、作業自動化及服務大眾化等方向邁進。

董事長



總經理





01

誠信  
Honesty

— 付出專業熱忱，細心維護您的資產 —

Annual Report 2011

## 一、本行簡介

華南銀行創設於民國8年(西元1919年)，由當時省紳林熊徵先生及海外華僑鉅商等，鑒於有溝通各地僑胞資金與促進省內外經濟繁榮之需要，乃起而倡導，由林熊徵先生代表發起人，赴廈門、福州、上海、汕頭、香港、廣州、新加坡、雅加達、三堡壟、泗水等地，敦請海內外知名人士發起組織「株式會社華南銀行」，於同年(即民國8年)1月29日召開創立大會，資本總額定為日幣1,000萬圓，由林熊徵先生擔任總理(董事長)，設總行於台北市表町二丁目二番地(即現今之館前路45號地址)，同年3月開始營業。復於國內外，如廣州、海防、西貢、仰光、新加坡、三堡壟、東京等地，設有分支機構，對南洋貿易之開拓，貢獻良多，嗣後各分支機構略有變遷，業務並日益發展。1930年代經濟恐慌期間，台灣的民營銀行經營岌岌可危，在政策主導下進行合併，株式會社華南銀行則在林熊徵先生等人的努力奔走下穩住情況，倖未被合併。林熊徵先生從民國8年創立株式會社華南銀行即就任總理至民國33年增資後，由於台灣銀行所有股份超過總資本之半數，乃由台灣銀行改派名倉喜作任總理，林熊徵先生則就任最高名譽職之會長。

民國34年10月25日台灣光復，林熊徵先生以台灣總商會會長身份，獲選台灣省代表，參加中央政府還都典禮，旋於完成向當局爭取華南銀行繼續存在的重要使命後於民國35年11月27日病逝。本行遂於民國36年2月22日舉行股東大會，由董事會推劉啟光先生為董事長，以拓展省內業務為主，與同業共同負起調節省內金融、建設新台灣之任務。同時本行為增加實力穩定基礎計，經商得前台灣信託公司之同意，於5月3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決議與該公司合併並將前台灣信託公司改為本行信託部，並增加資本為舊台幣2,500萬元，於是本行資力愈形雄厚，基礎益臻鞏固，業務亦日趨蓬勃。至37年6月，一年間先後在省內各市鎮普設分行、辦事處共達60餘單位，並吸收優秀金融人才，開拓業務，使本行得成為本省資本雄厚、基礎穩固之商業銀行。

民國37年，大陸經濟動盪，本省經濟亦不免受其影響，本行為求經營堅實計，改採重點主義，將重要地點之辦事處升格為分行，同時撤銷若干偏僻地區之辦事處與營業所。至同年11月，依照財政部頒佈商業銀行調整資本辦法將資本總額增為舊台幣10億元。自38年6月15日，本省實施幣制改革後，經濟日趨繁榮，本行復將資本總額調整為新台幣150萬元，其後經過多次增資，至100年5月30日，經股東會通過，增資至新台幣476億7,100萬元，成為國內資本雄厚之商業銀行。

民國87年1月22日官股釋出，完成民營化，正式邁向新里程。90年1月31日轉投資設立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90年11月14日，為配合政府金融改革政策、因應金融環境變遷及達成跨業綜合經營效益之目標，並兼顧長遠發展之需要，本行與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雙方召開股東臨時會通過共同以已發行股份全數轉換方式，轉型為「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由董事會推選林明成先生為董事長，以同年12月19日為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開業日暨股票掛牌上市轉換基準日，設總公司於台北市，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1,000億元。本行則成為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為提昇營運效益及降低成本，本行於民國97年5月23日獲准合併華南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 (一)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意見：無。
- (二) 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者，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

本行於97年3月31日經董事會（為代行股東會職權之決議）通過以「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華南票券並以每股壹拾元之價格採現金收購除本行以外之其他華南票券股東所持有華南票券發行之股份，華南票券所有已發行股份（包括華南票券依法收回之庫藏股）並於合併基準日辦理註銷，本行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由於採現金收購，因此並未發行新股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
- (三) 屬未上市或未上櫃銀行，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五) 被併購及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基本資料表：無。





02

效率  
Efficiency



— 穩健規劃帶領，一同耕耘美好未來 —

Annual Report 2011

## 一、組織系統

### (一) 本行組織

股東會：為本行重大事項最高決議機構。凡董事、監察人之選任，章程之釐訂及修改，資本增減之決定，以及分派盈餘及股息紅利之決議等，均由股東會行之。本行現行僅有法人股東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

董事會與監察人會：本行董事及監察人均分別由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董事會為本行決策機構，決定營業方針與一切重要措施，亦為董事執行業務之常設機構，由董事15人至21人組成之（含獨立董事4人），並互選5人為常務董事（含獨立董事1人），再由常務董事互推1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及常務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本行。董事會每3個月開會1次，如遇緊急事項或董事過半數之請求得開臨時會。常務董事於董事會休會時，以集會方式經常執行董事會職權，由董事長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並設稽核部綜理稽核業務，置總稽核1人。監察人會由監察人5人組成，並互選常駐監察人1人經常駐行辦公，以便執行監察任務。

本行依銀行法規定，以股份有限公司組織設立，採總行制。總行設於台北市，置總經理1人，秉承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全行業務，並置群副總經理6人輔佐之。依本行組織規程截至100年12月底止，總行前台置4個事業群：企業金融事業群，下轄企金行銷部、國際金融部及企金通路管理中心；個人金融事業群，下轄個金行銷部、信託部、財富管理部及個金通路管理中心；金融市場事業群，下轄金融交易部及金融市場行銷部；營運管理事業群，下轄營運管理部、電子金融部及客戶服務部；總行後台置3個管理群：風險管理群，下轄風險管理部、徵信產經研究部、債權管理部、企金授信管理部及個金授信管理部；資訊科技管理群，下轄資訊規劃開發部及資訊作業服務部；行政管理群，下轄行政管理部、財務會計部、人力資源部及經營企劃部。並設有國內分行185家，遍佈全台各大城鎮，國際金融業務分行1家，國外分行7家(洛杉磯、紐約、香港、新加坡、倫敦、胡志明市及深圳各1家)，國外代表辦事處1家(越南河內)。100年12月底，全行從業員工人數達7,11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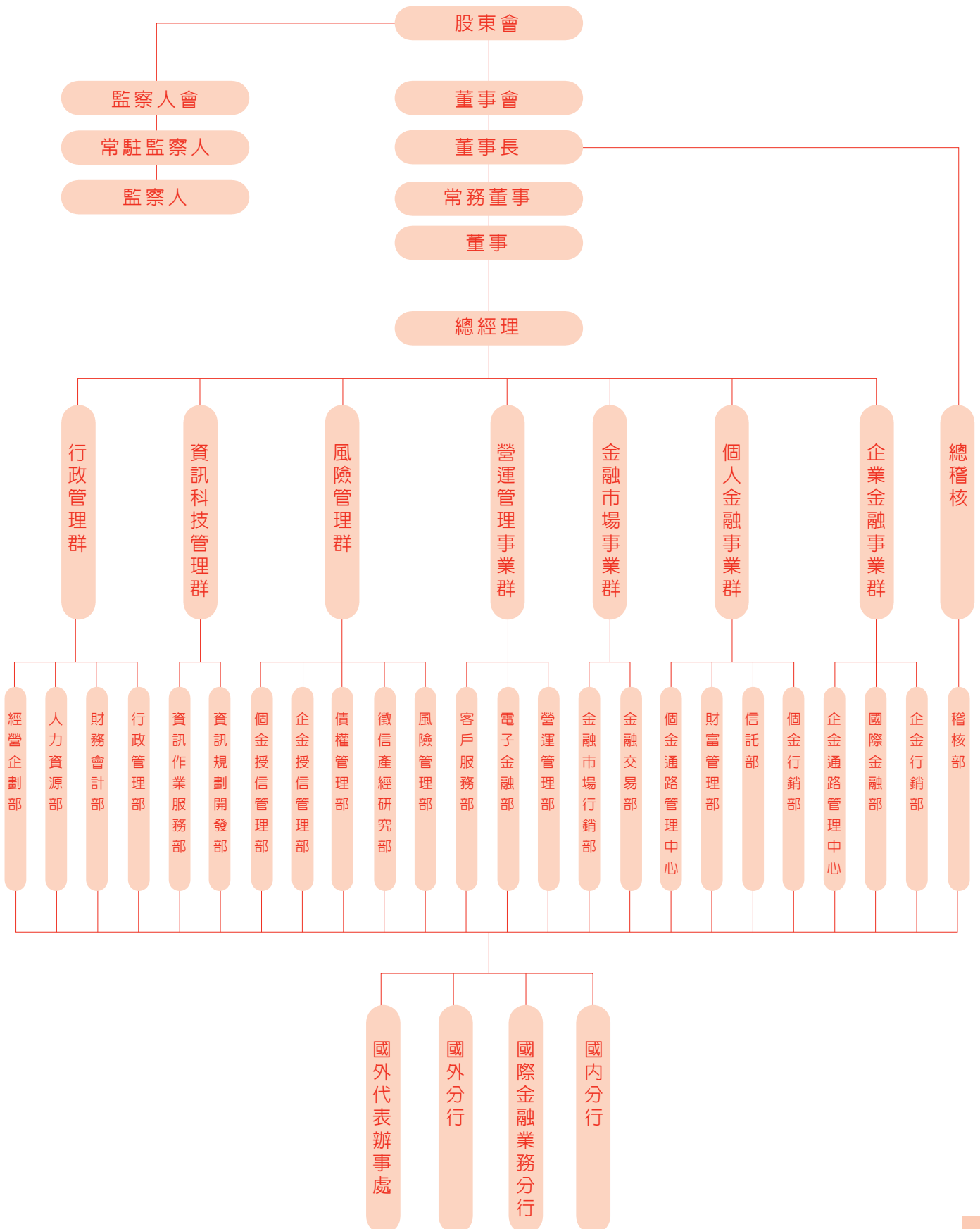
### (二) 國外分支單位及國外通匯網分布

截至100年12月底止，本行經中央銀行核准且已開辦之外匯指定銀行業務分行家數共計89家，而獲准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之簡易外匯單位則達47家之多，其餘營業單位均有提供進出口及國外匯兌等業務之收件及聯繫服務。

在國外分支單位方面，本行現有洛杉磯、紐約、香港、新加坡、倫敦、胡志明市、雪梨及深圳等八家分行及河內代表處。截至100年12月底，本行之國內、外通匯銀行共2,187家，通匯網遍及世界五大洲，包括非洲42家、亞洲及中東地區共計930家、歐洲824家、中南美洲92家、北美洲226家及大洋洲73家，期提供客戶更便捷之外匯服務。

(三) 組織系統圖

100.12.31



#### (四)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01.稽核部

掌理檢查及評估本銀行內部控制制度妥當性與有效性，及營運活動之績效。

##### 02.企金行銷部

掌理全行企金授信商品之開發，行銷策略之企劃及企金業務目標之訂定、協調與管理等事項。

##### 03.國際金融部

掌理全行外匯業務計畫之擬定、推展與督導及外匯業務之管理與營業等事項。

##### 04.企金通路管理中心

掌理企金區域通路管理策略與營運計畫之規劃及經營績效執行情形之追蹤、管理等事項。

##### 05.個金行銷部

掌理全行個人授信業務之企劃、行銷與管理，國際信用卡、國際金融卡、國際轉帳卡等卡片業務之計劃、行銷、改進事項及相關製卡、清算作業、帳務處理等事項。

##### 06.信託部

掌理信託業務之管理及營業事項。

##### 07.財富管理部

掌理全行財富管理業務及個人投資商品業務之業務規劃、資產規劃及客戶經營等事項。

##### 08.個金通路管理中心

掌理個金區域通路管理策略與營運計畫之規劃及經營績效執行情形之追蹤、管理等事項。

##### 09.金融交易部

掌理全行資金之調度、規劃、運用、證券商管理、證券承銷業務及各類財務金融商品交易等事項。

##### 10.金融市場行銷部

掌理全行財務金融商品之企劃、行銷，金融市場分析等事項。

##### 11.營運管理部

掌理全行存款、匯兌、出納、代理、聯行業務、保管箱、分行通路之計畫及分行作業流程改進事項，存匯業務之推展企劃及承接共同行銷目標之設定。

##### 12.電子金融部

掌理電子通路營運與自動櫃員機設置之計畫及集中作業之規劃與推動。

##### 13.客戶服務部

掌理全行各項業務之來電服務及電話行銷之管理。

##### 14.風險管理部

掌理全行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資產負債管理之規劃與管理等事項。

##### 15.徵信產經研究部

掌理國內外金融經濟、各種產業之分析研究、一般企業徵信資料之搜集與財務分析及有關書刊之編譯、發行等事項。



16. 債權管理部

掌理全行逾期授信資產風險評估分類之管理及逾期放款之催收與清理等事項。

17. 企金授信管理部

掌理全行企金信用審查之規劃與管理、授信案件之覆審及有欠正常授信資產之管理等事項。

18. 個金授信管理部

掌理全行個金信用審查之規劃與管理、集中催收之執行管理等事項。

19. 資訊規劃開發部

掌理全行資訊策略、專案與預算之規劃和執行及系統之開發和維護。

20. 資訊作業服務部

掌理全行資訊作業、客戶支援、網路網站、資訊安全等之作業管理及日常系統之維護運作。

21. 行政管理部

掌理全行文書、印信、法律事務、公共關係、企業識別體系、股務管理、事務、出納、物品採購、房地產購租、營繕、安全維護、對外投資股票與有價證券之保管及其他財產之登記管理等事項。

22. 財務會計部

掌理全行財務規劃、會計、統計分析等事項。

23. 人力資源部

掌理全行人力資源規劃及管理事項。

24. 經營企劃部

掌理全行綜合企劃、組織發展、公司章程、組織規程、權責劃分、單位績效管理及研究發展等事項。

##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註一)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二)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林明成	90.08.09	3年	98.06.29	3,780,900,000	100%	4,310,700,000	100%	0	0
常務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王濬智	98.06.29	3年	98.06.29	"	"	"	"	0	0
常務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劉茂賢	98.09.28	3年	98.06.29	"	"	"	"	0	0
常務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謝榮富	97.04.28	3年	98.06.29	"	"	"	"	0	0
常務獨立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徐偉初	98.06.29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陳明章(註三)	98.09.28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謝騰隆	100.08.29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楊豐彥	99.11.29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聶建中	98.09.28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黃世鑫	98.09.28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顏陳秀霞	94.01.31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林知延	89.10.21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許陳安瀾	94.01.31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許元禎	98.06.29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江佳純	95.03.20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李輝明	98.07.17	3年	98.06.29	"	"	"	"	0	0
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羅能清	100.10.31	3年	98.06.29	"	"	"	"	0	0
獨立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許嘉棟	98.06.29	3年	98.06.29	"	"	"	"	0	0
獨立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許崇源	98.06.29	3年	98.06.29	"	"	"	"	0	0
獨立董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陳俊斌	98.06.29	3年	98.06.29	"	"	"	"	0	0
常駐監察人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吳壽山	95.03.20	3年	98.06.29	"	"	"	"	0	0
監察人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蔡文預	89.09.08	3年	98.06.29	"	"	"	"	0	0
監察人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顏惠亮	94.01.31	3年	98.06.29	"	"	"	"	0	0
監察人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陳國屏	98.07.27	3年	98.06.29	"	"	"	"	0	0
監察人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楊葉承	100.4.29	3年	98.06.29	"	"	"	"	0	0

註一：代表人就任日期。 註二：該法人初次選任日期。 註三：100.8.29卸任，由謝騰隆接任

100年12月31日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 學 )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行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 註 三 )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 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0	0		大永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南銀行副董事長 華南金控公司董事長、中央銀行理事(日本慶應大學法學碩士)	華南金控公司副董事長、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詳附三)	董事	林知延	父子
0	0		中央信託局總經理、安泰銀行總經理、副董事長、銀行公會秘書長 (台大經濟系畢，政大經研所碩士)	華南銀行總經理、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詳附三)			
0	0		華南銀行業務部、財務部經理、華南金控副總經理 (文化大學經研所碩士)	華南金控公司總經理、華南金控公司董事 (詳附三)			
0	0		台灣工業銀行常務董事、新海瓦斯公司總經理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畢業)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華南金控公司董事 (詳附三)			
0	0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系主任、文化大學會計系教授 (美國南伊利諾大學經濟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教授、佳必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優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0	0		台灣證交所董事、台灣中小企銀監察人、台灣人壽董事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學系畢業)				
0	0		華南銀行常務董事、台灣銀行總稽核、台灣銀行授信審查部經理 (國立台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畢業)	臺灣銀行副總經理、華南金控公司董事			
0	0		臺灣銀行南非分行、洛杉磯分行經理、國外部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畢業)	臺灣銀行副總經理、華南金控公司董事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主任兼所長 (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經濟學博士)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專任教授、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詳附三)			
0	0		台灣銀行董事、國立台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院長、華視董事 (德國基爾大學財政學博士)	公視基金會監事			
0	0		台北區中小企業銀行董事、裕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實踐大學)	裕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詳附三)			
0	0		水星資產管理公司基金經理人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法學博士)	華南金控公司董事	董事長	林明成	父子
0	0		元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海大學外文系畢業)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華南金控公司董事(詳附三)	董事	許元禎	母子
0	0		永昌綜合證券公司董事長室協理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管碩士)	華南永昌證券公司董事兼經紀本部副總經理、華南金控公司董事(詳附三)	董事	許陳安瀾	母子
0	0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投資法律服務部 (輔仁大學日本語文學系)	旭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0	0		華南銀行初級專員、襄理、華南金控產業工會常務監事 (國立台北商專企管科畢業)	華南銀行士林分行副理、華南金控產業工會理事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副校長、財政部稅制委員會專員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財金學院院長兼財政稅務系教授			
0	0		財政部長、央行副總裁、台大經濟系教授、中央研究院經研所所長、中央信託局董事長(美國史丹福大學經濟學博士)	金融研訓院董事長、金融總會理事長、華南金控公司獨立董事(詳附三)			
0	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主任、會計師 (美國曼菲斯大學會計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教授、華南金控公司獨立董事			
0	0		東吳大學法律系教授、執業律師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磊實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華南金控公司獨立董事(詳附三)			
0	0		國立交通大學教授、系主任、所長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財務、保險及不動產博士)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董事長(詳附三)			
0	0		會計師、輔仁大學、實踐大學兼任講師、時代綜合證券公司監察人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信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詳附三)			
0	0		華南銀行審查部副理、專門委員 (開南商工高商畢業)	德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0	0		大永興業公司投資部協理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畢業)	蕪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0	0		財政部訴願委員會委員、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財稅系主任、衛生署醫療法人財報審查委員(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博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副教授、中華財政學會理事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林明成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東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林本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常務董事	王濤智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常務董事	劉茂賢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監察人
董事	謝榮富	大台北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啟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百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北太陽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鴻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亞絃睿飾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觀塘工業專用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群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博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盈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瑞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新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東京牛角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新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誼光國際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雲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灣新光健康管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如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如圓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博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新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宸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啟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聶建中	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緣雜誌社負責人、國際財商教育發展基金會董事、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微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顏陳秀霞	大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董事	許陳安瀾	元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漢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財團法人永昌基金會常務董事
董事	許元禎	華南永昌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如圓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許嘉棟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陳俊斌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監察人	吳壽山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財團法人聯合船舶設計發展中心常務董事、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董事、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灣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蔡文預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信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安節稅務諮詢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 (二) 100年度董、監事異動表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解任日期
監察人	華南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楊葉承	100.4.25	
董事	華南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陳明章	98.9.28	100.8.29
董事	華南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謝騰隆	100.8.29	
董事	華南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羅能清	100.10.31	



(三)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表 (二)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明成			V	V		V			V	V		V		
王濬智	V		V			V	V	V	V	V	V	V		
劉茂賢	V		V	V		V			V	V	V	V		
謝榮富			V	V		V	V		V	V	V	V		
徐偉初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謝騰隆			V	V		V	V		V	V	V	V		
楊豐彥			V	V		V	V		V	V	V	V		
聶建中	V		V	V		V	V	V	V	V	V	V		3
黃世鑫	V		V		V	V	V	V	V	V	V	V		
顏陳秀霞			V	V		V	V	V	V	V	V	V		
林知延		V	V	V		V			V	V		V		
許陳安瀾			V	V		V				V		V		
許元禎			V			V				V		V		
江佳純			V	V		V	V	V	V	V	V	V		
李輝明			V			V	V	V	V	V	V	V		
羅能清	V		V	V		V	V	V	V	V	V	V		
許嘉棟	V		V	V	V	V	V		V	V	V	V		2
許崇源	V		V	V	V	V	V		V	V	V	V		1
陳俊斌	V		V	V	V	V	V		V	V	V	V		1
吳壽山	V		V	V		V	V		V	V	V	V		
蔡文預	V		V	V		V	V	V	V	V	V	V		1
顏惠亮			V	V		V	V	V	V	V		V		
陳國屏			V	V		V	V	V	V	V	V	V		
楊葉承	V		V	V		V	V	V	V	V	V	V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三、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A (12) 次，常務董事會(51)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林明成	55	8	87	
常務董事	王澹智	61	2	97	
常務董事	劉茂賢	60	3	95	
常務董事	謝榮富	55	8	87	
常務獨董	徐偉初	57	4	90	
獨立董事	許嘉棟	11	1	92	
獨立董事	許崇源	10	2	83	
獨立董事	陳俊斌	9	3	75	
董事	陳明章	6	2	75	100.8.29解任，應出席8次。
董事	謝騰隆	4	0	100	100.8.29就任，應出席4次。
董事	聶建中	11	1	92	
董事	黃世鑫	12	0	100	
董事	楊豐彥	11	1	92	
董事	顏陳秀霞	12	0	100	
董事	林知延	11	1	92	
董事	許陳安瀾	12	0	100	
董事	許元禎	11	1	92	
董事	江佳純	10	2	83	
董事	李輝明	12	0	100	
董事	羅能清	2	0	100	100.10.31就任，應出席2次。
常駐監察人	吳壽山	54	0	86	
監察人	蔡文預	12	0	100	
監察人	顏惠亮	12	0	100	
監察人	陳國屏	12	0	100	
監察人	楊葉承	7	0	88	100.4.25就任，應出席8次。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民國100年1月24日第22屆第12次臨時董事會議針對「金管會函示本行申請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應先釐清相關疑義一事，研擬本行因應措施」案。決議：有關在本行章程規定盈餘分配的範圍內，三分之一發放現金股利，其餘三分之二則辦理盈餘轉增資部分，除許獨立董事嘉棟反對外，其餘董事同意修正後通過。
-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00年1月24日第22屆第12次臨時董事會議與「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於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風險額度美金4,500萬元內辦理交易案。本案利害關係人為謝常務董事榮富先生及許董事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金控法45條）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100年2月25日第22屆第13次臨時董事會議對利害關係人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貸案參貸金額新台幣三十八億五千六百六十萬元，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自律性債權債務協商及制約機制申請紓困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許陳安瀾女士（依銀行法32、33條）、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100年3月28日第22屆第8次董事會議：
    - (1)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短期擔保放款額度，原額度屆期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主動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2)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短期擔保放款額度新貸申請，利害關係人本行常務董事及華南金控董事謝榮富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金控法44、45條）、本行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100年6月27日第22屆第9次董事會議，出租「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續租3年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許陳安瀾女士（依銀行法32、33條）及本行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100年7月25日第22屆第16次臨時董事會議：
    - (1)申請開辦美元計價黃金存摺業務案。本案利害關係人為臺銀派任華南金控公司法人代表劉常務董事茂賢先生、陳董事明章先生、楊董事豐彥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2)代理銷售臺灣銀行發行之「臺銀金龍條塊紀念版」及「臺銀銀龍條塊紀念版」新商品案。本案利害關係人為臺銀派任華南金控公司法人代表劉常務董事茂賢先生、陳董事明章先生、楊董事豐彥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3)參與「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年現金增資認購案。利害關係人為臺銀派任華南金控公司法人代表劉常務董事茂賢先生、陳董事明章先生、楊董事豐彥先生迴避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100年8月29日第22屆第17次臨時董事會議：
    - (1)本行協同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就其經營之全權委託投資業務拜訪特定人等事宜，擬與華南永昌投信簽訂合作約定書案。董事許陳安瀾女士及許董事元禎先生，分別與華南永昌投信許董事元齡女士及許監察人瑞琛女士為三親等以內之

- 血親或二親等以內之姻親關係。利害關係人許陳董事安瀾女士、(依銀行法32、33條)許董事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2)修正「華南商業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要點」及核予華南永昌綜合證券等四家金控子公司各4,500萬美元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風險額度案。
- (A)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為許陳董事安瀾女士(依銀行法32、33條)及許董事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B)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為王常務董事濬智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及劉常務董事茂賢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C)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為許陳董事安瀾女士(依銀行法32、33條)及許董事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3)為響應政府加薪政策,辦理本行100年度員工薪資調整案。本案說明(四)有關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調整,利害關係人為林董事長明成先生、王總經理濬智先生(因議案涉及當事人)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7.100年9月19日第22屆第10次董事會議:
- (1)授信戶臺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額度屆期縮減重新申請,併案提出塗銷不動產申請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林知延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華南金控董事暨本行常務董事謝榮富先生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2)授信戶永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額度屆期重新申請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長林明成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董事林知延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監察人顏惠亮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3)授信戶永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額度屆期暨保證人減少一人重新申請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長林明成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董事林知延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監察人顏惠亮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8.100年10月31日第22屆第18次臨時董事會議:
- (1)為建立合理之退休金給付制度,擬修正本行公司章程部分條案。本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長林明成先生(因議案涉及當事人)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2)授信戶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額度屆期縮減重新申請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林知延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3)授信戶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聯貸案,因負責人變更及聯貸案修約提出申請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聶建中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金控法45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9.100年12月26日第22屆第11次董事會議:
- (1)授信戶國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短期擔保放款額度新貸申請案。利害關係人本行董事林知延(依銀行法32、33條)、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2)授信戶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擔保放款額度、證券商應付交割款貸款額度,二項合用額度屆期重新申請案。利害關係人董事許陳安瀾女士(依銀行法32、33條)、董事許元禎先生(依銀行法32、33條)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四、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行無此編制，附表略。

#### 五、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12.31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12.31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臺灣銀行	財政部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

#### 六、本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銀行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1.股權變動情形2.股權移轉資訊及3.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均無，附表略。

####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無，附表略。

## 八、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王濬智	9807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系	華南產物保險董事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董事 台北外匯經紀董事 台灣證券交易所監察人	-	-	-
企業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	張雲鵬	9503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系	華南金創投董事	-	-	-
個人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	高榮成	9507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統計系	華南金管顧監察人	-	-	-
金融市場事業群副總經理	許武煌	940716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	華南金管顧監察人	-	-	-
營運管理事業群副總經理	張振芳	9507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華南永昌投信董事 聯安服務董事 市場行銷處兼任處長	-	-	-
風險管理群副總經理兼資訊科技管理群副總經理	賴明佑	920716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華南永昌證券董事	-	-	-
行政管理群副總經理兼經營企劃部經理	丁新典	990914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法律系	中華建築經理常務董事	-	-	-
總稽核	鍾孟雄	990914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法律系	華南金資產管理監察人	-	-	-
董事會主任秘書	黃俊智	990914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華南金控董事會資深秘書 華南金管顧董事	-	-	-
行政管理部經理	林能通	99020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稅系	華南金管顧董事	-	-	-
營運管理部經理	梁淑琴	960723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華南產物保險董事	-	-	-
企金行銷部經理	劉中道	98072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系	華南金管顧董事	-	-	-
董事會稽核部經理	施正我	970116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華南永昌投信監察人	-	-	-
財務會計部經理	曹有志	990115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華南金控財務管理處兼任處長 華銀保險代理人監察人	-	-	-
人力資源部經理	劉早信	94053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法律系	華南永昌投信董事	-	-	-
徵信產經研究部經理	林祺圳	960115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華南金創投監察人 富裕創業投資監察人	-	-	-
資訊規劃開發部經理	杜文宗	9703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所	華南金控資訊科技處兼任處長 開發國際投資董事	-	-	-
資訊作業服務部經理	黃文生	960723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統計系		-	-	-
信託部經理	邱美卿	98072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統計系		-	-	-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林瓏	980225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電子金融部經理	羅寶珠	950701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稅系	華南金創投董事	-	-	-
債權管理部經理	王瑞得	100072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稅系		-	-	-
金融交易部經理	程天立	970524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個金行銷部經理	李宗賢	961214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華南金資產管理董事	-	-	-
財富管理部經理	王貞德	98072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中華建築經理董事	-	-	-
個金授信管理部經理	廖明珠	9604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經濟系	華南金資產管理董事	-	-	-
風險管理部經理	李耀卿	950901	0	0	0	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系	華南永昌投信董事	-	-	-
企金授信管理部經理	石志和	980729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中華建築經理董事	-	-	-
金融市場行銷部經理	耿正方	970524	0	0	0	0	0	0	美國西佛羅里達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客戶服務部經理	張文昌	980225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	-	-
北一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郭廷耀	990728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法律系		-	-	-
北二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徐玉鳳	970716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工商管理系		-	-	-
中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陳根樹	990209	0	0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	-	-
南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胡步傳	9507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經濟系		-	-	-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北一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蔡淑慧	990728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華銀保險代理人董事	-	-	-
北二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吳金城	990209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華銀保險代理人董事	-	-	-
中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周存仁	980225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律系	華銀保險代理人董事	-	-	-
南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經理	劉若昭	9507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華銀保險代理人董事	-	-	-
營業部經理	陳偉智	990728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儲蓄分行經理	高正華	1000302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國際金融部經理	劉聰隆	99032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銀行保險系	中華建築經理監察人	-	-	-
城內分行經理	劉瑞祥	990728	0	0	0	0	0	0	高中高職		-	-	-
大稻埕分行經理	許永地	96083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法律系		-	-	-
建成分行經理	王文生	980225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財稅科		-	-	-
中山分行經理	吳建霖	99020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圓山分行經理	蔡乾坤	980729	0	0	0	0	0	0	空大附設空專行政科		-	-	-
城東分行經理	周宜璋	980729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西門分行經理	李竹祥	1000302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統計系		-	-	-
南松山分行經理	潘芳華	990728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律系		-	-	-
仁愛路分行經理	馬宗奎	1000302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南京東路分行經理	施家寶	990209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	-	-
新生分行經理	林紹宏	99020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經濟系		-	-	-
大同分行經理	黃樹春	1000302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松山分行經理	藍素真	980729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	-	-
中崙分行經理	游碧珠	980225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稅系		-	-	-
台北南門分行經理	陳啟源	970716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	-	-
公館分行經理	孫自強	96083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信義分行經理	倪仁偉	980225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忠孝東路分行經理	鍾德榮	990209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	-	-
和平分行經理	黃慶玲	1000302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雙園分行經理	江景平	990209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所		-	-	-
士林分行經理	邱章洋	98072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稅系		-	-	-
東台北分行經理	呂明源	990428	0	0	0	0	0	0	真理大學財務金融系		-	-	-
大安分行經理	蔡麗蓬	98072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民生分行經理	馬發祥	990728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	-	-
復興分行經理	黃真真	99020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統計系		-	-	-
龍江分行經理	白鏡如	100072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永吉分行經理	陳士水	100072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敦化分行經理	王瑞雲	970715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忠興分行經理	張麗香	98072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大直分行經理	蕭進益	970213	0	0	0	0	0	0	真理大學管理科學所		-	-	-
敦和分行經理	葉慶瑞	1000302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工商管理系		-	-	-
東湖分行經理	黃三朋	100072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東興分行經理	張碧滿	991206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北南港分行經理	林淑妃	990209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經濟系		-	-	-
南內湖分行經理	林珠桃	990728	0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長安分行經理	陳麗華	1000302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懷生分行經理	賴振龍	96083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法學系		-	-	-
中華路分行經理	游清河	970213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信維分行經理	巫明賢	990728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工商管理系		-	-	-
埔墘分行經理	李建民	1000302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	-	-
石牌分行經理	鄭國斌	1000302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		-	-	-
瑞祥分行經理	廖清陽	990428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商學系		-	-	-
台大分行經理	蔣妙雲	990728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商學系		-	-	-
世貿分行經理	顏國雄	100072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萬華分行經理	薛玉瑛	100072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南港分行經理	蘇清波	990428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華江分行經理	張金水	99020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	-	-
板橋分行經理	蘇月霞	1000302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銀行系		-	-	-
三重分行經理	陳海駿	980225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北三重分行經理	張永春	100072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新莊分行經理	陳貴松	970716	0	0	0	0	0	0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大眾傳播系		-	-	-
永和分行經理	陳耀斌	970408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農業經濟系		-	-	-
中和分行經理	謝敦義	990209	0	0	0	0	0	0	高中高職		-	-	-
新店分行經理	陳憲治	970716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農業經濟系		-	-	-
淡水分行經理	黃宗炫	1000729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汐止分行經理	王澄源	980225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南永和分行經理	許吉榮	100072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	-	-
西三重分行經理	李金耀	10001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南三重分行經理	許惠玲	1000302	0	0	0	0	0	0	致理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雙和分行經理	童銀祥	990728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	-	-
新泰分行經理	邱建昌	1000302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二重分行經理	張明政	990728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板新分行經理	陳興德	99020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五股分行經理	陳永成	990728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北投分行經理	黃碧娥	990728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系	華南金創投監察人	-	-	-
西湖分行經理	陳乃生	1000729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銀行保險系		-	-	-
積穗分行經理	徐育霖	9507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	-	-
福和分行經理	鄭敏伶	100072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南勢角分行經理	郭慧珊	990209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	-	-
北蘆洲分行經理	陳孟筠	1000302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	-	-
蘆洲分行經理	許柏林	990209	0	0	0	0	0	0	卡內基美濃大學機械工程所		-	-	-
土城分行經理	劉燕雀	99020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會計統計科		-	-	-
北新分行經理	林美華	990209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天母分行經理	蔡明足	10001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	-	-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女 子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內湖分行經理	黃正華	990209	0	0	0	0	0	0	中華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科		-	-	-
樹林分行經理	蔡嘉民	1000302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經濟系		-	-	-
樟樹灣分行經理	黃依達	980225	0	0	0	0	0	0	高中高職		-	-	-
泰山分行經理	周耀宗	951101	0	0	0	0	0	0	空大附設空專行政管理科		-	-	-
三峽分行經理	王振芳	1000729	0	0	0	0	0	0	高中高職		-	-	-
文山分行經理	陳美燕	100072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鶯歌分行經理	廖素真	1000302	0	0	0	0	0	0	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		-	-	-
北新莊分行經理	錢順發	970721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	-	-
北土城分行經理	劉銀宗	980226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林口站前分行經理	陳玉霞	1000729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基隆分行經理	柯守禮	990428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銀行保險系		-	-	-
基隆港口分行經理	吳光耀	990209	0	0	0	0	0	0	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		-	-	-
七堵分行經理	蔡篤揚	1000302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	-	-
羅東分行經理	林長銳	951101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	-	-
宜蘭分行經理	陳錦基	970715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桃園分行經理	李廷銅	960830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中壢分行經理	楊明陳	1000729	0	0	0	0	0	0	中華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	-	-
楊梅分行經理	林復興	1000302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經濟系		-	-	-
壠昌分行經理	陳新鑑	1000302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北桃園分行經理	童昌生	1000302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南坎分行經理	陳宏銘	1000302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新聞系		-	-	-
平鎮分行經理	郭明月	990728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	-	-
八德分行經理	李瑞麒	990728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	-	-
龜山分行經理	張正和	99020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律系		-	-	-
龍潭分行經理	林文明	990428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商科科		-	-	-
大溪分行經理	陳鈺坤	1000302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農產運銷系		-	-	-
內壢分行經理	謝玉瑛	1000729	0	0	0	0	0	0	實踐家專秘書事務科		-	-	-
林口分行經理	駱三郎	100072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	-	-
觀音分行經理	吳景鴻	1000302	0	0	0	0	0	0	真理大學財稅系		-	-	-
大園分行代理經理	黃清順	1000302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	-	-
新竹分行經理	林萬福	990728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竹東分行經理	蘇清塗	99020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科		-	-	-
竹科分行經理	陳春治	960904	0	0	0	0	0	0	高中高職		-	-	-
新豐分行經理	賴國雄	100072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六家分行經理	吳文忠	1000310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竹南分行經理	羅秋英	1000302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頭份分行經理	葉國惠	99020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苗栗分行經理	戴宜煥	970915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農業經濟系		-	-	-
竹北分行經理	王鑫概	1000302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商學系		-	-	-
大眾分行經理	吳文明	1000302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豐原分行經理	傅育東	980225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統計系		-	-	-
東勢分行經理	陳聰霖	990728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清水分行經理	黃義輝	970213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	-	-
西豐原分行經理	洪吉振	990728	0	0	0	0	0	0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台中分行經理	鄧遠敦	1000302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南台中分行經理	施岳瑜	1000302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北台中分行經理	黃雲龍	1000302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務金融所		-	-	-
台中港路分行經理	簡貴鏞	970715	0	0	0	0	0	0	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大里分行經理	張亞麟	980729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	-	-
水溝分行經理	張世龔	970715	0	0	0	0	0	0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五權分行經理	江蓮鳳	980729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大甲分行經理	林銘淇	980225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太平分行經理	蘇俊柏	980225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	-	-
中科分行經理	楊世龍	990118	0	0	0	0	0	0	建國技術學院國際企業系		-	-	-
沙鹿分行經理	郭素菊	980225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濟系		-	-	-
草屯分行經理	許文籐	100072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務金融所		-	-	-
南投分行經理	李銘鑑	1000302	0	0	0	0	0	0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	-	-
彰化分行經理	蕭輔基	980225	0	0	0	0	0	0	嶺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	-	-
和美分行經理	梁森安	980225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員林分行經理	陳憬翰	10001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	-	-
鹿港分行經理	張彩銀	970715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會計統計科		-	-	-
溪湖分行經理	徐棍墉	1000729	0	0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	-	-
斗六分行經理	丁家輝	10001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	-	-
虎尾分行經理	潘卿英	1000101	0	0	0	0	0	0	興國管理學院資產管理科學系		-	-	-
西螺分行經理	劉煥然	1000729	0	0	0	0	0	0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北港分行經理	許經壽	9511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技術所		-	-	-
嘉義分行經理	江永祥	960830	0	0	0	0	0	0	南華大學管理科學所		-	-	-
嘉南分行經理	蘇文吉	980729	0	0	0	0	0	0	興國管理學院資產管理科學系		-	-	-
朴子分行經理	黃純隆	980225	0	0	0	0	0	0	環球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	-	-
新營分行經理	陳俊輝	951101	0	0	0	0	0	0	致遠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	-	-
麻豆分行經理	郭正宏	970716	0	0	0	0	0	0	興國管理學院資產管理科學系		-	-	-
永康分行經理	黃麗香	1000302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台南分行經理	黃碧	98022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管理學所		-	-	-
東台南分行經理	陳欣	1000302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稅系		-	-	-
西台南分行經理	林金寶	1000302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北台南分行經理	郭建發	1000302	0	0	0	0	0	0	國際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南部分行經理	陳進添	980729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	-	-
安南分行經理	翁成立	960830	0	0	0	0	0	0	興國管理學院資產管理科學系		-	-	-
仁德分行經理	謝桂盡	98022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管理學所		-	-	-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新市分行經理	邱炎森	1000302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系		-	-	-
金華分行經理	吳錦添	960830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所		-	-	-
高雄分行經理	吳秋忠	1000729	0	0	0	0	0	0	興國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	-	-
東苓分行經理	黃榮進	1000729	0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系		-	-	-
新興分行經理	郭合興	990209	0	0	0	0	0	0	和春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		-	-	-
高雄三民分行經理	曹文和	1000101	0	0	0	0	0	0	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	-	-
苓雅分行經理	黃珍玫	960315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歷史系		-	-	-
前鎮分行經理	郭景川	980225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統計系		-	-	-
高雄博愛分行經理	陳金龍	1000302	0	0	0	0	0	0	和春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	-	-
南高雄分行經理	林高生	96031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東高雄分行經理	孫淑蕙	1000302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大昌分行經理	黃瑞炎	980925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銀行系		-	-	-
北高雄分行經理	黃慶德	990209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經濟系		-	-	-
楠梓分行經理	莊富煌	970407	0	0	0	0	0	0	興國管理學院資產管理科學系		-	-	-
左營分行經理	莊國滄	980817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	-	-
岡山分行經理	吳正義	1000729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鳳山分行經理	徐立人	980225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系		-	-	-
路竹分行經理	吳孟璋	990209	0	0	0	0	0	0	大同商專銀行科		-	-	-
仁武分行經理	蕭雅琴	980525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籬仔內分行經理	劉欽盛	1000101	0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五甲分行經理	溫錦春	100072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統計系		-	-	-
光華分行經理	葉芳梅	1000302	0	0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商學系		-	-	-
小港分行經理	洪明永	970716	0	0	0	0	0	0	嘉南藥專工業安全衛生科		-	-	-
高雄桂林分行經理	李鴻淦	99020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稅系		-	-	-
屏東分行經理	吳文瑄	99020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	-	-
內埔分行經理	潘進順	99020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潮州分行經理	林惠珍	100072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保險系		-	-	-
佳冬分行經理	林文祥	99020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花蓮分行經理	李明進	990209	0	0	0	0	0	0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	-	-
台東分行經理	莊瑞麗	960629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科		-	-	-
洛杉磯分行經理	許誠華	950629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	-	-
紐約分行經理	黃啟明	940817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	-	-
倫敦分行經理	呂金火	940816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	-	-
香港分行經理	施國強	990325	0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新加坡分行經理	蔡政直	990908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經濟系		-	-	-
深圳分行經理	周美淑	980903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系		-	-	-
胡志明市分行經理兼河內代表辦事處首席代表	林容生	98051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保險所		-	-	-
澳門分行籌備處經理	張健南	990728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銀行系		-	-	-
澳洲雪梨分行籌備處經理	張炳輝	970216	0	0	0	0	0	0	賓州卓克索大學會計所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行	所有轉投資事業I	本行	所有轉投資事業J
低於2,000,000元	王澐智、劉茂賢、謝榮富、徐偉初、陳明章、謝騰隆、楊豐彥、聶建中、黃世鑫、羅能清、顏陳秀霞、林知延、許陳安瀾、許元禎、江佳純、李輝明、許嘉棟、陳俊斌、許崇源、華南金控	王澐智、劉茂賢、謝榮富、徐偉初、陳明章、謝騰隆、楊豐彥、聶建中、黃世鑫、羅能清、顏陳秀霞、林知延、許陳安瀾、許元禎、江佳純、李輝明、許嘉棟、陳俊斌、許崇源、華南金控	劉茂賢、謝榮富、徐偉初、陳明章、謝騰隆、楊豐彥、聶建中、黃世鑫、羅能清、顏陳秀霞、林知延、許陳安瀾、許元禎、江佳純、許嘉棟、陳俊斌、許崇源、華南金控	劉茂賢、謝榮富、徐偉初、陳明章、謝騰隆、楊豐彥、聶建中、黃世鑫、羅能清、顏陳秀霞、林知延、許陳安瀾、許元禎、江佳純、許嘉棟、陳俊斌、許崇源、華南金控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輝明	李輝明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林明成	林明成	林明成、王澐智	林明成、王澐智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1	21	21	21

備註：1.董事酬金，係依對銀行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其訂定程序均經股東會通過或載明於公司章程。

2.董事100年度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0.27%，相較99年度之0.39%減少0.12%。

3.本行給付董事長、總經理之座車司機相關報酬總金額為1,472仟元

4.100.8.28董事陳明章卸任，100.8.29董事謝騰隆先生就任，100.10.31董事羅能清就任。

5.本行自99年11月4日起提供宿舍供總經理居住，其計算之租金已併入特支費計算，另所提供之宿舍為本行所有，房屋成本依據100年12月31日財產目錄之房屋基地、房屋建築(不含房屋附屬設備)所設算之取得成本計80,481仟元。

6.董事兼總經理可領取之員工紅利，依「財政部派任公民營事業機構負責人經理人董監事管理要點」規定，繳作原指派事業機構之收益。

7.(B)及(F)欄揭露之金額為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

一〇、監察人之酬金

(一)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常駐監察人	華南金控 吳壽山											無
監察人	華南金控 蔡文預											
監察人	華南金控 顏惠亮											
監察人	華南金控 陳國屏											
監察人	華南金控 楊葉承											
合計		0	0	0	0	0	0	1,244	1,244	0.01%	0.01%	

## (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吳壽山、蔡文預、顏惠亮、陳國屏、楊葉承	吳壽山、蔡文預、顏惠亮、陳國屏、楊葉承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5	5

備註：1.監察人酬金，係依對銀行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其訂定程序均經股東會通過或載明於公司章程。

2.監察人100年度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0.01%，較99年度之0.02%減少0.01%。

3.100.4.25楊葉承先生新任監察人。

## 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6)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王濬智																
副總經理	賴明佑																
副總經理	許武煌																
副總經理	張雲鵬																
副總經理	張振芳																
副總經理	高榮成																
副總經理	丁新典																
總稽核	鍾孟雄																
合計		22,657	22,657	2,441	2,441	15,679	15,679	1,525	0	1,525	0	0.51%	0.51%	0	0	0	921

## (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所有轉投資事業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高榮成、丁新典、鍾孟雄	高榮成、丁新典、鍾孟雄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王濬智、賴明佑、許武煌、張雲鵬、張振芳	王濬智、賴明佑、許武煌、張雲鵬、張振芳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8	8

備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參考本行標竿同業之市場薪酬水準擬訂，並提本行董事會通過之「薪資管理要點」、「獎金管理要點」及「經理人薪酬結構標準表」辦理，實際發放獎金時視全行經營績效達成狀況及「經理人績效獎金評核要點」再作適度調整。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0.51%，相較99年度之0.87%減少0.36%。

3.本行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總金額為689仟元。

4.本行自99年11月4日起提供房舍供總經理居住，其設算之租金已併入特支費計算，另所提供之房舍為本行所有，房屋成本依據100年12月31日財產目錄之房屋基地、房屋建築(不含房屋附屬設備)所設算之取得成本計80,481仟元。

5.員工紅利係以董事會擬議配發100年度員工紅利數額估算，總經理可領取之員工紅利，依「財政部派任公營事業機構負責人經理人董監事管理要點」規定，繳作原指派事業機構之收益。

6.(B)欄揭露之金額為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

## 一二、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	王澆智						
	副總經理	張雲鵬						
	副總經理	高榮成						
	副總經理	許武煌						
	副總經理	張振芳						
	副總經理	賴明佑						
	副總經理	丁新典						
	總稽核	鍾孟雄						
	主任秘書	黃俊智						
	經理	林能通						
	經理	梁淑琴						
	經理	劉中道						
	經理	施正我						
	經理	曹有志						
	經理	劉早信						
	經理	林祺圳						
	經理	杜文宗						
	經理	黃文生						
	經理	邱美卿						
	經理	林 瓏						
	經理	羅寶珠						
	經理	王瑞得						
	經理	程天立						
	經理	李宗賢						
	經理	王貞德						
	經理	廖明珠						
	經理	李耀卿						
	經理	石志和						
	經理	耿正方						
	經理	張文昌						
	經理	郭廷耀						
	經理	徐玉鳳						
	經理	陳根樹						
	經理	胡步傳						
經理	蔡淑慧							
經理	吳金城							
經理	周存仁							
經理	劉若昭							
經理	陳偉智							
經理	高正華							
經理	劉聰隆							
經理	劉瑞祥							
經理	許永地							
經理	王文生							
經理	吳建霖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經理	蔡乾坤						
	經理	周宜璋						
	經理	李竹祥						
	經理	潘芳華						
	經理	馬宗奎						
	經理	施家寶						
	經理	林紹宏						
	經理	黃樹春						
	經理	藍素真						
	經理	游碧珠						
	經理	陳啟源						
	經理	孫自強						
	經理	倪仁偉						
	經理	鍾德榮						
	經理	黃慶玲						
	經理	江景平						
	經理	邱章洋						
	經理	呂明源						
	經理	蔡麗蓬						
	經理	馬發祥						
	經理	黃真真						
	經理	白鏡如						
	經理	陳土水						
	經理	王瑞雲						
	經理	張麗香						
	經理	蕭進益						
	經理	葉慶瑞						
	經理	黃三朋						
	經理	張碧滿						
	經理	林淑妃						
	經理	林珠桃						
	經理	陳麗華						
	經理	賴振龍						
	經理	游清河						
	經理	巫明賢						
	經理	李建民						
	經理	鄭國斌						
	經理	廖清陽						
	經理	蔣妙雲						
	經理	顏國雄						
	經理	薛玉瑛						
經理	蘇清波							
經理	張金水							
經理	蘇月霞							
經理	陳海駿							
經理	張永春							
經理	陳貴松							
經理	陳耀斌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經理	謝敦義						
	經理	陳憲治						
	經理	黃宗炫						
	經理	王澄源						
	經理	許吉榮						
	經理	李金耀						
	經理	許惠玲						
	經理	童銀祥						
	經理	邱建昌						
	經理	張明政						
	經理	陳興德						
	經理	陳永成						
	經理	黃碧娥						
	經理	陳乃生						
	經理	徐育霖						
	經理	鄭敏伶						
	經理	郭慧珊						
	經理	陳孟筠						
	經理	許柏林						
	經理	劉燕雀						
	經理	林美華						
	經理	蔡明足						
	經理	黃正華						
	經理	蔡嘉民						
	經理	黃依達						
	經理	周耀宗						
	經理	王振芳						
	經理	陳美燕						
	經理	廖素真						
	經理	錢順發						
	經理	劉銀宗						
	經理	陳玉霞						
	經理	柯守禮						
	經理	吳光耀						
	經理	蔡篤揚						
	經理	林長銳						
	經理	陳錦基						
	經理	李廷銅						
	經理	楊明陳						
	經理	林復興						
經理	陳新鑑							
經理	童昌生							
經理	陳宏銘							
經理	郭明月							
經理	李瑞麒							
經理	張正和							
經理	林文明							
經理	陳鈺坤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經理	謝玉瑛						
	經理	駱三郎						
	經理	吳景鴻						
	代理經理	黃清順						
	經理	林萬福						
	經理	蘇清塗						
	經理	陳春治						
	經理	賴國雄						
	經理	吳文忠						
	經理	羅秋英						
	經理	葉國惠						
	經理	戴宜煥						
	經理	王鑫概						
	經理	吳文明						
	經理	傅育東						
	經理	陳聰霖						
	經理	黃義輝						
	經理	洪吉振						
	經理	鄧遠敦						
	經理	施岳瑜						
	經理	黃雲龍						
	經理	簡貴鏞						
	經理	張亞麟						
	經理	張世龔						
	經理	江蓮鳳						
	經理	林銘淇						
	經理	蘇俊柏						
	經理	楊世龍						
	經理	郭素菊						
	經理	許文籐						
	經理	李銘鑑						
	經理	蕭輔基						
	經理	梁森安						
	經理	陳憬翰						
	經理	張彩銀						
	經理	徐棍墉						
經理	丁家輝							
經理	潘卿英							
經理	劉煥然							
經理	許經壽							
經理	江永祥							
經理	蘇文吉							
經理	黃純隆							
經理	陳俊輝							
經理	郭正宏							
經理	黃麗香							
經理	黃碧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經理	陳欣						
	經理	林金寶						
	經理	郭建發						
	經理	陳進添						
	經理	翁成立						
	經理	謝柱盡						
	經理	邱炎森						
	經理	吳錦添						
	經理	吳秋忠						
	經理	黃榮進						
	經理	郭合興						
	經理	曹文和						
	經理	黃珍玫						
	經理	郭景川						
	經理	陳金龍						
	經理	林高生						
	經理	孫淑蕙						
	經理	黃瑞炎						
	經理	黃慶德						
	經理	莊富煌						
	經理	莊國滄						
	經理	吳正義						
	經理	徐立人						
	經理	吳孟璋						
	經理	蕭雅琴						
	經理	劉欽盛						
	經理	溫錦春						
	經理	葉芳梅						
	經理	洪明永						
	經理	李鴻淦						
	經理	吳文瑄						
	經理	潘進順						
	經理	林惠珍						
	經理	林文祥						
	經理	李明進						
	經理	莊瑞麗						
經理	許誠華							
經理	黃啟明							
經理	呂金火							
經理	施國強							
經理	蔡政直							
經理	周美淑							
經理	林容生							
經理	張健南							
經理	張炳輝							
合計			0	0	0	19,092	19,092	0.23%

備註：1.員工紅利係以董事會擬議配發之100年度員工紅利數額估算。

2.總經理可配發之員工紅利均依「財政部派任公營事業機構負責人經理人董監事管理要點」規定，繳作原指派事業機構之收益。

### 一三、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一) 100年度華南商業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情形	(一)本行唯一股東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係其100%持股之子公司，溝通管道順暢。 (二)本行唯一股東為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之最終控制者為台灣銀行。 (三)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情形 1.依循「華南金融集團風險管理指導準則」辦理資產負債表內、表外業務所涉及相關風險，及與關係企業往來之業務。 2.依照公司法、金融控股公司法、證交法、及銀行法等相關法令與「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防火牆政策」規範相關業務，以保護客戶權益。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行依規已自第22屆董事會議設置獨立董事4人。 (二)本行每年均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是否適任。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一)已就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及主管機關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限制之相關規定揭露於本行內部網站，並不定期辦理法規講習與線上課程供相關承辦人員遵循及明瞭。 (二)利害關係人調職時，即與其溝通、請本人填報利害關係人資料表，並及時建檔更新；另每半年函請各利害關係人確認，更新利害關係人資料表內容。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一)本行已由各業務相關部門提供詳細之業務及財務方面資料，交由資訊作業服務部放置於中文網站(www.hnbc.com.tw)及英文網頁上，以提供客戶查詢上述相關資料。 (二)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1.依證券交易法、證期局及銀行局相關函令之規定，應定期及不定期公告或向主管機關申報相關資訊，本行均指定專人依規辦理。 2.本行發言人制度，依「華南商業銀行公共關係業務管理要點」規定，本行應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名，由總經理指派副總經理各一人兼任。 發言人承首長之命對外發言，並負責督導權責單位辦理新聞發布、媒體聯繫及其他公共關係業務，發言人未能執行職務時，由代理發言人代其職務。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銀行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行非為應設置薪酬委員會之範圍，但母公司華南金控公司已於100年9月26日設置。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均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		
	1.為健全銀行業務發展及促進勞資和諧，本行已依團體協約法規定與台北市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工會續訂團體協約，並經台北市政府98年12月8日府勞一字第09840336200號函同意認可在案，為期三年。 2.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已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並參酌銀行業特性，訂有工作規則，並經台北市政府通過核備。 3.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溝通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因而勞資關係和諧，無勞資爭議情事發生。 4.除依法加入勞、健保外，另向保險公司投保員工團體壽險及傷害險，以增進員工福利。 5.為健全員工福利措施，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社團文康活動、傷病住院慰問及子女教育獎助金，並訂有員工互助辦法，辦理婚、喪、生育互助及子女教育獎學金等。 6.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至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另針對選擇勞退新制員工，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其個人帳戶。 7.為照顧員工身心健康，依員工年齡及職稱，規劃優於勞工安全衛生法令之健康檢查計劃。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二)僱員關懷	<p>1.為維護員工健康，邀請中華民國乳癌病友協會及馬偕紀念醫院舉辦【乳癌預防宣導】與【健康講座-預防三高】講座，並與中正區健康中心辦理【健康篩檢】服務及【減重101計畫】，邀請醫師、營養師及有氧老師前來指導員工正確的飲食及運動觀念。</p> <p>2.與勞委會及衛生署舉辦【666健康操】活動，邀請老師前來教導適合於辦公室的【職場健康操】，以提升員工的健康。</p> <p>3.為加強照顧員工，訂有下列辦法以供辦理相關福利業務，確實落實以華銀家庭文化為出發點，關懷行員身心健康，提高員工及眷屬保障，善盡雇主之社會責任。</p> <p>(1)員工暨眷屬喪葬照顧要點。</p> <p>(2)職工患病住院慰問辦法。</p> <p>(3)華南銀行員工健康檢查方式。</p> <p>(4)與連鎖幼教機構簽訂合約，提供托兒措施給行員選擇。</p> <p>(5)對於年滿55歲以上退休、因健康因素或行方勸導提前退休者，比照行政院頒「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相關規定辦理照護。</p> <p>(6)定期舉辦退休人員春節聯誼會，連繫本行退休人員情誼。</p> <p>4.除依法加入勞、健保外，另向保險公司投保員工團體壽險及傷害險，以增進員工福利。</p> <p>5.為健全員工福利措施，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社團文康活動、傷病住院慰問及子女教育獎助金，並訂有員工互助辦法，辦理婚、喪、生育互助及子女教育獎學金等。</p> <p>6.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至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另針對選擇勞退新制員工，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其個人帳戶。</p>	
(三)投資者關係	<p>本行唯一投資者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也是唯一股東，投資股東關係良好。</p>	
(四)利益相關者權益	<p>請參閱「員工權益」及「客戶政策之執行」等項目。</p>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p>本行董事及監察人100年度參與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課程共計103小時。</p>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p>1.本行遵循主管機關法令及參酌國際清算銀行對於風險管理之相關規範制訂風險管理政策，確保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及銀行經營之安全。</p> <p>2.本行目前針對各風險的衡量執行情形如下：</p> <p>(1)信用風險：為衡量授信戶之信用風險，本行已建置多個內部信用評等模型及評分卡，以評等或評分結果作為本行授信准駁之參考，並將配合新徵授信系統開發進度，陸續完成各模型上線；對各別產業、集團及國家訂定差異化之限額定期監控，以管理集中度風險。另定期編製信用風險報告書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p> <p>(2)市場風險：對於全行金融交易中所衍生之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市場風險因子進行風險暴險衡量與敏感度分析，定期編製全行市場風險報告書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中提報，以揭露市場風險資訊及提供高階管理決策參考；同時每日進行金融交易相關市場風險限額控管及風險值衡量，以完備全行金融交易市場風險管理。</p> <p>(3)作業風險：作業風險管理方面已完成管理架構、政策及機制之建置，並設立完整且確實可行之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與管理系統及各項管理工具，能合理辨識、評估、監測及控制作業風險，以利管理高層及時掌握全行風險暴險情況。此外，已更新完成全行業務之標準作業流程(SOP)，並持續更新內容，提供員工作為執行日常作業之參考，以降低作業風險。風險衡量方面係以「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為主。藉由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系統，由各單位申報所蒐集之損失事件，其範圍包含金管會發布之「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範AMA須蒐集資料一事件名稱、事件說明、發生單位、事件型態及受事件影響之業務別等項目。對於所蒐集損失事件內容及現行控管措施則定期檢視後，提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p> <p>(4)銀行簿利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以資產負債重定價缺口、到期日缺口分析及流動性比率等指標衡量暴險程度，設定管理目標區定期檢視、控管，並編製風險報告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p>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p>1.本行訂有「華南商業銀行消費者保護方針注意事項」，規範內容包含客戶資料保密、消費者資訊揭露、消費申訴管道及消費爭議處理等，使本行辦理各項業務時，能確實保障客戶權益。</p> <p>2.業於100年8月辦理消費者保護工作自評檢核作業，就消費法規遵循、消費資訊揭露內容詳實情形、個人資料保護、消費爭議處理、消費者保護制度、委託他人催收處理作業等六大項目進行查核，各自評檢核項目均符合規範。</p> <p>3.分別於100年6月及7月完成「消費者保護相關法令介紹」及「消費爭議案例研討」等線上數位課程，為強化全行消費者保護工作教育訓練，將繼續辦理上開課程，藉由法令宣導與實際案例研討，提升全體行員之消費者保護意識，並落實於臨櫃服務，降低消費爭議之發生。</p>	
(八)本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p>本行已由母公司華南金控公司向富邦產物保險公司續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保險期間自100年10月1日中午12時起至101年10月1日中午12時止。</p>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二、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保護或客戶政策之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二)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但已揭露於銀行網站者，得僅揭露參閱之網址：  
請參閱本行網址(www.hncb.com.tw)。

(三)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如附表。

(四) 銀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誠信為本行之核心價值，本行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於日常營運活動，已建立法令遵循制度，制定完備之業務規章與手冊，對於利害關係人授信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均遵循相關規範，以履行誠信經營及確實遵守法令相關規定辦理。

(五) 銀行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無。

(六)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  
100年度召開董事會4次及臨時董事會8次，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情形，均達法定開會人數。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對利害關係案均主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七)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銀行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銀行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銀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銀行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銀行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銀行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銀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銀行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銀行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銀行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五)運作情形： 為了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本行積極參與公益活動，100年度積極參與的公益活動計有： 日本於100年3月11日發生強震引發海嘯造成巨大傷亡，本行秉持人道主義暨人溺己溺之精神，透過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捐款。 贊助交通部觀光局於100年2月17日至2月28日於苗栗縣，舉辦「2011台灣燈會」。 隨著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 的生效，未來兩岸投資將面對新的里程碑，為有效掌握兩岸投資脈動，提升台灣整體投資競爭力捐贈「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為鼓勵全國勞工堅守崗位，盡忠職守努力經濟發展社會建設，宣慰勞工從事生產建設之辛勞，表彰其服務社會，贊助中華民國全國總會於100年5月5日舉辦之「中華民國精彩100創會60周年暨中華民國100年度全國各界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持續贊助深耕臺灣本土文化、推動兩岸及國際文化交流的「國家文化總會」。 提供各級學校獎助學金，贊助校園活動計有： (1)私立景文高中年終慶生摸彩活動費用及100學年校慶暨園遊會。 (2)私立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生獎助學金。 (3)私立興華高級中學獎助學金。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銀行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銀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七、銀行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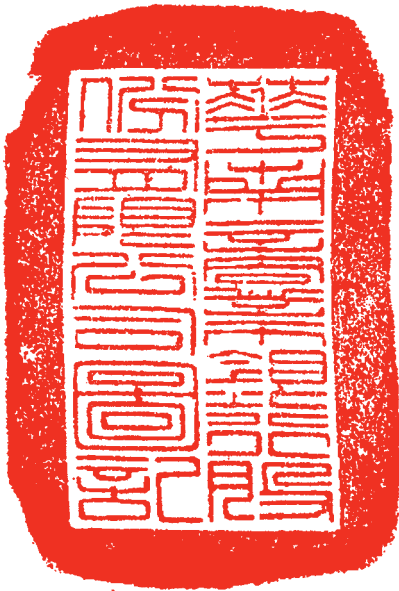
## 十四、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林明成



(簽章)

總經理：王濬智



(簽章)

總稽核：鍾孟雄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丁新典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附表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0年12月31日)

項目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壹	本行嘉南分行於99年5月3日辦理大額通貨交易，有超過5個營業日始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之情事，致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20萬元罰鍰，其應加強事項如后： 一、落實規範。 二、系統設控。 三、管理報表。 四、教育訓練。	一、重申相關規範。 二、修正系統設控方式。 三、修正管理報表。 四、加強教育訓練。	已改善訖。
貳	本行苓雅分行客戶於99年間向該分行查詢其與第3人間之轉帳資金交易時，該分行有未經第3人書面同意，即將第3人存款往來資料交付客戶之情事，致遭金管會對本行負責人核處新臺幣2萬元罰鍰，其應加強事項如后： 一、落實規範。 二、主管覆核。 三、教育訓練。	一、重申相關規範。 二、加強法規遵循。 三、加強主管覆核。 四、訂定考核機制。 五、加強教育訓練。	已改善訖。

## 一五、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項目	案由及改善情形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違反法令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一、本行龍江分行於98年6月，對達一定金額以上之通貨交易，有漏未於交易完成後5個營業日向法務部調查局辦理申報之情事，致遭金管會核處20萬元罰鍰。 改善情形： (一)清查所有營業單位有無漏未申報之情事。 (二)重申洗錢防制作業程序。 (三)修正系統控管方式。 (四)修正管理報表。 (五)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二、本行台大分行行員莊○○98年2月藉由部分櫃員未確實以密碼鎖將現金箱上鎖之缺失，挪用現金新臺幣80萬元；另鳳山分行行員孫○○95年12月間起為方便作業，逕自冒蓋主管私章鈐印於文件上。另上述重大偶發事件均未依規定即時通報主管機關，致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200萬元罰鍰。 改善情形： (一)重申現金箱及作業審核相關程序。 (二)訂定重大偶發事件之標準作業流程(SOP)，以避免未通報事件再次發生。 (三)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三、本行鳳山分行行員洪○○於95年2月至98年11月期間竄改保管箱租戶分戶登記簿，侵占保管箱租金收入之情事，致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200萬元罰鍰。 改善情形： (一)規範保管箱經辦人員不得收受現金。 (二)訂定保管箱租金及保證金臨櫃收費標準作業流程(SOP)。 (三)整合人工及電腦保管箱帳務核心系統。 (四)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四、本行嘉南分行辦理昱順不動產企業社關係戶授信，有未建立或未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之情事，致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400萬元罰鍰。 改善情形： (一)訂定對營業單位最高主管之職權行使及生活、品德管考機制。 (二)透過授信小組及不動產時價資訊平台，以強化控管擔保品鑑估之合理性。 (三)強化雙審制度，以落實分行授權案件之風險管理。 (四)修正「授信覆審工作實施注意事項」及相關覆審表單，以落實資金流向查核，並就發現重大異常事項應會簽相關業務部門及稽核部門，以強化通報機制。 (五)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項 目	案由及改善情形
違反法令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p>五、本行嘉南分行於99年5月3日辦理大額通貨交易，有超過5個營業日始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之情事，致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20萬元罰鍰。</p> <p>改善情形：</p> <p>(一)重申相關規範。</p> <p>(二)修正系統設控方式。</p> <p>(三)修正管理報表。</p> <p>(四)加強教育訓練。</p>
	<p>六、本行苓雅分行客戶於99年間向該分行查詢其與第3人間之轉帳資金交易時，該分行有未經第3人書面同意，即將第3人存款往來資料交付客戶之情事，致遭金管會對本行負責人核處新台幣2萬元罰鍰。</p> <p>改善情形：</p> <p>(一)重申相關規範。</p> <p>(二)加強法規遵循。</p> <p>(三)加強主管覆核。</p> <p>(四)訂定考核機制。</p> <p>(五)加強教育訓練。</p>
缺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嚴予糾正者	<p>一、本行個金行銷部員工鍾○○自93年12月至96年6月，竊改郵局購買票品證明金額，侵佔挪用公款，且副理蘇○○未確實審核費用開支憑證，並有逾越授權蓋章之情事，致遭金管會核處應予糾正。</p> <p>改善情形：</p> <p>(一)加強傳票審核及勾稽作業。</p> <p>(二)重申費用開支作業規定，並落實自行查核制度。</p> <p>(三)加強員工教育訓練。</p> <p>二、本行於97年8月辦理利害關係人中華電視公司授信條件變更審核，有漏未報經董事會決議之缺失，致遭金管會核處應予糾正。</p> <p>改善情形：</p> <p>(一)為明確規範審核程序，將有關利害關係人信用風險之限制及審查程序改依「華南商業銀行對利害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辦理。</p> <p>(二)於徵授信流程管理系統增加對利害關係人案件之控管機制。</p> <p>(三)增訂企金信用風險審查權限之標準作業流程(SOP)。</p> <p>三、本行於97年10月因董事未確實提供與其利害關係人名單，致本行對利害關係人資料之建檔不完整，而對利害關係人辦理無擔保授信，致遭主管機關核處應予糾正。</p> <p>改善情形：</p> <p>(一)建立「依銀行法第33條之1之『有利關係者』資料表」定期核對制度。</p> <p>(二)請各填表人簽署「依銀行法第33條之1之『有利關係者』資料填報聲明書」。</p> <p>四、本行受託投資PEM集團金融商品，有未建立妥適之商品引進與上架審核制度之情事，致遭金管會核處應予糾正。</p> <p>改善情形：</p> <p>(一)新訂「理財商品審議要點」。</p> <p>(二)新訂「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境外結構型商品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評選標準及銷售額度控管注意事項」。</p> <p>(三)建立事後管理機制，定期追蹤檢視相關風險及必要查核項目，發生重大事件應先處理並報告。</p> <p>(四)強化遵法意見，相關約據及銷售程序文件之適法性。</p>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p>一、員工鍾○○竊改郵局購買票品證明金額，侵佔挪用公款乙案，核處應予糾正；命解除鍾員職務。</p> <p>二、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條件變更，漏未報經董事會決議乙案，核處應予糾正。</p> <p>三、對利害關係人資料建檔不完整，而對利害關係人辦理無擔保授信乙案，核處應予糾正。</p> <p>四、行員洪○○竊改保管箱租戶分戶登記簿，侵占保管箱租金乙案，命解除洪員職務。</p> <p>五、受託投資PEM集團金融商品，有未建立妥適之商品引進與上架審核制度乙案，核處應予糾正並停止辦理部份信託業務6個月。</p>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確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其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事項	無

## 十六、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師檢查報告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八條規定，銀行業年度財務報表由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時，應委託會計師辦理銀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並對銀行業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受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民國一〇〇年度上開事項，並依同法第三十一條之規定，檢附查核範圍、依據、查核程序及發現與查核結果彙總如附件。

本檢查報告僅供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參考，且除提供金融主管機關作為監理之參考外，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仲 偉

仲 偉



會計師 吳 怡 君

吳 怡 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九 日

## 十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00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1. 民國100年1月24日第22屆董事會第12次臨時董事會議
  - (1) 通過針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示本行申請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應先釐清相關疑義一事，本行因應措施案。
  - (2) 通過本行與「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2. 民國100年2月25日第22屆董事會第13次臨時董事會議
  - (1) 通過更換本行簽證會計師案。
  - (2) 通過本行100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簽證、內部控制制度查核簽證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務簽證之委任及服務公費案。
  - (3) 通過本行與「福建海峽銀行」洽簽業務策略聯盟之「業務合作協議書」案。
  - (4) 通過調整部分營業單位經理人事案。
3. 民國100年3月28日第22屆董事會第8次董事會議
  - (1) 通過「華南商業銀行與利害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修正案。
  - (2) 通過本行9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3) 通過申請六家分行於100年5月9日（星期一）開始營業案。
  - (4) 通過調整六家分行部分人事案。
4. 民國100年4月25日第22屆董事會第14次臨時董事會議
  - (1) 通過本行與交通銀行洽簽業務策略聯盟之「金融業務合作備忘錄」案。
  - (2) 通過本行與中國銀行洽簽業務策略聯盟之「業務合作協議」案。
5. 民國100年5月30日第22屆董事會第15次臨時董事會議
  - (1) 通過本行99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 (2) 通過99年度盈餘分配案。
  - (3) 通過99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4) 通過本行公司章程修正案。
  - (5) 通過解除本行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 民國100年6月27日第22屆董事會第9次董事會議
  - (1) 通過本行開封大樓第2層出租「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案。
  - (2) 通過本行長安大樓第4層出租「華南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案。
  - (3) 通過本行分攤華南金控集團「電子公文系統」之費用案。
7. 民國100年7月25日第22屆董事會第16次臨時董事會議
  - (1) 通過訂定民國100年8月1日為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 (2) 通過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央銀行申請開辦美元計價黃金存摺業務案。
  - (3) 通過於100年8月下旬代理銷售臺灣銀行發行之「臺銀金龍條塊紀念版」及「臺銀銀龍條塊紀念版」新商品案。
  - (4) 通過本行與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約定書案。

(5) 通過本行參與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年現金增資案。

(6) 通過本行與大陸「招商銀行」簽署「業務合作備忘錄」案。

(7) 通過調整部分人事案。

8.民國100年8月29日第22屆董事會第17次臨時董事會議

(1) 通過本行100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行所有位於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8號(重慶大樓)第6、7、8、9層之部分面積出租「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案。

(3) 通過本行與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約定書案。

(4) 通過修正「華南商業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要點」及核予華南永昌綜合證券等四家金控子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風險額度案。

(5) 通過本行員工薪資調整案。

9.民國100年9月19日第22屆董事會第10次董事會議

(1) 通過本行與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推廣保險業務所生初年度保險佣金分配之交易案。

10.民國100年10月31日第22屆董事會第18次臨時董事會議

(1) 通過本行公司章程修正案。

(2) 通過本行發行長期次順位債券籌資案。

(3) 通過調整部分人事案。

11.民國100年11月28日第22屆董事會第19次臨時董事會議

(1) 通過本行與大陸「廣發銀行」簽署「業務合作備忘錄」案。

(2) 通過本行101年度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案。

12.民國100年12月26日第22屆董事會第11次董事會議

(1) 通過本行101年度預算案及營運計畫書案。

(2) 通過向華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訂閱投資刊物案。

(3) 通過本行在臺籌設租賃公司，並由其轉投資大陸成立租賃公司案。

(4) 通過調整部分人事案。

**一八、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附表略。**



一九、銀行、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 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48,281,465	0.45%	20,582	0.00%	148,302,047	0.45%
台灣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67	小於0.01%	-	0.00%	167	小於0.01%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7,946,713	3.00%	-	0.00%	17,946,713	3.00%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0,912,398	0.90%	715,974	0.01%	61,628,372	0.91%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16,074,512	4.59%	-	0.00%	16,074,512	4.59%
中華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7,670,160	30.00%	-	0.00%	7,670,160	30.00%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20,138	0.14%	125,710	0.00%	11,245,848	0.14%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3.53%	-	0.00%	700,000	3.53%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	5.00%	-	0.00%	125,000	5.00%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	4.95%	-	0.00%	54,000,000	4.95%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191,875	1.15%	-	0.00%	5,191,875	1.15%
群威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5.00%	-	0.00%	1,500,000	5.00%
富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51,250	4.44%	-	0.00%	3,251,250	4.44%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717,920	1.00%	2,628,226	0.97%	5,346,146	1.97%
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4,994,000	100.00%	-	0.00%	4,994,000	100.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35%	-	0.00%	200,000,000	11.35%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94%	-	0.00%	5,000,000	2.94%
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2,027	2.30%	-	0.00%	792,027	2.30%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9,740	1.16%	-	0.00%	69,740	1.16%

註1:指金控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

註2:係依本法第三十六條所為之投資。

二〇、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1.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仲偉	吳怡君	100年1月1日~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1,410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v		5,000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仲偉	5,000				1,410	1,410	100年1月1日 ~ 100年12月31日	
	吳怡君								

註：100年度之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主要係內部控制制度查核、資本適足率、關係企業報告書與發債之複核、轉銷呆帳金額達5千萬元以上之呆帳損失查核、稅務行政救濟及稅務諮詢等公費。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情形：無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情形：無

(二)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0年2月25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行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仲偉、吳怡君
委任之日期	100年2月2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二一、本行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03



主動  
Activeness

— 排除風險危機，引您一路成長茁壯 —

Annual Report 2011

# 肆 募資情形

## 一、股本來源

附表六 股本來源

100.12.31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36.03	舊台幣 150元	100,000	15,000,000	100,000	15,000,000	創立	
36.07	舊台幣 50元	500,000	25,000,000	500,000	25,000,000	現金增資舊台幣18,750,000元(舊股每股12.5元增繳37.5元)	合併台灣信託公司股本舊台幣10,000,000元
37.11	舊台幣 5,000元	200,000	1,000,000,000	200,000	1,000,000,000	資產重估轉增資舊台幣475,000,000元 現金增資舊台幣500,000,000元	
38.06	新台幣 0.125元	200,000	25,000	200,000	25,000		幣制改革折合新台幣(1/40,000)
39.08	新台幣 7.50元	200,000	1,500,000	200,000	1,5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475,000元	
40.03	新台幣 15元	200,000	3,000,000	200,000	3,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500,000元	
44.09.	新台幣 5元	600,000	3,000,000	600,000	3,000,000		更改面額，股數亦由一股轉換為三股
53.07	新台幣 100元	600,000	60,000,000	600,000	6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57,000,000元	
58.03	新台幣 100元	1,200,000	120,000,000	1,200,000	1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0,000,000元	
62.03	新台幣 100元	4,200,000	420,000,000	4,200,000	4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0,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150,000,000元	
65.02	新台幣 100元	8,400,000	840,000,000	8,400,000	84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307,000,000元 特別公積轉增資113,000,000元	
70.09	新台幣 10元	84,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	840,000,000		換發統一規格股票
70.09	新台幣 10元	168,000,000	1,680,000,000	168,000,000	1,68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23,458,000元 盈餘轉增資716,542,000元	70年06月18日(70)台財證(一)第0681號
72.02	新台幣 10元	252,000,000	2,520,000,000	252,000,000	2,5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7,245,000元 特別公積轉增資772,755,000元	72年01月10日(72)台財證(一)第0048號
75.02	新台幣 10元	302,400,000	3,024,000,000	302,400,000	3,024,000,000	特別公積轉增資504,000,000元	74年12月27日(74)台財證(一)第15826號
78.03	新台幣 10元	453,600,000	4,536,000,000	453,600,000	4,536,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96,560,000元 盈餘轉增資1,315,440,000元	78年02月17日(78)台財證(一)第7851號
79.12	新台幣 10元	725,760,000	7,257,600,000	725,760,000	7,257,6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80,400,000元 盈餘轉增資2,041,200,000元	79年11月26日(79)台財證(一)第37086號
81.04	新台幣 10元	1,016,064,000	10,160,640,000	1,016,064,000	10,160,64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35,456,000元 盈餘轉增資2,467,584,000元	81年03月06日(81)台財證(一)第00421號
83.04	新台幣 10元	1,422,489,600	14,224,896,000	1,422,489,600	14,224,896,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731,566,000元 盈餘轉增資3,332,690,000元	83年03月22日(83)台財證(一)第15799號
84.04	新台幣 10元	2,133,734,400	21,337,344,000	2,133,734,400	21,337,344,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18,783,000元 盈餘轉增資6,493,665,000元	84年03月23日(84)台財證(一)第17992號
86.04	新台幣 10元	2,560,481,280	25,604,812,800	2,560,481,280	25,604,812,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567,573,350元 盈餘轉增資3,699,895,450元	86年03月14日(86)台財證(一)第23733號
87.07	新台幣 10元	2,880,541,440	28,805,414,400	2,880,541,440	28,805,414,400	現金增資3,200,601,600元	87年05月12日(87)台財證(一)第37772號
88.01	新台幣 10元	3,177,500,000	31,775,000,000	3,177,500,000	31,775,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62,524,531元 盈餘轉增資2,218,016,909元 員工紅利89,044,160元	87年12月04日(87)台財證(一)第100482號
89.08	新台幣 10元	3,519,800,000	35,198,000,000	3,519,800,000	35,198,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35,500,000元 盈餘轉增資2,542,000,000元 員工紅利245,500,000元	89年07月13日(89)台財證(一)第60787號
90.07	新台幣 10元	3,709,100,000	37,091,000,000	3,709,100,000	37,091,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92,772,000元 盈餘轉增資1,267,128,000元 員工紅利133,100,000元	90年06月21日(90)台財證(一)第139973號
96.09	新台幣 10元	3,780,900,000	37,809,000,000	3,780,900,000	37,809,000,000	盈餘轉增資718,000,000元	96年6月8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28219號
99.08	新台幣 10元	4,310,700,000	43,107,000,000	4,310,700,000	43,107,000,000	盈餘轉增資5,298,000,000元	99年07月07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33849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

附表六 股本來源

100.12.31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00.09	新台幣 10元	4,767,100,000	47,671,000,000	4,767,100,000	47,671,000,000	盈餘轉增資4,564,000,000元	100月07月08日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0569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

## 二、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1
持有股數			4,767,100,000				4,767,100,000
持股比例			100%				1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0.12.31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1,000至5,000			
5,001至10,000			
10,001至15,000			
15,001至20,000			
20,001至30,000			
30,001至50,000			
50,001至100,000			
100,001至200,000			
200,001至400,000			
400,001至600,000			
600,001至800,000			
800,001至1,000,000			
1,00,001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	4,767,100,000	100%
合計	1	4,767,100,000	100%

##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67,100,000股	100%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股

項目	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註1)	當年度截至101年3月31日(註3)	
		每股市價(註2)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0.88	20.05	—	
	分配後	20.56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310,700,000	4,767,100,000	4,793,473,626	
	每股盈餘-調整前	1.38	1.76	—	
	每股盈餘-調整後	1.25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221	0.179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0588	0.3583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1：係100年度擬議之股利分配情形，尚待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決議。

註2：本行係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控制之子公司，故無市價資訊。

註3：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本行章程第四十二條中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銀行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法令規定及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 1.員工紅利訂為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八，並授權董事會於該範圍內按年決定。
- 2.股東股息紅利，由董事會視業務經營環境及發展需要，以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盈餘股利之三分之一為原則，並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未達銀行法規定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依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現金股利每股分派約0.18元，股票股利每股分派約0.36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約36股。

(三)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行並未公開101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四)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本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員工紅利訂為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八，並授權董事會於該範圍內按年決定。（章程未訂定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本行員工紅利之估列基礎，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百分之八範圍內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章程未訂定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204,872千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行因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爰無相關揭露資訊。

(3)考量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後之設算每股盈餘：1.76元

(五)99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 1.員工現金紅利：476,172千元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無
- 3.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 七、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附表略。



## 八、金融債券(含海外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期別	94年度 第1期	94年度 第2期	95年度 第2期A券	95年度 第2期B券	95年度 第3期	95年度 第4期
中央主管機關 核准 日期、文號	金管會93.12.24金管銀 (六)字第0930036816號	金管會93.12.24金管銀 (六)字第0930036816號	金管會95.5.2金管銀(六) 字第09500180970號	金管會95.5.2金管銀(六) 字第09500180970號	金管會95.5.2金管銀(六) 字第09500180970號	金管會95.5.2金管銀(六) 字第09500180970號
發行日期	94年1月28日	94年2月2日	95年9月15日	95年9月15日	95年9月26日	95年11月3日
面額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發行地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售
總額	33億元	30億元	10億元	10.5億元	10.5億元	50億元
利率	依年利率2.47%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2.49%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路透社頁碼6165、 90天CP/BA之FIXINGS RATE加16bp單利機動 計息，每三個月重設一 次，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2.6%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2.6%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路透社頁碼6165、 90天CP/BA之FIXINGS RATE加26.5bp單利機動 計息，每三個月重設一 次，每一年付息一次
期限	7年期,到期日 101年1月28日	7年期,到期日 101年2月2日	8年期,到期日 103年9月15日	10年期,到期日 105年9月15日	12年期,到期日 107年9月26日	7年期,到期日 102年11月3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無 (本行自行銷售)
簽證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簽證金融機構	華南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33億元	30億元	10億元	10.5億元	10.5億元	5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586.79億元	586.79億元	717.35億元	717.35億元	717.35億元	717.35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劃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165.26%	165.26%	104.93%	104.93%	104.93%	104.93%
是否列入合格自 有資本及其類別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期別	95年度 第5期	95年度 第6期	96年度 第1期	96年度 第2期	96年度 第3期	96年度 第5期
中央主管機關 核准 日期、文號	金管會95.5.2金管銀(六) 字第09500180970號	金管會95.5.2金管銀(六) 字第09500180970號	金管會95.5.2金管銀(六) 字第0950018097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發行日期	95年11月27日	95年12月14日	96年2月13日	96年9月20日	96年9月20日	96年9月28日
面額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發行地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總額	17億元	20億元	20億元	45億元	12億元	5億元
利率	依年利率2.45%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路透社頁碼6165、 90天CP/BA之FIXINGS RATE加26.5bp單利機動 計息，每三個月重設一 次，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2.4%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七 年止，票面利率為指 標利率加計0.90%，單利 機動計息；自發行日起 屆滿第七年之日，若本 行未贖回本債券，則票 面利率調高為指標利 率加計1.90%，單利機 動計息。指標利率為發 行日及每個重設日前第 二個台北營業日路透社 頁碼6165，90天CP/BA 上午11：00之FIXINGS RATE。自發行日起每三 個月重設一次，每三個 月付息一次	依路透社頁碼6165、90 天CP/BA上午11：00之 FIXINGS RATE加計0.35% 單利機動計息，每三個 月重設一次，每一年付 息一次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七 年止，票面利率為固 定3.35%，單利計息；自 發行日起屆滿第七年之 日，若本行未贖回本債 券，則票面利率調高 為固定4.35%，單利計 息。自發行日起每三個 月付息一次
期限	10年期,到期日 105年11月27日	7年期,到期日 102年12月14日	10年期,到期日 106年2月13日	無到期日	7年期,到期日 103年9月20日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蔡宏祥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無到期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無到期還本
未償還餘額	17億元	20億元	20億元	45億元	12億元	5億元
前一年度 實收資本額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前一年度 決算後淨值	717.35億元	717.35億元	717.35億元	765億元	765億元	765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發行屆滿7年，經向主管機關 申請同意，得提前贖回	無	發行屆滿7年，經向主管機關 申請同意，得提前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無到期日，累積	無	無到期日，累積
資金運用計劃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104.93%	104.93%	104.93%	108.78%	108.78%	108.78%
是否列入合格自 有資本及其類別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

期別	96年度 第6期	96年度 第7期	97年度 第1期	97年度 第3期	97年度 第4期	97年度 第5期
中央主管機關 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金管會96.7.19金管銀 (六)字第09600289350號
發行日期	96年9月28日	96年12月20日	97年1月16日	97年4月18日	97年5月9日	97年5月16日
面額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發行地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總額	10億元	25億元	15億元	23億元	17億元	35億元
利率	依年利率3%單利計息， 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路透社頁碼6165、90 天CP/BA上午11:00之 FIXINGS RATE加計0.38% 單利機動計息，每三個 月重設一次，每一年付 息一次	依年利率3.08%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3.1%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路透社頁碼6165、90 天CP/BA上午11:00之 FIXINGS RATE加計0.50% 單利機動計息，每三個 月重設一次，每一年付 息一次	依年利率3.2%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期限	12年期,到期日 108年9月28日	7年期,到期日 103年12月20日	10年期,到期日 107年1月16日	7年期,到期日 104年4月18日	7年期,到期日 104年5月9日	8年期,到期日 105年5月16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無 (本行自行銷售)	無 (本行自行銷售)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勤業眾信會計師 仲偉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10億元	25億元	15億元	23億元	17億元	35億元
前一年度 實收資本額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370.91億元
前一年度 決算後淨值	765億元	765億元	765億元	765億元	765億元	765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劃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108.78%	108.78%	88.33%	88.33%	88.33%	88.33%
是否列入合格自 有資本及其類別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期別	98年度 第1期	98年度 第2期	98年度 第3期	98年度 第4期	99年度 第1期	100年度 第1期
中央主管機關 核准 日期、文號	金管會98.2.23金管銀 (六)字第09800045140號	金管會98.2.23金管銀 (六)字第09800045140號	金管會98.2.23金管銀(六)字第 09800045140號暨98.10.16金管銀 控字第09800436220號	金管會98.2.23金管銀 (六)字第09800045140號	金管會99.9.27金管銀控 字第09900368070號	金管會100.11.14金管銀 控字第10000387970號
發行日期	98年4月24日	98年7月16日	98年12月9日	98年12月29日	99年11月23日	100年12月6日
面額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發行地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依債券面額 十足發售
總額	20億元	20億元	30億元	30億元	50億元	50億元
利率	依年利率2.6%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2.45%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十 年止，債券票面年利率 為3.3%；自發行日起屆 滿第十年之日，若本行 未贖回本債券，則依票 面年利率4.3%計算利息	依年利率2.6%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1.65%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依年利率1.63%單利計 息，每一年付息一次
期限	8年期,到期日 106年4月24日	8年期,到期日 106年7月16日	無到期日	10年期,到期日 108年12月29日	10年期,到期日 109年11月23日	7年期,到期日 107年12月6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壽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無 (本行自行銷售)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華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
簽證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侯水深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 張榮銘	勤業眾信會計師 張榮銘	勤業眾信會計師 張榮銘	勤業眾信會計師 張榮銘	勤業眾信會計師 張榮銘	勤業眾信會計師 張榮銘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無到期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20億元	20億元	30億元	30億元	50億元	50億元
前一年度 實收資本額	378.09億元	378.09億元	378.09億元	378.09億元	378.09億元	431.07億元
前一年度 決算後淨值	779.96億元	779.96億元	779.96億元	779.96億元	832.94億元	900.09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發行屆滿10年，經向主管機關申 請同意，得提前贖回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到期日，非累積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劃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 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 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83.43%	83.43%	83.43%	83.43%	76.74%	70.88%
是否列入合格自 有資本及其類別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一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中華信評 100.12.13 twAA-

## 九、特別股發行情形：無，附表略。

### 一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附表略。

### 一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附表略。

### 一二、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基本資料表：無，附表略。

### 一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行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金融債券尚未完成者及其執行情形：

金管會核准日期及文號	申請額度(億元)	資金運用計劃	
		執行情形	
91.3.1台財融(二)字第0918010160號函	300	一、資金運用計劃 (一)本行董事會決議日期：90.12.14第19屆董事會第8次臨時董事會。 (二)計劃內容：為配合授信業務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暨提高資本適足性比率，計劃於市場一次或分次發行，並於核准生效後一年內發行完畢。	二、執行情形 (一)額度執行情形：發行金額總計199.7億元，分別為主順位49.7億元、次順位150億元；為配合轉消呆帳政策之執行及發行價格因素，致剩餘額度未使用。 (二)資金運用情形及效益： 1.運用於拓展放款及投資業務。91年度中長期放款平均餘額為359,593佰萬元，比較上年度成長10,883佰萬元(或3%)。 2.提昇本行資本適足率約1.98%。
92.8.1台財融(二)字第0920036576號函	500	一、資金運用計劃 (一)本行董事會決議日期：92.7.11第20屆董事會第3次常務董事會。 (二)計劃內容：為配合授信業務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暨提高資本適足性比率，計劃於市場一次或分次發行，並於核准生效後一年內發行完畢。	二、執行情形 (一)額度執行情形：發行金額總計307億元，分別為主順位166億元、次順位141億元；囿於市場價格波動過大及發行成本不如預期，致剩餘額度未使用。 (二)資金運用情形及效益： 1.運用於拓展放款及投資業務。92年度中長期放款平均餘額為384,035佰萬元，比較上年度成長24,442佰萬元(或6.8%)。 2.提昇本行資本適足率約1.84%。
93.12.24金管銀(六)字第0930036816號函	300	一、資金運用計劃 (一)本行董事會決議日期：93.12.3第20屆董事會第75次常務董事會。 (二)計劃內容：為配合授信業務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暨提高資本適足性比率，計劃於市場一次或分次發行，並於核准生效後一年內發行完畢。	二、執行情形 (一)額度執行情形：總計發行次順位債金額63億元；囿於市場價格波動較大及發行成本不如預期，致剩餘額度未使用。 (二)資金運用情形及效益： 1.運用於拓展放款及投資業務。本行93年度中長期放款平均餘額為429,929佰萬元，比較上年度成長45,894佰萬元(或12%)。 2.提昇本行資本適足率約0.77%。
95.5.2金管銀(六)字第09500180970號函	200	一、資金運用計劃 (一)本行董事會決議日期：95.2.27第20屆董事會第12次董事會。 (二)計劃內容：為提前贖回高成本債券、配合授信業務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暨提高資本適足性比率，計劃於市場一次或分次發行，並於核准生效後一年內發行完畢。	二、執行情形 (一)額度執行情形：總計發行次順位債金額162億元；因主順位債發成本不如預期，另次順位債得抵充資本之發行額度已足額，致剩餘額度未使用。 (二)資金運用情形及效益： 1.運用於拓展放款及投資業務。本行95年度中長期放款平均餘額為483,772佰萬元，比較上年度成長28,030佰萬元(或6.2%)。 2.提前贖回高成本金融債券。本行提前贖回90年度發行票面利率為4.2%之次順位債券共計62億元。 3.提昇本行資本適足率約1.53%。



04

責任

Responsibility

— 掌握關鍵資訊，讓您勝券在握 —

Annual Report 2011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華南銀行目前辦理之營業項目如下：

- (1)收受各種存款(收受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等)。
- (2)發行金融債券。
- (3)辦理放款(辦理短期、中期、長期放款，辦理存單質借，辦理消費性貸款)。
- (4)辦理票據貼現。
- (5)投資有價證券(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金融債券及公司股票)。
- (6)辦理國內匯兌。
- (7)辦理商業匯票承兌。
- (8)簽發國內信用狀。
- (9)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10)辦理國內保證業務(辦理保證業務)。
- (11)代理收付款項。
- (12)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3)承銷有價證券(承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4)自營有價證券。
- (15)代客買賣有價證券。
- (16)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17)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18)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項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19)辦理信用卡業務(辦理信用卡、預借現金)。
- (20)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
- (21)買賣金塊、金幣及銀幣。
- (22)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23)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24)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25)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26)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
- (27)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8)發行現金儲值卡業務。
- (29)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公益彩券代理業務。
- (30)辦理出口簽證業務。
- (31)辦理進口簽證業務。
- (32)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33)財富管理業務。
- (34)辦理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35)資產基礎受益證券。
- (36)金錢之信託
- (37)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之信託。
- (38)有價證券之信託。
- (39)不動產之信託。
- (40)以信託方式辦理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 (41)代理有價證券之發行、轉讓、登記及股息利息紅利之發放事項。  
 (42)提供有價證券發行、募集之顧問服務。  
 (43)擔任股票及債券發行簽證人。  
 (44)辦理有價證券簽證。  
 (45)辦理保管業務。  
 (46)受託保管證券投資基金。  
 (47)提供投資、財物管理及不動產開發顧問服務。  
 (48)擔任債券發行之受託人。

## (二) 最近三年度存、放款及外匯業務概況

### 1. 存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年度	98年度(98.12.31)		99年度(99.12.31)		100年度(100.12.31)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活期性存款	858,561	56.18	949,062	60.37	972,778	59.91
定期性存款	652,304	42.68	614,678	39.10	643,912	39.65
同業存款	17,470	1.14	8,359	0.53	7,124	0.44
合計	1,528,335	100	1,572,099	100	1,623,814	100

### 2. 放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年度	98年度(98.12.31)		99年度(99.12.31)		100年度(100.12.31)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短期性放款	382,858	34.84	435,893	34.95	426,271	32.42
中期性放款	299,990	27.30	309,526	24.82	323,295	24.59
長期性放款	416,084	37.86	501,784	40.23	565,281	42.99
合計	1,098,932	100.00	1,247,203	100.00	1,314,847	100.00

### 3. 外匯業務

單位：美金百萬元

年度	98年度(98.12.31)		99年度(99.12.31)		100年度(100.12.31)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進口	8,409	4.26	10,868	4.26	12,316	4.39
出口	10,129	5.14	12,819	5.02	18,541	6.60
國外匯兌	178,626	90.60	231,633	90.72	249,873	89.01
合計	197,164	100.00	255,320	100.00	280,730	100.00

## (三) 最近二年業務概況

### 各主要業務收入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業務	100年度		99年度		增減	
	金額	占率%	金額	占率%	金額	比率%
企業金融	13,168	31%	11,592	31%	1,576	14%
消費金融	11,618	27%	9,789	26%	1,829	19%
金融交易	4,870	12%	5,509	14%	( 639)	( 12%)
外匯	7,937	19%	7,210	19%	727	10%
信託及財管	2,319	5%	2,539	7%	( 220)	( 9%)
其他	2,447	6%	1,243	3%	1,204	97%
主要收入合計	42,359	100%	37,882	100%	4,477	12%

註：1. 以上收入係會計師查核數，含利息、手續費、金融資產/負債、兌換、收回呆帳及營業資產租金收入。

2. 消費金融含信用卡及現金卡，外匯含海外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3. 100年度其他收入較99年度增加主要係100年度收回呆帳增加1,020百萬元所致。

(四) 100年度本行新設、遷址之營業單位，如下表：

代號	單位名稱	異動		新址
		日期	原因	
313	六家分行	100.05.09	新設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6號1樓、2樓
185	蘆洲分行	100.12.19	遷址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一路161號1、2樓
199	林口站前分行	100.12.19	新設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一段331號

## 二、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 (一) 存款業務

100年12月底本行存款總額為1兆6,238億14百萬元，比較99年12月底增加517億15百萬元或3.29%；扣除同業存款後之一般存款為1兆6,166億90百萬元，比較99年12月底增加529億50百萬元或3.39%。

就存款種類而言，活期性存款9,727億78百萬元，比較99年12月底增加237億16百萬元或2.50%；定期性存款為6,439億12百萬元，比較99年12月底增加292億34百萬元或4.76%；同業存款為71億24百萬元，比較99年12月底減少12億35百萬元或-14.77%。

就存款結構而言，活期性存款佔總存款比率為59.91%，定期性存款為39.65%，同業存款為0.44%。

### (二) 放款業務

本行100年12月底全行總放款為1兆3,148億元(含買入匯款及進出口押匯)，其中境內總放款為1兆2,047億元，占率91.63%；海外分行及O B U放款為1,101億元，占率8.37%。境內總放款中，新臺幣放款為1兆1,298億元，占率85.93%；外幣放款為749億元，占率5.70%。新臺幣放款中，法人貸款為6,364億元，占率48.40%；個人貸款為4,934億元，占率37.53%。法人貸款中，民營企業貸款為5,108億元，占率38.85%；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貸款為1,256億元，占率9.55%。

100年底與99年底比較，全行總放款增加676億元或5.42%，其中境內總放款增加350億元或2.99%；海外分行及O B U放款增加326億元或42.06%。境內總放款中，新臺幣放款增加305億元或2.77%；外幣放款增加45億元或6.39%。新臺幣放款中，法人貸款減少257億元或-3.88%；個人貸款增加562億元或12.85%。法人貸款中，民營企業貸款減少77億元或-1.49%；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貸款減少180億元或-12.53%。

### (三) 匯兌業務

100年度之國內匯出匯款金額為新臺幣9兆6,655億2百萬元，比較前一年同期增加1兆3,188億70百萬元或15.80%；代收票據共辦理8,642,032張，比較前一年同期張數減少137,588張或1.57%。

### (四) 代理業務

本行代理業務範圍涵蓋：(1)代理公庫(2)代理收付款項：代收保險費、稅款、電信費、電費、自來水費、瓦斯費、學雜費、勞保費、全民健保費、代收股款、代付債券本息、代發現金股息、代兌公益彩券獎金等項目(3)代理標購公債(4)代售金、銀幣、公益彩券。

## (五) 電子金融業務：

### 1. 營運狀況

本行整體電子金融業務，100年度交易筆數達8,041萬筆，比較前一年增加918萬筆或12.89%，交易金額達新臺幣約10兆2,941億元，比較前一年增加2兆6,420億元或34.53%。

### 2. 獲頒獎項

(1)精彩一百 電子金流業務回顧與展望：銀行公會及財金公司合辦

- ①國內外幣（美元）匯款業務推動獎。
- ②金融XML業務金舵獎。
- ③晶片金融卡消費扣款業務金舵獎。

(2)100年度金融資訊系統年會：財金公司舉辦

- ①金融XML業務傑出貢獻獎。
- ②境內美元匯款業務推動優良獎。

(3)100年度推動金融XML業務獎助方案：銀行公會舉辦

- ①金融XML付款筆數獎助（第1名）。
- ②金融XML總筆數獎助（第1名）。
- ③進步獎助（不分名次）。

## (六) 外匯及國際金融業務

本行100年度國內、外單位所承作之外匯業務共計2,427,880件，較99年度增加4,491件，或0.19%，總金額為280,730,174千美元，較99年度增加25,410,104千美元，或9.95%。其中(1)開發進口信用狀及進口託收共承作61,330件，較99年度減少7,112件，或-10.39%；承作金額為12,316,579千美元，較99年度增加1,448,811千美元，或13.33%；(2)出口押匯及出口託收共承作70,989件，較99年度減少5,840件，或-7.60%；承作金額為18,540,767千美元，較99年度增加5,721,231千美元，或44.63%；(3)國外匯兌（匯出匯款、匯入匯款）共承作2,295,561件，較99年度增加17,443件，或0.77%；承作金額為249,872,828千美元，較99年度增加18,240,062千美元，或7.87%。

有關國外單位營運部分，100年度OBU及7家國外分行合計之稅前損益為77,670千美元，較99年度稅前損益增加29,855千美元。其中國外單位之存款、進口、出口及匯兌業務概況如下：100年底存款餘額為3,455,341千美元，較99年底增加281,965千美元，或8.89%。100年度進口業務（開狀及託收）共承作6,257件，較99年度減少1,647件，或20.84%；承作金額為1,003,966千美元，較99年度減少147,141千美元，或12.78%。100年度出口業務（押匯及託收）共承作12,063件，較99年度減少1,265件，或9.49%；承作金額為1,300,480千美元，較99年度減少103,467千美元，或7.37%。100年度匯兌業務（匯出匯款、匯入匯款、買入或代收外幣票據）共承作442,598件，較99年度減少16,134件，或3.52%；承作金額為37,157,146千美元，較99年度增加356,305千美元，或0.97%。

## (七) 個人金融業務

100年12月底個人授信餘額4,934億元，比較99年12月底之4,372億元，增加約562億元或12.85%。

## (八) 信託業務

### 1.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業務：

(1) 外幣信託資金：100年12月底止外幣信託資產餘額為美金11億51萬元，100年度淨減少金額為美金2,852萬元。

(2) 新臺幣信託資金：100年12月底止信託資產餘額為新臺幣1,440億6,503萬元，100年度淨減少金額為新臺幣14億3,484萬元。

(3) 100年度本項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14億6,109萬元。

### 2. 保管業務：

(1) 100年12月底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共55支，保管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共56戶，保管僑外資共8戶；保管金額共計新臺幣1,654億元。

(2) 100年度保管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1億6,470萬元。

### 3. 有價證券簽證業務：

(1) 100年度辦理有價證券簽證計444件，金額為新臺幣664億元。

(2) 100年度簽證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556萬元。

### 4. 財產信託業務：

(1) 100年12月底財產信託資產餘額(不含集合帳戶)為新臺幣253億5,914萬元。

(2) 100年12月底止「環球創益集合管理運用帳戶」、「金鑽平衡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及「多重收益集合管理運用帳戶」等三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合計淨資產價值為新臺幣15億6,194萬元。

(3) 100年度財產信託手續費收入(含集合管理運用帳戶)為新臺幣7,809萬元。

## (九) 財富管理業務

100年度財富管理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23.17億，達成全年度目標26億元之89.1%；較去年度同期25.39億元，減少2.22億元或-8.7%。其中(1)基金及連動債手續費收入為14.62億元，佔100年度財富管理手續費收入之63.1%，較去年度同期17.67億元減少3.05億元或-17.3%；(2)集合管理手續費收入0.24億元，佔100年度財富管理手續費收入之1.1%，較去年度同期0.30億元減少0.06億元或-20.0%；(3)保管及簽證手續費收入1.70億元，佔100年度財富管理手續費收入之7.3%，較去年度同期1.72億元減少0.02億元或-1.2%；(4)財產信託手續費收入0.54億元，佔100年度財富管理手續費收入之2.3%；較去年度同期0.51億元增加0.03億元或5.9%；(5)人身保險手續費收入6.07億元，佔100年度財富管理手續費收入之26.2%，較去年度同期5.19億元增加0.88億元或17.0%。

100年底本行於185家分行共設置310位理財業務人員及金融商品銷售人員，較99年度增加7位人員。期間除積極輔導相關人員取得新種業務證照外，並舉辦多次教育訓練以提昇理財業務人員及金融商品銷售人員專業知識、服務品質及法令遵循。

## (十) 金融交易業務

主要業務包括台外幣資金營運、準備金調節、外匯交易、票券業務、固定收益證券投資及權益證券投資等。100年度淨損益為新臺幣19.77億元達成全年目標新臺幣23.87億元之82.8%。

### (十一) 金融市場行銷業務

本行金融市場行銷業務為辦理與客戶間財務金融商品交易及新金融商品之規劃申辦。主要金融商品包括：組合式投資商品、即/遠期外匯、換匯(FX SWAP)、匯率選擇權、利率交換(IRS)及換匯換利(CCS)等。100年度辦理與客戶間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交易金額為177億美元，較99年度之133億美元增加44億美元或成長33%。

### (十二) 經營績效

本行100年度稅後盈餘為新臺幣83億8,542萬9千元，達成內部預算盈餘目標117.52%，淨收益合計為300億3,449萬8千元，其中利息淨收益占65.17%(利息收入為315億1,396萬9千元、利息費用為119億3,933萬9千元)，利息以外淨收益占34.83%(手續費淨收益為47億8,880萬7千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為24億8,601萬8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為3億4,119萬5千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為2億1,896萬3千元、收回呆帳及過期帳為30億2,657萬9千元、兌換損失為10億4,516萬4千元、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為6億4,347萬元)，呆帳費用為47億6,083萬1千元，營業費用為152億5,138萬5千元(用人費用為98億912萬元、折舊及攤銷費用為9億5,666萬8千元、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為44億8,559萬7千元)，所得稅費用為16億3,685萬3千元，每股稅後盈餘1.76元。

## 三、本 (一〇一) 年度經營計畫

### (一) 開發新種金融商品

1. 開辦個人戶步步高利活期儲蓄存款新商品，以擴大新客戶數為推展目標。
2. 提供客戶更多元之黃金存摺投資扣款方式，預計第四季開辦黃金存錢筒，以提升本行競爭優勢。
3. 規劃「行動網銀」，提供隨身的電子金融服務。
4. 規劃「澳門分行網路銀行」，拓展本行營運範疇，增加活期性存款及手續費收入。
5. 配合政府提升景氣政策，並協助企業取得營運資金，開辦「非中小企業專案貸款」。
6. 鎖定「頂富客群」、「換屋客群」及「首購客群」，分別推出「理財型房貸」、「房貸多元彈性還款」、「換屋安心」及「青年築夢」等專案，整合理財、理債個金商品專屬折扣優惠，增加優質客戶與本行之黏著度，以提昇本行個人放款營運量。
7. 發行鈦金卡、晶緻卡，建立完整信用卡產品線，引進新信用卡客群、提高市占率，提升信用卡流通卡市場排名及積極接洽具市場競爭力或強勢通路之異業合作發行聯名卡，以引進新客群，提高本行信用卡市占率及簽帳金額。
8. 強化銷售技巧，以提高保險商品手續費佔率。
9. 以債券型基金及長年期保單強化客戶核心資產配置，重塑理專流量及存量並重之銷售觀念，為因應市場波動持續推展基金平台，提高債券型基金銷售量，以穩定本行存量。
10. 研發或改良信託商品，及增加多元化基金產品類型上架，提供合宜之理財商品，以增加新種財產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 (二) 加強競爭能力

1. 透過新台幣存款質量管理，維持本行為資金成本最低之本國銀行。
2. 強化內部管理機制，確實執行臨櫃關懷及異常帳戶控管，降低本行作業風險。



- 3.妥善運用獲准新設之1家分行執照，並參酌政府國土規劃政策持續針對營運績效較差之營業單位進行營運分析，以強化本行營業網。
- 4.推展本行「全球財務通」，強化優質企業與本行往來關係，提昇本行競爭力。
- 5.持續推動電子化金融服務，降低本行營運成本，提高交易效率。
- 6.推動「B2C代收業務推展」，提供企業多元化的收款工具及便利的繳款通路，擴大本行代收金流並增加收益。
- 7.規劃與執行客服通路行銷專案(包含來電行銷及去電行銷)，以提高共同行銷業務量及增加客戶持有產品數與貢獻度。
- 8.掌握兩岸金融合作循序開放之契機，秉持穩健經營與業務創新原則，持續積極推展企業貸款。
- 9.加強深耕中小企業業務，結合中小企業信用保證機制，持續扶植中小企業，擴大企金放款規模，強化企金放款結構。
- 10.掌握兩岸商機、成立「大中華業務推展小組」，全面拓展大中華區台商業務，發揮本行兩岸三地平台優勢，創造授信業務新藍海。
- 11.掌握海外營運台商回台投資及參與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商機，積極協助企業取得授信額度，以契合其國內外營運所需。
- 12.配合政府愛台12建設，推動招商、六大新興產業及鼓勵外資進駐及台商回臺投資工業區土地、廠房等重大政策，積極協助企業取得相關融資，參與國家重大公共建設。
- 13.配合政府推展國際貿易政策，積極辦理各項進出口相關外匯授信業務。
- 14.積極推展「中心廠商供應商應收帳款融資直接保證合作專案」，以協助中小企業供應商取得營運資金，提升供貨品質及財務競爭力。
- 15.持續配合去(100)年加入國際組織FCI，進行國際應收帳款承購業務之推展運動，除目標新戶外，亦深耕既有客戶，以全面篩選客源創造商機。
- 16.持續推動e-Finance業務，開發優質中心廠商及加強彼此合作關係，以強化自償性融資業務，爭取供應鏈融資之商機。
- 17.積極爭取主辦國內外聯合授信業務。
- 18.積極配合華南金融控股公司旗下各子公司進行共同行銷，藉金控團隊之資源，以提供客戶多元化、全方位產品服務，滿足其需求，創造雙贏局面。
- 19.注意市場情勢，加強商品創新與服務，透過與政府輔導體系合作，及運用各項媒體宣傳，提昇業務能見度，並提升本行良好企業形象。
- 20.籌設大陸租賃公司，以銀行及租賃業務互補之策略，拓展大中華區業務。
- 21.本行訂於101年度對深圳分行之營運資金辦理增資，使其資本由人民幣3億元增為5億元，並將申請開辦人民幣業務，以及逐步擴增深圳分行網銀功能，俾提供台商客戶更為完善便捷之金融服務。
- 22.加強大陸佈點，將積極申設上海分行及深圳寶安支行，使大陸布局更加完整。
- 23.本行已陸續與福建海峽銀行、中國銀行、交通銀行、招商銀行及廣發銀行等大陸銀行簽署業務合作備忘錄(MOU)，將持續拓展實質業務合作關係，增進獲利。

- 24.雪梨及澳門分行於101年度先後開業，本行國際化程度將邁向新的里程碑，另已申請升格河內分行，逐步建立服務台商的綿密網絡。
- 25.加強辦理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人民幣業務，以提供OBU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
- 26.在兼顧資產品質及獲利下，房貸新貸放案件主要以「頂富客群」、「換屋客群」、「首購客群」等自住客群為主要開發客群，提供「個人全方位金融平台」及房貸戶居家生活、傢俱及家電商店專屬折扣優惠，加強客戶與本行之黏著度。
- 27.篩選低成數、餘額低於一定比例之優質房貸戶，推廣「理財循環貸」房貸，增加投資誘因，鼓勵客戶動用額度，並透過寄送DM與客服外撥機制勸誘客戶申辦與動用，以提高客戶之貢獻度。
- 28.續推保障型房貸，擬定各種客群行銷話術，編製教戰手冊進行舊戶開發，並提高搭售率及足額投保比率，以增加無風險手續費收入。
- 29.建立完整售後服務作業流程，持續推動尊榮俱樂部，藉由客戶分群經營、舉辦客戶關懷活動。
- 30.透過與重點投信策略合作，加強促銷現有保管基金以擴大保管規模，並以銷售實績爭取投信新募及移管基金，創造手續費收入。
- 31.編制專案推展小組，結合全行通路行銷，積極推展不動產信託、制式化金錢信託業務，創造手續費收入。
- 32.以債券型基金及長年期保單強化客戶核心資產配置，重塑理專流量及存量並重之銷售觀念以因應市場波動。
- 33.建立協銷制度，推動全員行銷，激勵分行通路全員銷售個人金融商品。
- 34.利用本行營業單位之企金、個金通路優勢，加強FC輔導功能及對行員教育訓練，達全面行銷之效果。
- 35.透過異業合作，加速開發食、衣、住、行、育、樂、生活所需之商品聯名卡或優惠特店通路，增加信用卡之價值及實動率。
- 36.積極洽談附保證買回債權優質策略聯盟伙伴，以提高車貸與外勞業務之貸放量。
- 37.結合知名網購商城，拓展網路新世代族群通路及積極建構網路加值服務，提供基金網路下單商品資訊及交易功能，以滿足客戶需求。
- 38.提供完整服務平台，創造差異化服務，以適時拉高利率，提高本行之收益。
- 39.建立理專/金銷人員手續費議價正確觀念，以提供專業知識及增加客戶黏著度為導向。
- 40.利用參加國內外基金資訊傳輸作業平台，改良基金下單作業方式，提昇作業效率及建置「保管銀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月報系統」自動檢核機制及改善「保管銀行業務系統」對帳功能，以利縮減人力成本與作業疏失，有效執行基金保管機構監督責任，提升保管銀行的服務品質。
- 41.採行電子化作業以簡化財產信託帳務作業流程，提昇作業效率。
- 42.積極從事外幣有價證券操作，擴大資本利得與利息收入。
- 43.投資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並伺機回補國內債券，以提升債券操作之績效。
- 44.強化股票操作，順勢獲取最大利潤。
- 45.擴大換匯交易(如FX SWAP及CCS)承作部位，提昇外匯自營操作績效以增進收益。
- 46.持續推動財務行銷(TMU)業務，爭取以避險需求為主、財務操作為輔，且規模較大，信用風險無虞之客戶，積極推展匯率及原物料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以滿足客戶整體需求，並增進本行收益。

## 四、市場分析

### 1. 銀行業務經營之地區

本行以國內市場為主要經營的地區，截至民國100年底，設有國內分行185家，遍佈全台各大城鎮，國際金融業務分行1家，國外分行7家（洛杉磯、紐約、香港、新加坡、倫敦、胡志明市及深圳各1家）。國外代表辦事處1家（越南河內）。未來本行將在現有基礎上，積極增進本業獲利表現及分散收入來源。

###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供給面：

依據金管會銀行局金融統計資料，截至民國100年底止，台灣有37家本國銀行及28家外國銀行，銀行數目為數眾多，彼此間競爭激烈，加上受到國際經濟環境影響，未來利差持續擴大機率降低，銀行獲利成長受限，影響銀行獲利。另一方面，隨著ECFA簽訂及兩岸金融相關法規鬆綁，台灣銀行業者得以進入中國大陸擴大營運範圍。中國金融業務市場極大，成長性高，惟台灣銀行業者進入時間晚，所需面臨的問題與挑戰不可輕忽。

需求面：

隨著政府的積極招商行動、ECFA效應等可吸引國外投資進入台灣，帶動資金需求。不過，由於美國的債務問題及疲弱的經濟環境，加上歐債問題持續發酵，民國101年全球經濟成長趨緩，企業投資趨向保守，放款成長動能預期將減緩。另外，隨著經濟前景轉趨保守，國內部分產業前景不明，銀行呆帳準備提存壓力上升。

另一方面，金管會於民國100年7月開放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及第三地分支機構辦理人民幣業務，提供業者另一發展空間。在中國大陸市場方面，因經濟發展所衍生的龐大金融市場，及在中國的台商需要台灣銀行業者提供資金，成為潛在企業融資業務來源，兩者互蒙其利。另隨著中國大陸人民逐漸富有，財富管理市場日漸蓬勃，消費金融市場急待發展，台灣銀行業者在消費金融市場相較於大陸業者具有相對優勢，有助於拓展當地業務。

###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競爭利基

- a. 服務據點遍布全國各地，擁有廣大的客戶群，有利於推展各項金融業務。
- b. 本行為國內歷史悠久的銀行，擁有優良的企業文化，信譽穩健。
- c. 風險管理系統不斷精進，鞏固良好的資產品質。
- d. 掌握兩岸金融開放先機，積極拓展大中華地區業務。

#### (2) 有利因素

- a. 政府的積極招商行動、ECFA效應等可吸引國外投資進入台灣，帶動資金需求。
- b. 金管會開放銀行的海外分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承作人民幣業務。由於台灣銀行在大陸的分行數無法快速增加，在現有分行之下，增加人民幣業務，替台灣的銀行開啟另一扇大門。
- c. 政府對於銀行業的西進逐步放寬，業者進入中國佈局較以往更為快速，國內金融市場小，前往中國發展可望為業者擴大業務範圍及帶來較佳之利潤。
- d. 台商在中國大陸融資不易，在大陸設立分行後，可提供兩岸台商完整的金融服務，拓展商機。

(3)不利因素

- a.截至100年底，本國銀行共有37家，分支機構高達3,359家，市場競爭激烈。
- b.美國疲弱的經濟環境、過高的債務問題，以及歐洲的主權債務危機持續延燒，影響以出口為主的台灣經濟，減緩我國利率調升速度，將拉長利差改善時程。
- c.政府採取抑制房價等相關措施，不利拓展房地產相關貸款業務。
- d.兩岸金融開放，我國銀行業者積極爭取衍生之商機，不過，亦開放大陸銀行來台設立據點，國內市場恐面臨更加劇烈之競爭。

(4)因應對策

- a.制定合理的放款訂價策略來改善放款利率偏低的情形。
- b.強化授信政策、加強授信擔保、深化授信業務人員的訓練，及早防範客戶倒帳風險。
- c.持續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加強銀行資產負債管理
- d.配合兩岸金融開放政策，以台灣為中心，加速中國大陸及亞太佈局。

## 五、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近兩年度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一) 開辦「企業優利活期存款」及「企業超值活期存款」新存款商品：

自99年11月10日開辦「企業優利活期存款」、100年7月6日開辦「企業超值活期存款」，積極爭取與本行有授信往來之企業大戶，並提高客戶之黏著度。

(二) 開辦「新臺幣」及「美元」計價黃金存摺業務：

自99年11月19日開辦新臺幣計價、100年10月27日開辦美元計價黃金存摺業務，截至100年12月31日止，開戶帳戶數為131,605戶。

(三) 99年6月起引進銷售「期貨信託基金」，截至101年3月之信託財產規模為新臺幣6,551萬元整，累積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213萬元整。

(四) 99年8月起將既有「不動產交易安全信託」業務作業程序及契約書標準化，下授各營業單位辦理簽約及收受信託財產作業，已逐漸發揮本行通路優勢，案件數量及手續費收入均逐年成長，以承作案件數量來看，99年較98年（34件）增加175件，100年又較99年增加163件；手續費收入99年較98年（348萬元）增加125萬元，100年又較99年增加153萬元。截至101年3月之信託財產規模為新臺幣6億2,934萬元整（均為短期契約故規模不會累積），累積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1,176萬元整。

(五) 100年7月起開辦「預售屋價金信託」業務，截至101年3月之信託財產規模為新臺幣2億1,826萬元整，累積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118萬元整。

(六) 100年10月起開辦「不動產開發信託（預售屋）」業務，截至101年3月之信託財產規模為新臺幣6億9,791萬元整，累積手續費收入為新臺幣691萬元整。

## 六、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同本年 (101) 度經營計畫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積極企劃符合客戶需求之金融商品；全力提升本行民營企業放款市占率；透過「大中華業務推展小組」積極開發兩岸三地大中華臺商業務以及強化海外分行資產之有效配置，增進企金授信營運量及收益，成為國內前三大企業金融業務領導銀行。

## 七、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結果，並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本行最近二年度進行之研究發展項目，已獲致成果者，計440件，對於本行改進業務經營，提高營運績效，及強化服務品質，卓具成效。未來本行將繼續加強獎勵員工投身研究發展工作，以締造優良業績，迭創業務獻猷。

## 八、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1年3月31日

年 度		99年度	100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7,126	7,119	7,039
平 均 年 歲		42.12	42.18	42.2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7.43	17.22	17.6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1	1
	碩 士	499	570	565
	大 專	5,753	5,750	5,686
	高 中	810	739	730
	高 中 以 下	64	59	57
員工持有專業 證照之名稱	銀行內部控制	6,228	6,287	6,234
	信託業務	4,820	4,949	4,923
	人身保險業務員	5,884	5,935	5,881
	理財規劃人員	2,140	2,168	2,153
	產物保險業務員	5,526	5,540	5,503
員工訓練進修	行內訓練	14,723	14,769	3,963
	行外訓練	3,016	2,579	319
	國外研習	12	11	0

## 九、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為了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本行積極參與公益活動，100年度積極參與的公益活動計有：

- (一) 日本於100年3月11日發生強震引發海嘯造成巨大傷亡，本行秉持人道主義暨人溺己溺之精神，透過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捐款。
- (二) 贊助交通部觀光局於100年2月17日至2月28日於苗栗縣，舉辦「2011台灣燈會」。
- (三) 隨著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的生效，未來兩岸投資將面對新的里程碑，為有效掌握兩岸投資脈動，提升台灣整體投資競爭力捐贈「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 (四) 為鼓勵全國勞工堅守崗位，盡忠職守努力經濟發展社會建設，宣慰勞工從事生產建設之辛勞，表彰其服務社會，贊助中華民國全國總會於100年5月5日舉辦之「中華民國精彩100創會60周年暨中華民國100年度全國各界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五) 持續贊助深耕臺灣本土文化、推動兩岸及國際文化交流的「國家文化總會」。

(六) 提供各級學校獎助學金，贊助校園活動計有：

1. 私立景文高中年終慶生摸彩活動費用及100學年校慶暨園遊會。
2. 私立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生獎助學金。
3. 私立興華高級中學獎助學金。

## 一〇、資訊設備

### 主要資訊系統軟、硬體配置及維護

- (一) 營運作業系統主機：主要處理業務為存款、放款、匯兌、進出口、國外匯兌及信託基金等之連線作業。
- (二) 管理資訊系統主機：主要處理分行管理會計、分行營運資訊、債權管理及徵授信等系統之作業。
- (三) 備援作業系統主機：主要做為營運作業系統主機及管理資訊系統主機之備援主機。
- (四) 信託系統主機：主要用於員工福儲、保管銀行、個人信託等業務。
- (五) 電子商務平台：主要用於網路銀行、金融EDI等業務。
- (六) 分行連線端末控制機：以營運作業系統端末控制機及管理資訊系統端末控制機為主，共計 603台。

###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劃

(一) 大陸分行資訊系統

建置大陸分行、同城支行、網路銀行等資訊系統，以因應本行西進策略，加速大陸布局、業務拓展及提供客戶兩岸三地電子金流服務。

(二) 徵授信管理系統轉換提昇

建置新徵授信管理系統，集中整合行內外相關系統（個人核貸、債管、SFA、放款、印鑑、影像、聯徵、票據、電子謄本等），並以全自動化作業流程，強化風險控管機制。

(三) 二代行動銀行

建置第二代行動銀行業務，提供客戶利用智慧型手機即可透過網際網路進行隨身行動理財服務，將電子商務延伸至室外的行動領域，達到「掌中行銷」的效益。

(四) 強化資訊安全

1. 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國際標準（ISO27001）並取得認證。
2. 汰換弱點掃描系統及提升防毒中控台伺服器主機，加強本行伺服器弱點之掃描檢測與有效管理端末電腦之防毒軟體更新，強化本行資訊安全防護能力。

(五) 強化內部控制

1. 建置開放式伺服器日誌管理系統，以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與資訊安全管理國際標準，對伺服器日誌活動、登入紀錄及稽核軌跡，能完整保存與查核。
2. 建置開放式伺服器帳號管理系統，強化維護管理人員使用者身份鑑識與帳號安全。

### 資訊作業安全防護及緊急備援措施

- (一) 資訊作業網路安全防護採雙重防火牆架構，嚴格管制網路的區隔與進出，強化本行網路銀行及業務系統之可用度，確保客戶交易與資料之安全。



- (二) 重要的網路節點建構網路入侵偵測系統，監控網路作業之異常行為，確保資訊作業安全。
- (三) 制定主機系統、資料庫、端末系統、應用系統及電腦相關設施等相關作業回復程序，以達成最短期限回復正常作業為目標。

## 一一、勞資關係

- (一) 本行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權利義務，特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並參酌銀行業務特性，訂有工作規則，並經台北市政府通過核備，因而勞資關係和諧。
- (二) 為健全銀行業務發展及促進勞資和諧，本行已依團體協約法規定與台北市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工會續訂團體協約，並經台北市政府98年12月8日府勞一字第09840336200號函同意認可在案，且自認可翌日起至101年12月8日止為期3年。

## 一二、重要契約

重要契約一：華南銀行總行世貿大樓新建工程雜項工程標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甲方： 華南商業銀行 乙方：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9年3月起至完工驗收保固期滿	契約金額新台幣1億2350萬元整，施作內容為地下連續壁及試樁。	99年3月4日起開工並於230日曆天竣工

重要契約二：華南銀行總行世貿大樓新建工程主體工程標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甲方： 華南商業銀行 乙方：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9年12月起至完工驗收保固期滿	總契約金額新台幣30億7632萬元整，含建築主體工程總包決標金額14億8500萬元整、水電空調指定專業分包(東元電機)決標金額5億8400萬元整、帷幕牆指定專業分包(中華電線電纜)決標金額9億4500萬元整、電梯指定專業分包(三菱電梯)決標金額6232萬元整。	99年12月17日起開工並於960日曆天竣工

## 一三、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附表略。

## 一四、環境保護

有關環境保護本行訂有下列策略：

- (一) 新建總行世貿大樓計畫取得國內綠建築金級標章及美國LEED(能源與環境先導設計)黃金級認證。
- (二) 新設或重新裝修營業據點或辦公室之工程設計中，採用高效率及變頻省能空調主機設備，採用節能燈具，採用有環保標章之給水衛生設備，採用低VOC之漆料、塗料、膠料及具環保回收再利用概念之建材，於各項工程採購案統計綠色採購金額並將逐年提高綠色採購比例。
- (三) 鼓勵各營業單位於維持一定環境品質之前提下節水節電，如於中午尖峰用電期間空調主機關機半小時、水龍頭加設節水器等；此外總行並已預定逐年更新各項節能機型之照明、空調等機器設備，從改變使用習慣及改善設備品質雙向著手。
- (四) 本行自有用電量800KW以上之大樓均指派具能管專業之人員擔任能源管理人，擬訂能源管理計劃。
- (五) 全行各單位為珍惜地球資源並配合垃圾減量政策均委託專業清潔廠商執行垃圾分類與回收工作。



05

合作  
Teamwork

— 與您齊心協力，迎接豐收的喜悅 —

Annual Report 2011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6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2,714,212	154,819,730	177,451,110	123,780,159	141,835,13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8,137,265	39,307,562	26,294,415	25,387,124	33,925,91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77,627	6,141,391	3,935,604	1,773,814	349,905
應收款項		28,175,899	26,447,543	29,411,308	28,254,316	44,213,290
貼現及放款		1,053,658,484	1,122,582,898	1,104,726,331	1,245,812,985	1,308,303,2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9,051,671	100,144,832	70,132,532	61,402,251	65,908,8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0,956,258	186,745,664	322,968,471	304,206,987	288,324,506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80,575	221,932	215,845	254,634	271,865
其他金融資產		7,466,020	6,990,594	7,219,858	10,044,891	17,342,436
固定資產		23,310,331	23,911,370	23,106,476	25,914,017	28,011,623
無形資產		615,754	531,667	456,525	559,868	446,994
其他資產		14,215,257	10,198,225	10,378,022	9,965,998	7,528,347
資產總額		1,629,259,353	1,678,043,408	1,776,296,497	1,837,357,044	1,936,462,17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89,175,648	51,736,738	48,621,314	43,638,222	82,357,2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0,708,966	47,985,400	41,999,203	37,659,552	27,790,09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5,545,809	33,345,144	18,188,348	20,125,671	20,719,589
應付款項	分配前	42,216,875	42,749,262	36,208,428	33,819,533	39,809,157
	分配後	47,888,225	44,690,494	37,208,428	35,207,829	-
存款及匯款		1,299,334,142	1,385,566,970	1,512,713,803	1,564,252,346	1,617,655,576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34,900,000	29,800,000	26,300,000	31,300,000	33,650,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30,535	1,245,160	1,489,927	1,710,898	1,889,730
其他金融負債		708,884	749,916	690,156	7,864,112	9,476,095
其他負債		7,721,566	6,868,459	6,790,420	6,977,161	7,531,4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51,242,425	1,600,047,049	1,693,001,599	1,747,347,495	1,840,878,931
	分配後	1,556,913,775	1,601,988,281	1,694,001,599	1,748,735,791	-
股本		37,809,000	37,809,000	37,809,000	43,107,000	47,671,000
資本公積		13,466,348	12,618,085	12,618,085	12,618,085	12,694,7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737,848	26,887,500	28,925,064	28,576,902	31,067,394
	分配後	16,066,498	24,946,268	27,925,064	27,188,606	-
未實現重估增值		6,158,742	6,910,441	6,687,437	6,683,357	8,342,4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9,749)	( 97,029)	( 125,787)	( 144,153)	( 51,889)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1,095,261)	( 6,131,638)	( 2,618,901)	( 831,642)	( 4,140,539)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8,016,928	77,996,359	83,294,898	90,009,549	95,583,240
	分配後	72,345,578	76,055,127	82,294,898	88,621,253	-

註1：上表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召開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0年度盈餘分配尚待101年股東會決議)。

註2：上表96年度係經仲偉會計師及涂三遷會計師簽證，97-98年度係經仲偉會計師及張榮銘會計師簽證，99-100年度係經仲偉會計師及吳怡君會計師簽證。上述財務報告除97年度為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其他年度均為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註3：本行於100年12月12日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金額為2,404,017千元。

### (二) 簡明五年度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利息淨收益		25,380,719	25,549,416	15,897,798	16,880,076	19,574,630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798,451	6,263,284	12,539,376	10,611,579	10,459,868
放款呆帳費用		9,250,921	5,080,408	10,644,117	6,559,251	4,760,831
營業費用		14,820,693	14,550,760	14,164,407	14,399,439	15,251,38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2,107,556	12,181,532	3,628,650	6,532,965	10,022,282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8,663,282	9,983,766	3,978,796	5,949,838	8,385,429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	-	-	-
本期淨利		8,663,282	9,983,766	3,978,796	5,949,838	8,385,429
每股盈餘		1.82	2.09	0.83	1.25	1.76

註：上表96年度係經仲偉會計師及涂三遷會計師簽證，97-98年度係經仲偉會計師及張榮銘會計師簽證，99-100年度係經仲偉會計師及吳怡君會計師簽證。上述財務報告除97年度為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其他年度均為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財務分析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1.94%	81.88%	73.93%	80.40%	81.73%
	逾放比率	1.52%	1.67%	1.58%	0.79%	0.47%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59%	1.52%	0.70%	0.49%	0.58%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3.50%	3.48%	1.99%	1.80%	1.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0.01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5,129	4,422	4,021	3,858	4,219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1,228	1,388	563	835	1,178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18.38%	18.44%	5.19%	8.57%	12.30%
	資產報酬率	0.53%	0.60%	0.23%	0.33%	0.4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21%	12.80%	4.93%	6.87%	9.04%
	純益率	23.95%	31.38%	13.99%	21.64%	27.92%
	每股盈餘(元)	1.82	2.09	0.83	1.25	1.76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5.20%	95.35%	95.30%	95.10%	95.05%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29.88%	30.66%	27.74%	28.79%	29.31%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2.49%	2.99%	5.86%	3.44%	5.39%
	獲利成長率	20.11%	0.61%	( 70.21%)	80.04%	53.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08%	17.00%	5.91%	5.00%	( 8.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1.87%	516.78%	502.89%	502.19%	377.39%
	現金流量滿足率	( 100.98%)	( 49.91%)	( 6.32%)	( 9.56%)	21.01%
流動準備比率	16.78%	18.95%	27.61%	24.91%	18.61%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仟元)	25,763,938	23,300,551	22,896,781	22,262,550	15,340,004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2.31%	1.99%	1.97%	1.71%	1.12%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4.95%	4.85%	5.02%	4.89%	4.86%
	淨值市占率	3.93%	3.89%	3.90%	3.93%	3.98%
	存款市占率	6.12%	6.05%	6.21%	6.12%	6.02%
	放款市占率	5.91%	6.14%	6.01%	6.33%	6.30%

最近二年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100年度『逾放比率』較99年度下降，主要係逾期放款減少及放款總額提高所致。
2. 100年度『員工平均獲利額』較99年度增加，主要係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3. 100年度『獲利能力』整體較99年度為高，主要係稅前及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4. 100年度『資產成長率』較99年度上升，主要係待交換票據及存放銀行同業增加所致。
5. 100年度『獲利成長率』較99年度下降，主要係100年度稅前利益增加幅度較99年度降低所致。
6. 100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99年度下降，主要係營業資產及負債淨增加，致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7. 100年度『現金流量滿足率』較99年度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及投資活動皆為淨現金流出，致比率呈現正值，相較99年則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致呈現負值。
8. 100年度『流動準備比率』較99年度下降，主要係向央行申請外幣拆款額度新臺幣300億元須同額設定質權予央行，致依央行規定核算之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9. 100年度『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額』及『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較99年度下降，主要係利害關係人償還貸款所致。

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損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註1) / 資產總額
- (2)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2)
- (2)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1：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2：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 三、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之「資本適足率」

##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2)					當年度截至100年12月31日之資本適足率自結數(註5)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37,809,000	37,809,000	37,809,000	43,107,000	47,671,000	47,671,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12,618,085	12,618,085	12,618,085	12,618,085	12,694,777	12,694,777
	法定盈餘公積	11,203,870	14,054,026	17,049,156	18,242,794	20,027,746	20,027,746
	特別盈餘公積		1,084,234	6,131,638	2,618,901	889,001	889,001
	累積盈虧	11,371,214	11,749,240	5,744,270	5,854,805	10,150,647	10,150,647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86,833	-7,734,271	-4,002,066	-2,073,223	-5,124,181	-5,124,181
	減：商譽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減：資本扣除項目	4,681,802	4,010,545	4,033,668	5,191,331	4,478,924	4,478,924
	第一類資本合計	66,533,534	65,569,769	74,316,415	78,177,031	84,830,066	84,830,066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6,158,742	6,910,441	6,687,437	6,683,357	8,342,497	8,342,4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289,282	677,522	565,820	493,843	419,289	419,289
	可轉換債券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4,066,049	1,978,328	696,568		1,064,533	1,064,533
	長期次順位債券	32,645,000	32,784,885	33,760,000	33,880,000	33,230,000	33,230,000
	非永續特別股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減：資本扣除項目	4,681,798	4,010,545	4,033,668	5,191,331	4,478,924	4,478,924
第二類資本合計	43,477,275	43,340,631	42,676,157	40,865,869	43,577,395	43,577,395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1,050,000	304,695	370,696	250,000		
	非永續特別股						
	第三類資本合計	1,050,000	304,695	370,696	250,000		
自有資本		111,060,809	109,215,095	117,363,268	119,292,900	128,407,461	128,407,461



分析項目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2)					當年度截至100年12月31日之資本適足率自給數(註5)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950,457,729	1,007,263,747	944,525,259	983,033,011	1,084,249,685	1,084,249,685
		內部評等法						
		資產證券化	2,000,000	2,060,045	2,049,372	2,498,604	225,469	225,469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55,366,87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55,050,938	50,933,763	45,925,350	42,084,700	42,084,700
		進階衡量法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8,840,025	5,332,163	6,487,189	4,933,418	5,736,407	5,736,407
		內部模型法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26,664,629	1,069,706,893	1,003,995,583	1,036,390,383	1,132,296,261	1,132,296,261
	資本適足率		10.82%	10.21%	11.69%	11.51%	11.34%	11.34%
資本適足率(合併)		10.82%	10.22%	11.70%	11.52%	11.36%	11.3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48%	6.13%	7.40%	7.54%	7.49%	7.49%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4.24%	4.05%	4.25%	3.95%	3.85%	3.85%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10%	0.03%	0.04%	0.02%	0.00%	0.00%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2.35%	2.25%	2.13%	2.35%	2.46%	2.46%	
請說明最近二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應併揭露合併資本適足率。

註1：未經會計師複核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本表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3：銀行依過渡期間規定計算信用風險者，請填入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性資產額。

註4：年報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註5：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6：各該年度若為實施Basel I年度，本表填列方式如下：

- (1) Basel I資本扣除項目百分之五十填列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目，另百分之五十列為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
- (2) Basel I信用風險資本需求列為信用風險「標準法」之資本需求。

## 四、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仲偉會計師及吳怡君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具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會同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

此 致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

吳壽山



監 察 人

蔡文預



監 察 人

顏惠亮



監 察 人

陳國屏



監 察 人

楊葉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會同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

此 致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

吳壽山



監 察 人

蔡文預



監 察 人

顏惠亮



監 察 人

陳國屏



監 察 人

楊葉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五 月 二 日

##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主管機關函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仲 偉

會計師 吳 怡 君

仲 偉



吳 怡 君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28050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三十)	\$ 36,538,490	\$ 18,364,347	99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五及三十)	105,296,645	105,415,812	-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二、六及三十)	33,925,915	25,387,124	34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二及三十)	349,905	1,773,814	( 80)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44,213,290	28,254,316	56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三、八及三十)	1,308,303,285	1,245,812,985	5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九及十六)	65,908,870	61,402,251	7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二、十及十六)	288,324,506	304,206,987	( 5)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271,865	254,634	7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17,342,436	10,044,891	73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三)	28,011,623	25,914,017	8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446,994	559,868	( 20)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三、十五、二四及三一)	7,528,347	9,965,998	( 24)
10000	資產總計	\$ 1,936,462,171	\$ 1,837,357,044	5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 82,357,240	\$ 43,638,222	89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六)	27,790,094	37,659,552	( 26)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二、六、九、十二及三十)	20,719,589	20,125,671	3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八及三十)	39,809,157	33,819,533	18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十九及三十)	1,617,655,576	1,564,252,346	3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十)	33,650,000	31,300,000	8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二三)	1,889,730	1,710,898	10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一)	9,476,095	7,864,112	20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十三及二二)	7,531,450	6,977,161	8
20000	負債合計	1,840,878,931	1,747,347,495	5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三及二五)			
31001	普通股	47,671,000	43,107,000	11
31500	資本公積	12,694,777	12,618,085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0,027,746	18,242,794	10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889,001	2,618,901	( 66)
32011	未分配盈餘	10,150,647	7,715,207	32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31,067,394	28,576,902	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01	未實現重估增值	8,342,497	6,683,357	25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1,889)	( 144,153)	-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40,539)	( 831,642)	-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150,069	5,707,562	( 27)
30000	股東權益合計	95,583,240	90,009,549	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36,462,171	\$ 1,837,357,044	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利息淨收益（附註二及三十）				
41000	利息收入	\$ 31,513,969	\$ 26,604,348	18	
51000	利息費用	( 11,939,339)	( 9,724,272)	23	
	利息淨收益合計	<u>19,574,630</u>	<u>16,880,076</u>	16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二六及三十）	4,788,807	5,259,226	( 9)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益（附註二、六及二七）	2,486,018	( 2,243,597)	-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附註二及二五)	341,195	887,522	( 62)	
495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二及十一）	87,580	76,871	14	
49600	兌換(損)益—淨額（附註二）	( 1,045,164)	3,852,029	( 127)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附註二及十五）	680	15,640	( 96)	
49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18,963	393,693	( 44)	
480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附註二及四六）	3,026,579	2,006,846	51	
49899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附註二及三十）	<u>555,210</u>	<u>363,349</u>	53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10,459,868</u>	<u>10,611,579</u>	( 1)	
	淨收益	<u>30,034,498</u>	<u>27,491,655</u>	9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二、三、七、八、十二及二二）	( 4,760,831)	( 6,559,251)	( 27)	
	營業費用（附註二八）				
58500	用人費用	( 9,809,120)	( 9,403,882)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956,668)	( 1,007,523)	( 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十）	( 4,485,597)	( 3,988,034)	12	
	營業費用合計	( <u>15,251,385</u> )	( <u>14,399,439</u> )	6	
61001	稅前淨利	10,022,282	6,532,965	53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四）	( 1,636,853)	( 583,127)	181	
69000	本期淨利	<u>\$ 8,385,429</u>	<u>\$ 5,949,838</u>	41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69500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基本每股盈餘	<u>\$ 2.10</u>	<u>\$ 1.76</u>	<u>\$ 1.37</u>	<u>\$ 1.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其他	合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7,809,000	\$ 12,616,760	\$ 1,325	\$ 12,618,08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	-	-	-
股票股利	5,298,000	-	-	-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出售土地之資產重估增值調整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3,107,000	12,616,760	1,325	12,618,085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註)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	-	-	-
股票股利	4,564,000	-	-	-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認列員工認股選擇權酬勞	-	76,692	-	76,692
土地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671,000	\$ 12,693,452	\$ 1,325	\$ 12,694,777

註：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476,172仟元及475,980仟元均已於當年度損益表扣除。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未實現重估增值	累積換算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049,156	\$ 6,131,638	\$ 5,744,270	\$ 28,925,064	\$ 6,687,437	(\$ 125,787)	(\$ 2,618,901)	\$ 83,294,898
1,193,638	-	( 1,193,638)	-	-	-	-	-
-	( 3,512,737)	3,512,737	-	-	-	-	-
-	-	( 1,000,000)	( 1,000,000)	-	-	-	( 1,000,000)
-	-	( 5,298,000)	( 5,298,000)	-	-	-	-
-	-	5,949,838	5,949,838	-	-	-	5,949,838
-	-	-	-	( 4,080)	-	-	( 4,080)
-	-	-	-	-	-	1,787,259	1,787,259
-	-	-	-	-	( 18,366)	-	( 18,366)
18,242,794	2,618,901	7,715,207	28,576,902	6,683,357	( 144,153)	( 831,642)	90,009,549
1,784,952	-	( 1,784,952)	-	-	-	-	-
-	( 1,787,259)	1,787,259	-	-	-	-	-
-	-	( 1,388,296)	( 1,388,296)	-	-	-	( 1,388,296)
-	-	( 4,564,000)	( 4,564,000)	-	-	-	-
-	-	8,385,429	8,385,429	-	-	-	8,385,429
-	57,359	-	57,359	-	-	-	57,359
-	-	-	-	-	-	-	76,692
-	-	-	-	1,659,140	-	-	1,659,140
-	-	-	-	-	-	( 3,308,897)	( 3,308,897)
-	-	-	-	-	92,264	-	92,264
<u>\$ 20,027,746</u>	<u>\$ 889,001</u>	<u>\$ 10,150,647</u>	<u>\$ 31,067,394</u>	<u>\$ 8,342,497</u>	<u>(\$ 51,889)</u>	<u>(\$ 4,140,539)</u>	<u>\$ 95,583,240</u>

會計主管：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8,385,429	\$ 5,949,83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980,485	1,031,810
呆帳費用	4,760,831	6,559,25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6,458	-
提列買賣票證券損失準備	-	19,49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 2,554,175)	1,852,373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680)	( 15,640)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 87,580)	( 76,871)
採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發放現金股利	70,583	38,082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221	3,064
處分及報廢非供營業用資產利益—淨額	-	( 10,6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8,832	220,971
遞延所得稅	( 202,538)	223,916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8,225,858)	1,910,5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 7,628,216)	( 7,195,292)
應收款項增加	( 16,010,100)	( 1,424,795)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990,026	( 2,388,449)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09,917	( 339,6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13,356,365)	6,358,051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119,167	53,188,15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1,423,909	2,161,790
貼現及放款增加	( 66,971,285)	( 144,711,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7,815,516)	10,492,96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兌償	1,469,495,458	2,101,438,74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 1,453,612,977)	( 2,082,677,25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 7,370,706)	( 2,897,376)
購置固定資產	( 508,881)	( 514,141)
購買非供營業用資產	( 494)	( 1,569)
處分非供營業用資產價款	-	10,673
處分承受擔保品價款	-	5,834
取得無形資產	( 83,521)	( 171,92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4,576)	( 83,00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764,581	( 2,730,0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3,564,841)	( 66,488,977)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38,719,018	( 4,983,092)
存款及匯款增加	53,403,230	58,034,37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593,918	1,937,323
發行應付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應付金融債券到期兌償	( 2,650,000)	-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611,983	678,129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 322,904)	249,667
發放現金股利	( 1,388,698)	( 1,000,44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4,966,547	59,915,951
<b>匯率調整項目</b>	128,802	( 267,818)
<b>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b>	18,174,143	( 482,793)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初餘額	18,364,347	18,847,140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底餘額	\$ 36,538,490	\$ 18,364,347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1,640,563	\$ 9,819,226
支付所得稅	\$ 610,506	\$ 374,861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其他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	\$ 1,006,594
固定資產轉列出借出租資產	\$ 46,089	\$ 25,187
固定資產轉列無形資產	\$ 10,280	\$ 93,423
出借出租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	\$ 2,243,73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係由民國八年設立之「株式會社華南銀行」於三十六年三月一日依照銀行法規定改組而成立之商業銀行，經營之業務包括：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國際金融業務、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辦理之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公司總行綜理全行事務，並在國內外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除於總行設有金融交易部、國際金融部及信託部外，並設有國內分行一百八十五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一家，國外分行七家，國外代表辦事處一處。

本公司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

本公司股東臨時會於九十年十一月十四日通過與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昌綜合證券）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華南金控），雙方同意分別以本公司及永昌綜合證券股票壹股及壹點貳捌貳壹股換發華南金控壹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年十二月十九日為轉換基準日，轉換後本公司與永昌綜合證券同為華南金控百分之百控制之子銀行及子證券公司。同日，本公司股票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下市，改由華南金控股票掛牌交易。永昌綜合證券並於九十二年六月更名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證券）。

本公司及華南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華南票券）為整合金控資源，發揮經營績效，強化銀行資本結構，並衡酌長期發展需要，於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分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合併，本合併案係採吸收合併方式進行，以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而以華南票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以現金一股10元購買華南票券其餘在外流通股數。該項合併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核准。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7,119人及7,126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主管機關函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上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部分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估計、備抵呆帳、折舊及攤銷、所得稅、資產減損、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保證責任準備，以及員工分紅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三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中之流動性風險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國內總分行處、國外分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國外代表辦事處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處間之內部往來、聯行往來及內部收支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互相沖減。

### (二) 外幣交易事項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外幣交易事項係以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按每月底台灣銀行公告之結帳匯率（台銀結帳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台幣損益帳。外幣資產及負債項目，除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外，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台銀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因折算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均列為當期兌換利益或損失。惟權益商品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國外分行之保留盈餘按歷史匯率換算，因此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股票、受益憑證、公債發行前交易及衍生性商品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其餘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國內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海外債券係Bloomberg、路透社或交易對手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股票、受益憑證及公債發行前交易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其餘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 (六) 避險會計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因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之損益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或該預期交易導致之資產或負債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期損失。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再轉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從事之公平價值避險，主要係規避固定利率生利資產或付息負債因利率或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八)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同，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 (九) 催收款項

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凡逾期放款應於清償期屆滿六個月內轉入催收款科目。但經協議分期償還放款並依約履行者，不在此限。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如由保證、承兌、應承購帳款及信用卡轉列部分）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 (十)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公司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其他催收款項），暨各項保證餘額，分別就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項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放款及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列報逾期；
2. 轉列催收；
3. 債務協商／債務清理／自行協商；
4. 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自律性債權債務協商及制約機制」辦理續借、展延、及協議清償之紓困戶。

針對某些放款及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放款及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放款及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末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放款及應收款項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呆帳調減。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按上述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就前述不良授信資產之提列標準尚需加計正常授信債權餘額（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之百分之零點五，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本公司於評估帳列放款及應收款應提列之備抵呆帳時，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及「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評估結果，取孰高者作為備抵呆帳提列標準。

本公司對呆帳之轉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

#### (十一)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投資／負債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 (十二)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當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差額即於當期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



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並調整帳面價值之資產，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有回升之情形時，則應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期認列為迴轉利益，並借記累計減損或逕予調整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原帳面價值扣除依原折舊或攤銷方法計提之累計折舊或攤銷後金額。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 (十三)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視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而採用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係以投資成本加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並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按約當持股比例認列其淨值之變動。自被投資公司取得之現金股利作為投資之減少；取得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而不認列收入，倘以被投資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出售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

### (十四)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為帳面價值。重大更新、添置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原取得成本部分係以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限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五年至五十年；機械設備，五年至八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五年至八年；什項設備，三年至十五年；租賃資產改良則按五年或租約期限孰短提列折舊；經重估者，其重估增值部分以直線法就重估日起之剩餘使用年限提列折舊。耐用年限屆滿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估計其尚可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以直線法按五年攤銷，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則不予攤銷。

### (十六) 承受擔保品

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並評估其公平價值，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之差額，列為減損損失。

### (十七)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完成民營化後，留用員工之年資重新起算，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之規定，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 (十八) 所得稅

本公司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未使用虧損扣抵、未使用投資抵減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自九十一年度起與母公司華南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二年十月三日（九二）基秘字第二四〇號函之規定，將當期所得以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分攤予各參與合併申報之個別公司，相關之撥補或撥付金額於估列所得稅時，以應收或應付科目列帳。

### (十九)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取得放款及應收款時所發生之交易成本及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

貼現及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權責發生基礎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利息法認列。逾期債權經評估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者，其借款本金及應收利息即轉列催收款項，對內並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財政部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之母公司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條規定，保留百分之十五之股份由集團內公司員工認購，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六年十月十二日（九六）基秘字第二六七號函、九十七年五月十四日（九七）基秘字第一六八號函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日（九八）基秘字第一一一號函之規定，以給與日權益商品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平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若無既得期間則應於給與日）認列為薪資費用。如附註三所述，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給與日，係以董事會決議後本公司進一步通知員工或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準。

## (二一)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期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

## (二二)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主要修訂內容包括：1. 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及2. 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
- (二)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 (三)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提前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一〇一）基秘字第〇三八號函之函釋內容，據以認定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給與日。依該函釋規範，倘企業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實務作業如有於董事會決議後進一步通知員工或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程序時，得以企業通知或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而不限於（九八）基秘字第一一一號函釋所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給與日，係認購價格及股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前述（一〇一）基秘字第〇三八號函釋之提前適用使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稅前淨利增加334,686仟元。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9,244,008	\$ 8,984,969
庫存外幣	953,328	804,440
存放銀行同業	11,312,007	2,930,320
待交換票據	15,029,147	5,644,618
	<u>\$ 36,538,490</u>	<u>\$ 18,364,347</u>

## 五、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拆放銀行同業	\$ 36,753,703	\$ 45,574,952
存款準備金－甲戶	19,532,960	14,376,809
存款準備金－乙戶	43,373,024	42,148,203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234,293	210,180
轉存央行存款	97,353	78,567
央行跨行清算基金	5,305,312	3,027,101
	<u>\$ 105,296,645</u>	<u>\$ 105,415,812</u>

存款準備金乙戶係依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按當期之日平均餘額，依法定準備率計提，並按央行之利率計息，除符合規定情況外，不得動用；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存款戶不計息，得隨時存取。

##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金融資產</b>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14,847,312	\$ 11,651,181
利率交換	1,167,705	950,003
換匯	1,068,527	337,541
國庫券	992,114	-
選擇權	628,163	1,342,243
金融債券	344,273	1,205,040
公司債	267,774	281,817
上市(櫃)股票	224,166	146,101
遠期外匯	105,681	290,104
換匯換利	85,972	119,331
其他	84,317	80,331
	<u>19,816,004</u>	<u>16,403,692</u>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7,863,523	4,899,603
公司債	5,750,269	4,083,829
政府公債	496,119	-
	<u>14,109,911</u>	<u>8,983,432</u>
	<u>\$ 33,925,915</u>	<u>\$ 25,387,124</u>
<b>金融負債</b>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選擇權	\$ 628,165	\$ 1,341,705
利率交換	568,568	315,240
遠期外匯	114,505	272,266
換匯	85,221	1,997,714
換匯換利	2,612	280,057
其他	41,371	16,621
	<u>1,440,442</u>	<u>4,223,603</u>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金融債券	26,349,652	33,435,949
	<u>\$ 27,790,094</u>	<u>\$ 37,659,552</u>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約金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外匯及換匯	\$ 100,063,276	\$ 77,310,729
選擇權	67,583,196	78,311,188
利率交換	46,792,200	65,803,186
換匯換利	3,088,050	6,619,583
資產交換	1,725,675	1,209,500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分別為11,611,554千元及9,411,369千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分別為9,125,536千元及11,654,966千元。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票券面額分別為9,269,800千元及10,343,100千元。

## 七、應收款項－淨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 23,590,617	\$ 7,243,402
應收承兌票款	5,903,387	6,878,521
應收保盛豐案買回款（附註四六）	5,510,231	5,638,894
應收帳款	4,927,655	3,966,105
應收利息	3,678,708	3,111,070
應收退稅款	2,548,945	2,898,437
其他	2,387,332	2,918,934
	48,546,875	32,655,363
備抵呆帳	( 4,333,585)	( 4,401,047)
	<u>\$ 44,213,290</u>	<u>\$ 28,254,316</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4,401,047	\$ 1,994,560
本年度提列	25,634	2,422,958
轉銷呆帳	( 111,431)	( 488,691)
重分類	8,688	545,630
匯差	9,647	( 73,410)
年底餘額	<u>\$ 4,333,585</u>	<u>\$ 4,401,047</u>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6,058,356	\$ 3,894,873
個別評估減損		
組合評估減損	20,431	20,39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212,339,434	457
組合評估減損		

## 八、貼現及放款－淨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出口押匯	\$ 9,232,450	\$ 10,164,642
貼現	-	10,749
透支	56,131	145,182
擔保透支	94,850	100,532
短期放款	272,893,891	285,565,915
應收帳款融資	480,325	421,195
短期擔保放款	143,492,486	139,456,159
中期放款	200,605,228	193,172,173
中期擔保放款	122,689,630	116,354,001
長期放款	19,220,785	19,094,963
長期擔保放款	546,059,692	482,689,174
催收款	6,424,238	9,442,827
	1,321,249,706	1,256,617,512
備抵呆帳	( 13,162,115)	( 10,804,527)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215,694	-
	<u>\$ 1,308,303,285</u>	<u>\$ 1,245,812,985</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依規定對內停止計息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46,422千元及476,615千元。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年初餘額	\$ 6,549,041	\$ 4,255,486	\$ 10,804,527	\$ 7,697,986	\$ 4,618,699	\$ 12,316,685
本年度提列	2,429,806	2,204,633	4,634,439	3,713,465	338,648	4,052,113
轉銷呆帳	( 2,020,633 )	-	( 2,020,633 )	( 4,776,461 )	-	( 4,776,461 )
重分類	-	( 284,464 )	( 284,464 )	-	( 616,560 )	( 616,560 )
匯差	4,324	23,922	28,246	( 85,949 )	( 85,301 )	( 171,250 )
年底餘額	\$ 6,962,538	\$ 6,199,577	\$ 13,162,115	\$ 6,549,041	\$ 4,255,486	\$ 10,804,527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目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13,378,510	\$ 4,906,028
個別評估減損		
組合評估減損	5,366,587	2,110,44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1,337,314,620	4,551,547
組合評估減損		

####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債券	\$ 27,707,478	\$ 25,130,624
政府公債	11,121,418	13,861,078
上市(櫃)股票	8,854,316	8,957,306
公司債	8,703,115	6,242,904
國庫券	8,692,931	6,467,011
基金受益憑證	678,237	654,872
其他	151,375	88,456
	\$ 65,908,870	\$ 61,402,25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分別為6,069,100千元及2,781,200千元，票券面額分別為2,123,000千元及0千元。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十六。

#### 十、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入定期存單	\$ 279,300,000	\$ 297,315,000
政府公債	3,257,951	3,010,562
金融債券	3,111,689	2,358,425
公司債	2,654,866	1,523,000
	\$ 288,324,506	\$ 304,206,987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並無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十六。



## 十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b>股 票</b>				
未上市及上櫃公司				
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186,506	100.00	\$ 166,036	100.00
中華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85,359	30.00	88,598	30.00
	<u>\$ 271,865</u>		<u>\$ 254,634</u>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按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利益87,580仟元及76,871仟元，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收到現金股利70,583仟元及38,082仟元。

##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3,147,014	\$ 5,776,3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4,351	3,970,089
短期墊款	162,562	161,148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45,265	255,682
買入匯款	21,307	28,592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704
	<u>17,440,499</u>	<u>10,192,523</u>
備抵呆帳	( 98,063)	( 147,632)
	<u>\$ 17,342,436</u>	<u>\$ 10,044,891</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其他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147,632	\$ 108,699
本年度提列	105,179	57,751
轉銷呆帳	( 127,305)	( 116,418)
重分類	( 28,146)	100,058
匯差	703	( 2,458)
年底餘額	<u>\$ 98,063</u>	<u>\$ 147,632</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分別為2,508,200仟元及1,358,000仟元。

## 十三、固定資產—淨額

	一〇〇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改良	未完工程、預付設備款及預付房地款	合計
<b>成 本</b>								
年初餘額	\$ 5,113,092	\$ 12,521,893	\$ 4,973,807	\$ 928,263	\$ 2,084,715	\$ 270,384	\$ 1,282,529	\$ 27,174,683
本年度增加	-	15,223	132,938	22,742	54,056	35,238	248,684	508,881
本年度減少	-	-	( 208,223)	( 39,265)	( 20,538)	( 42,337)	-	( 310,363)
重分類	32,697	50,233	59,355	-	6,227	5,189	( 166,095)	( 12,394)
外幣折算差異	-	-	2,276	746	939	924	-	4,885
年底餘額	5,145,789	12,587,349	4,960,153	912,486	2,125,399	269,398	1,365,118	27,365,692
<b>重估增值</b>								
年初餘額	10,331,949	36,345	-	-	-	-	-	10,368,294
本年度增加	2,404,017	-	-	-	-	-	-	2,404,017
本年度減少	-	-	-	-	-	-	-	-
重分類	( 43,975)	-	-	-	-	-	-	( 43,975)
年底餘額	12,691,991	36,345	-	-	-	-	-	12,728,336
<b>累計折舊</b>								
年初餘額	-	4,687,522	4,174,260	810,945	1,814,048	142,185	-	11,628,960
折舊費用	-	283,450	292,691	40,535	92,147	50,018	-	758,841
本年度減少	-	-	( 208,218)	( 39,084)	( 20,503)	( 42,337)	-	( 310,142)
重分類	-	-	1,403	-	-	-	-	1,403
外幣折算差異	-	-	1,599	420	777	547	-	3,343
年底餘額	-	4,970,972	4,261,735	812,816	1,886,469	150,413	-	12,082,405
年底淨額	\$ 17,837,780	\$ 7,652,722	\$ 698,418	\$ 99,670	\$ 238,930	\$ 118,985	\$ 1,365,118	\$ 28,011,623
<b>九十九年度</b>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改良	未完工程、預付設備款及預付房地款	合計
<b>成 本</b>								
年初餘額	\$ 4,691,337	\$ 12,513,824	\$ 5,010,716	\$ 945,413	\$ 2,076,537	\$ 263,756	\$ 175,553	\$ 25,677,136
本年度增加	-	10,504	105,424	29,821	41,192	46,967	280,233	514,141
本年度減少	-	-	( 173,454)	( 45,233)	( 30,774)	( 38,023)	-	( 287,484)
重分類	421,755	( 2,435)	38,008	-	594	-	826,743	1,284,665
外幣折算差異	-	-	( 6,887)	( 1,738)	( 2,834)	( 2,316)	-	( 13,775)
年底餘額	5,113,092	12,521,893	4,973,807	928,263	2,084,715	270,384	1,282,529	27,174,683
<b>重估增值</b>								
年初餘額	8,509,971	39,444	-	-	-	-	-	8,549,415
本年度增加	-	-	-	-	-	-	-	-
本年度減少	-	-	-	-	-	-	-	-
重分類	1,821,978	( 3,099)	-	-	-	-	-	1,818,879
年底餘額	10,331,949	36,345	-	-	-	-	-	10,368,294
<b>累計折舊</b>								
年初餘額	-	4,420,541	4,023,764	809,065	1,738,661	128,044	-	11,120,075
折舊費用	-	295,156	326,390	48,211	107,887	51,726	-	829,370
本年度減少	-	-	( 173,454)	( 45,176)	( 29,924)	( 35,866)	-	( 284,420)
重分類	-	( 28,175)	2,946	-	-	-	-	( 25,229)
外幣折算差異	-	-	( 5,386)	( 1,155)	( 2,576)	( 1,719)	-	( 10,836)
年底餘額	-	4,687,522	4,174,260	810,945	1,814,048	142,185	-	11,628,960
年底淨額	\$ 15,445,041	\$ 7,870,716	\$ 799,547	\$ 117,318	\$ 270,667	\$ 128,199	\$ 1,282,529	\$ 25,914,017

(一)本公司歷年來多次辦理房屋及建築或土地重估價。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土地暨房屋及建築重估增值餘額（包括固定資產及非供營業用資產）共計17,580,866千元，應付土地增值稅為5,538,265千元（帳列其他負債），重估增值淨額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

(二)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計有折舊費用3,068千元，帳列「員工訓練費用—一般房屋折舊」項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分攤予華南金控與其子公司之折舊費用分別為1,403千元及2,946千元。

(三)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固定資產並無提供保證、抵押、設定典權等情事。

#### 十四、無形資產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重分類	外幣折算差異	年底餘額
電腦軟體	\$ 529,648	\$ 83,521	(\$ 200,895)	\$ 3,888	\$ 612	\$ 416,774
其他	30,220	-	-	-	-	30,220
	<u>\$ 559,868</u>	<u>\$ 83,521</u>	<u>(\$ 200,895)</u>	<u>\$ 3,888</u>	<u>\$ 612</u>	<u>\$ 446,994</u>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重分類	外幣折算差異	年底餘額
電腦軟體	\$ 456,523	\$ 171,929	(\$ 181,219)	\$ 82,940	(\$ 525)	\$ 529,648
租賃權益	2	-	( 2)	-	-	-
其他	30,220	-	-	-	-	30,220
	<u>\$ 486,745</u>	<u>\$ 171,929</u>	<u>(\$ 181,221)</u>	<u>\$ 82,940</u>	<u>(\$ 525)</u>	<u>\$ 559,868</u>

本年度減少係無形資產本年度攤銷費用。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分攤予華南金控與其子公司之攤銷費用分別為6,392千元及10,483千元。

#### 十五、其他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供營業用資產－淨額	\$ 5,683,750	\$ 5,657,236
預付款項	854,204	1,764,12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附註二四）	822,483	619,94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29,030	1,794,894
其他	138,880	129,802
	<u>\$ 7,528,347</u>	<u>\$ 9,965,998</u>

非供營業用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b>成本</b>			
年初餘額	\$ 432,021	\$ 815,689	\$ 1,247,710
本年度增加	-	494	494
本年度處分	-	-	-
重分類	2,114	-	2,114
年底餘額	<u>434,135</u>	<u>816,183</u>	<u>1,250,318</u>
<b>重估增值</b>			
年初餘額	4,790,503	18,052	4,808,555
本年度處分	-	-	-
重分類	43,975	-	43,975
年底餘額	<u>4,834,478</u>	<u>18,052</u>	<u>4,852,530</u>
<b>累計折舊</b>			
年初餘額	-	383,178	383,178
折舊費用	-	20,749	20,749
本年度處分	-	-	-
重分類	-	-	-
年底餘額	-	<u>403,927</u>	<u>403,927</u>
<b>累計減損</b>			
年初餘額	15,851	-	15,851
本年度提列	-	-	-
本年度迴轉	( 680)	-	( 680)
年底餘額	<u>15,171</u>	-	<u>15,171</u>
年底淨額	<u>\$ 5,253,442</u>	<u>\$ 430,308</u>	<u>\$ 5,683,750</u>

	九十九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853,828	\$ 763,901	\$ 1,617,729
本年度增加	4	1,565	1,569
本年度處分	( 55)	( 39)	( 94)
重分類	( 421,756)	50,262	( 371,494)
年底餘額	432,021	815,689	1,247,710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6,618,426	14,953	6,633,379
本年度處分	( 5,945)	-	( 5,945)
重分類	( 1,821,978)	3,099	( 1,818,879)
年底餘額	4,790,503	18,052	4,808,555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333,824	333,824
折舊費用	-	21,219	21,219
本年度處分	-	( 39)	( 39)
重分類	-	28,174	28,174
年底餘額	-	383,178	383,178
累計減損			
年初餘額	25,657	-	25,657
本年度提列	-	-	-
本年度迴轉	( 9,806)	-	( 9,806)
年底餘額	15,851	-	15,851
年底淨額	\$ 5,206,673	\$ 450,563	\$ 5,657,236

(一)非供營業用資產中，房屋及建築暨部分土地係供出租。

(二)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之折舊費用分別為20,749仟元及21,219仟元。

(三)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非供營業用資產之評估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價值，所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分別為680仟元及9,806仟元。本公司係採用委外鑑價報告作為此土地之可回收金額。

(四)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處分部分業已提列減損之承受擔保品，因處分價款（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價值，認列減損迴轉利益5,834仟元。

## 十六、質押之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買入定期存單	\$ 40,000,000	\$ 11,00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投資－面額	1,880,078	2,133,8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債券投資－面額	657,700	461,300
其他	154,800	-
	\$ 42,692,578	\$ 13,595,150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質押之買入定期存單餘額，係提存中央銀行即時總額交割清算系統之準備金及提供中央銀行外幣拆款之擔保。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質押資產餘額中，包括下列已提供作為保證金或準備金之債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拆款準備金	\$ 1,816,500	\$ 1,357,000
法院假扣押之擔保	389,900	763,600
信託業賠償準備金	230,000	220,000
結算準備金	90,000	90,000
兼營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50,000	50,000
票券業務保證金	50,000	50,000
其他	66,178	64,550
	\$ 2,692,578	\$ 2,595,150

## 十七、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同業拆放	\$ 69,941,190	\$ 30,065,497
透支銀行同業	5,794,455	5,558,397
銀行同業存款	636,148	389,399
央行存款	82,045	88,492
中華郵政轉存款	5,903,402	7,536,437
	<u>\$ 82,357,240</u>	<u>\$ 43,638,222</u>

## 十八、應付款項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15,028,592	\$ 5,638,678
承兌匯票	6,119,839	7,276,313
應付承購帳款	4,314,429	2,040,422
應付費用	2,588,798	2,273,993
應付利息	2,566,167	2,263,605
應付連結稅制款	1,175,412	486,218
代收票據款	1,025,535	5,321,345
其他	6,990,385	8,518,959
	<u>\$ 39,809,157</u>	<u>\$ 33,819,533</u>

## 十九、存款及匯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支票存款	\$ 55,805,195	\$ 47,964,745
活期存款	418,295,382	410,270,579
定期存款	291,172,572	275,159,196
可轉讓定期存單	4,317,600	5,036,600
儲蓄存款	847,099,195	824,540,691
匯款	965,632	1,280,535
	<u>\$ 1,617,655,576</u>	<u>\$ 1,564,252,346</u>

## 二十、應付金融債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1次順位五年又六個月期，固定利率2.45%，到期日100.12.15	\$ -	\$ 2,400,000
95-2A次順位八年期，機動利率，到期日：103.09.15	1,000,000	1,000,000
95-3次順位十二年期，固定利率2.6%，到期日：107.09.26	1,050,000	1,050,000
95-4次順位七年期，機動利率，到期日：102.11.03	5,000,000	5,000,000
95-5次順位十年期，固定利率2.45%，到期日：105.11.27	1,700,000	1,700,000
95-6次順位七年期，機動利率，到期日：102.12.14	2,000,000	2,000,000
96-2次順位，機動利率，無到期日累積，惟第七年後（自103.09.20以後）有贖回權	4,500,000	4,500,000
96-3次順位七年期，機動利率，到期日：103.09.20	1,200,000	1,200,000
96-7次順位七年期，機動利率，到期日：103.12.20	2,500,000	2,500,000
97-2次順位三年期，固定利率3.00%，到期日：100.03.11	-	250,000
97-4次順位七年期，機動利率，到期日：104.05.09	1,700,000	1,700,000
98-3次順位，第一至十年固定利率3.3%，第十年後固定利率4.3%，無到期日非累積，惟第十年後（自108.12.09以後）有贖回權	3,000,000	3,000,000
99-1次順位十年期，固定利率1.65%，到期日：109.11.23	5,000,000	5,000,000
100-1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1.63%，到期日：107.12.06	5,000,000	-
	<u>\$ 33,650,000</u>	<u>\$ 31,300,000</u>

## 二一、其他金融負債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構型商品所收取本金	\$ 8,936,100	\$ 7,172,589
撥入放款基金	395,871	523,02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144,124	168,499
	<u>\$ 9,476,095</u>	<u>\$ 7,864,112</u>

## 二二、其他負債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附註十三）	\$ 5,538,265	\$ 4,793,388
存入保證金	816,770	1,252,616
預收款項	636,611	417,343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276,703	400,794
保證責任準備	216,916	27,241
買賣損失準備（附註二五）	-	57,359
其他	46,185	28,420
	<u>\$ 7,531,450</u>	<u>\$ 6,977,161</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保證責任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27,241	\$ 99,091
本年度提列（迴轉）	( 4,421)	26,429
重分類	194,000	( 92,484)
匯差	96	( 5,795)
年底餘額	<u>\$ 216,916</u>	<u>\$ 27,241</u>

## 二三、員工退休基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7,853仟元及90,471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十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07,328仟元及625,580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 593,157	\$ 550,637
利息成本	155,979	169,159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 53,660)	( 70,673)
退休基金資產損失	( 38,492)	( 40,701)
攤銷數	50,344	17,158
淨退休金成本	<u>\$ 707,328</u>	<u>\$ 625,580</u>



(二) 本公司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243,201	\$ 4,660,558
非既得給付義務	1,165,708	1,038,443
累積給付義務	6,408,909	5,699,00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660,543	2,418,899
預計給付義務	9,069,452	8,117,90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4,599,296)	( 4,660,982)
提撥狀況	4,470,156	3,456,918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 2,580,550)	( 1,746,1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889,606	\$ 1,710,745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1,889,730千元及1,710,898千元，與精算結果之差異均係海外分行依據所在地國法令規定針對該國員工提列之退休準備金。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 6,726,763	\$ 6,269,388
(四)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折現率	1.6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2.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60%	2.00%

(五)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提撥臺灣銀行之退休基金餘額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4,660,982	\$ 4,360,942
本年度提撥之退休金	344,103	359,606
本年度孳息	53,660	70,673
本年度給付退休員工退休金	( 459,449)	( 130,239)
年底餘額	\$ 4,599,296	\$ 4,660,982

## 二四、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九十二年二月十二日台財稅第九一〇四五八〇三九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原則」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十二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自九十一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九十九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華南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本公司與母公司華南金控及其子公司華南永昌證券、華南產險、華南永昌投信、華南金創投、華南金資產管理及華南金管顧合併結算申報所採行連結稅制分攤方法之基本原則為降低集團稅負暨發揮節稅效能，並兼顧各公司稅負公平負擔原則，以提高集團經營效益。

(一)本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本年度應負擔所得稅及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利益以法定稅率(17%)計算之稅額	\$ 1,703,788	\$ 1,110,604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 181,286)	( 281,545)
分離課稅所得	-	( 49,466)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2,690	9,366
其他	( 206,854)	( 148,295)
暫時性差異	319,178	149,299
海外所得稅	249,571	137,294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 13,895)
當年度抵用之虧損扣抵	-	( 409,601)
本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1,907,087	503,761
分離課稅稅額	-	58,19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67,696)	( 202,746)
遞延所得稅變動數	( 202,538)	223,916
所得稅費用	\$ 1,636,853	\$ 583,127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超限	\$ 647,950	\$ 358,267
其他	174,533	261,678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五)	\$ 822,483	\$ 619,945

(三)帳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本年度變動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本年度使用虧損扣抵	\$ -	(\$ 409,601)
當年度抵用—投資抵減	-	( 13,895)
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202,538	199,580
	\$ 202,538	(\$ 223,916)

(四)本公司因合併結算申報所估列之應付連結稅制撥補款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支付母公司之稅款	\$ 1,175,412	\$ 486,218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3,795	\$ 201,393

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12%；九十九年度現金股利盈餘分配及股票股利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26%及3.79%。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一〇〇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五)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10,150,647仟元及7,715,207仟元，均係八十七年度以後產生。

(六)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惟本公司對九十二、九十三及九十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調整減少債券溢價攤銷額，致分別調增課稅所得額31,628仟元、334,313仟元及1,080,446仟元之結果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惟本案倘若敗訴，本公司仍有九十一年度產生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可供全額抵減。

## 二五、股東權益

### (一)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之母公司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條之規定，於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百分之十五之股份由集團內公司員工認購，其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資訊如下：

1.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一〇〇年度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0.11.24	144,261,000	100.11.24-100.12.16	立即既得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一〇一）基秘字第〇三八號函之函釋內容，以董事會決議後本公司進一步通知員工或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準；另依（九七）基秘字第〇一七號函之規定，本公司以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平價值，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76,458仟元。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溢價	\$ 12,616,760	\$ 12,616,760
員工認股權酬勞	76,458	-
按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	234	-
其他	1,325	1,325
	<u>\$ 12,694,777</u>	<u>\$ 12,618,085</u>

### (二)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10010000440號函之規定，將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合計57,359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虧損，或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比照法定盈餘公積，得以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 (三)股利政策及盈餘分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法令規定及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分派政策如下：

1. 員工紅利訂為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八，並授權董事會於該範圍內按年決定。
2. 股東股息紅利，由董事會視業務經營環境及發展需要，以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盈餘股利之三分之一為原則，並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204,872千元及476,172千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百分之八範圍內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分別於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84,952	\$ 1,193,638	\$ -	\$ -
現金股利	1,388,296	1,000,000	0.32	0.26
股票股利	4,564,000	5,298,000	1.06	1.40

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配發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分別為476,172千元及475,980千元。員工紅利全數為現金紅利。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於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4,564,000千元，計發行新股456,4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實收股本提高為47,671,000千元，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一〇〇年八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擬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並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依據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修訂之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之規定，銀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時，或財務業務健全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第五十條第一項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之規定限制。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並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訂定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所定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標準規定，明訂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應具備之條件。

依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函，公開發行公司於九十六年開始及以後年度決議分配前一年度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首次提列時，應先自當年度盈餘下提列，不足數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第二年以後年度，續就當年度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與前一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之差額，比照首次提列作法，補提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為可分配盈餘。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831,642)	(\$ 2,618,90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3,192,310)	2,445,799
轉列損益項目	( 116,587)	( 658,540)
年底餘額	<u>(\$ 4,140,539)</u>	<u>(\$ 831,642)</u>

二六、手續費淨收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手續費收入	\$ 5,439,537	\$ 5,994,997
手續費費用	( 650,730)	( 735,771)
	<u>\$ 4,788,807</u>	<u>\$ 5,259,226</u>

二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評價淨損益	\$ 2,554,175	(\$ 1,852,373)
處分淨損益	( 70,864)	( 399,246)
股利收入	2,707	8,022
	<u>\$ 2,486,018</u>	<u>(\$ 2,243,597)</u>

二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490,879	\$ 5,362,867
獎金及紅利	2,768,727	2,616,608
退休及卹償金	820,792	732,245
勞健保費用	491,786	470,874
伙食費	147,616	149,197
福利金	88,453	71,217
其他	867	874
	<u>\$ 9,809,120</u>	<u>\$ 9,403,882</u>
折舊費用	\$ 755,773	\$ 826,302
攤銷費用	\$ 200,895	\$ 181,221

二九、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0,022,282</u>	<u>\$ 8,385,429</u>	<u>4,767,100</u>	<u>\$ 2.10</u>	<u>\$ 1.76</u>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6,532,965</u>	<u>\$ 5,949,838</u>	<u>4,310,700</u>	<u>\$ 1.52</u>	<u>\$ 1.38</u>

九十九年度淨利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6,532,965	\$ 5,949,838	4,767,100	\$ 1.37	\$ 1.25

### 三十、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銀行)	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銀保代)	本公司之子公司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產險)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永昌投信)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永昌證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金創投)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華南金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金管顧)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華南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金資產管理)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華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昱建設)	實質關係人
華南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期貨)	實質關係人
Hua Nan Securities (HK) Limited (以下簡稱Hua Nan Securities (HK))	實質關係人
Hua Nan Holdings Corp.	實質關係人
Hua Nan Asset Management Corp.	實質關係人
華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投顧)	實質關係人
全球亨利組合基金	華南永昌投信經理之基金
永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永達建設)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永鼎建設)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祥登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祥登建設)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台灣鑛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鑛業工業)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鼎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鼎興貿易)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其親屬暨其所屬事業及實質關係人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存放銀行同業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臺灣銀行	\$ 728,860	6.44	\$ 168,398	5.75

##### 2. 銀行同業存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臺灣銀行	\$ 23,301	3.66	\$ 4,338	1.11

##### 3. 拆放銀行同業

	一〇〇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年利率 (%)
臺灣銀行	\$ 8,572,450	\$ -	\$ 2,035	0.200~0.800
	九十九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年利率 (%)
臺灣銀行	\$ 11,056,085	\$ 447,500	\$ 14,758	0.104~1.350



## 4. 銀行同業拆放

	一〇〇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年利率(%)
臺灣銀行	\$ 23,711,368	\$ 1,060	\$ 8,390	0.250~1.870

	九十九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年利率(%)
臺灣銀行	\$ 8,303,775	\$ 5,000	\$ 882	0.105~0.560

## 5. 存款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支出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支出
華南金控	\$ 20,046,237	0~0.17	\$ 2,858	\$ 1,111,665	0~0.18	\$ 696
華南期貨	539,317	0~1.345	798	337,771	0~1.125	473
華銀保代	130,044	0.13~1.345	869	194,419	0.1~1.13	679
Hua Nan Securities (HK)	118,415	0.17	3	378,659	0.01~1.05	67
Hua Nan Asset Management Corp.	1,115	0.17	-	1,232	0.01~0.75	112
Hua Nan Holdings Corp.	22,910	0.17~2.03	192	16,144	0.01~0.6	57
華南永昌證券	402,732	0~1.345	1,264	390,134	0~1.125	919
華南投顧	26,948	0.17~1.265	310	25,822	0~1.125	241
華南產險	758,230	0.01~1.345	2,273	797,665	0.01~1.125	1,664
華南金創投	92,254	0.17~1.12	277	160,544	0.1~1.005	706
華南金資產管理	24,499	0~0.88	84	102,347	0~0.66	103
華昱建設	92,905	0.66~0.88	767	94,847	0.435~0.56	490
華南永昌投信	8,312	0~0.13	95	19,223	0~0.13	30
華南金管顧	29,693	0~1.345	261	22,280	0~1.125	172
其他	14,355,256	0~13	106,114	15,738,557	0~13	73,452
	<u>\$ 36,648,867</u>		<u>\$ 116,165</u>	<u>\$ 19,391,309</u>		<u>\$ 79,861</u>

## 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南期貨	\$ 84,317	\$ 78,674

## 7. 放款

## 關係人放款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一〇〇年度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履約情形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40	23,540	23,540	23,540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71	392,634	392,634	392,634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祥登建設	40,000	40,000	40,000	-	不動產、上市櫃股票	無
其他放款	台灣鑛資工業	600	-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永鼎建設	350,000	350,000	350,0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鼎興貿易	145,000	145,000	145,0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華南永昌證券	240,000	-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59,800	54,500	54,500	-	不動產、存款	無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九十九年度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履約情形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31	14,152	13,864	13,864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72	372,542	372,542	372,542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祥登建設	40,000	40,000	40,000	-	不動產、上市櫃股票	無
其他放款	永鼎建設	350,000	350,000	350,0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台灣鑛資工業	600	600	6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鼎興貿易	145,000	145,000	145,0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65,000	55,000	55,000	-	不動產、存款	無

## 8. 保證款項

一〇〇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灣礦業工業	600	-	-	1%	不動產
九十九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灣礦業工業	600	600	-	1%	不動產

## 9. 買賣票券及債券交易

	一〇〇年度				
	向關係人購買票券及債券	出售票券及債券予關係人	向關係人購買附賣回條件之票券及債券(期末餘額)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予關係人(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費用)
華南永昌證券	\$ 2,569,550	\$ 1,861,039	\$ -	\$ -	\$ -
華銀保代	-	-	-	70,000	( 233)
九十九年度					
	向關係人購買票券及債券	出售票券及債券予關係人	向關係人購買附賣回條件之票券及債券(期末餘額)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予關係人(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費用)
華南永昌證券	\$ 3,446,915	\$ 2,663,705	\$ -	\$ -	\$ 2
華南金控	-	-	-	-	( 267)

## 10. 手續費收入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南產險	\$ 43,059	0.79	\$ 39,412	0.66
華南永昌證券	34,708	0.64	33,292	0.56
華南永昌投信	20,279	0.37	19,195	0.32
華南金資產管理	355	0.01	70	-
華南金創投	209	-	139	-
	<u>\$ 98,610</u>		<u>\$ 92,108</u>	

係本公司向華南產險、華南永昌證券、華南永昌投信、華南金資產管理及華南金創投收取推廣共同行銷業務之獎勵金。無與非關係人為同類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

## 11. 手續費收入－顧問諮詢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銀保代	<u>\$ 572,591</u>	10.53	<u>\$ 508,900</u>	8.49

## 12. 手續費收入－外部回饋金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銀保代	<u>\$ 169,961</u>	3.12	<u>\$ 117,250</u>	1.96

## 13. 手續費收入－業務員獎勵金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銀保代	<u>\$ 2,609</u>	0.05	<u>\$ 1,882</u>	0.03

## 14. 租賃

(1) 本公司與華銀保代簽約出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三年三月止，租金按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315仟元及2,142仟元。

- (2) 本公司與華南永昌證券簽約出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四年三月止，租金按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2,085千元及22,989千元。
- (3) 本公司與永達建設簽約承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三年十一月止，租金按月支付。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4,202千元及4,200千元。
- (4) 本公司與華南金控簽約出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三年九月止，租金按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7,772千元及7,016千元。
- (5) 本公司與華南永昌投信簽約出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一年五月止，租金按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623千元及800千元。
- (6) 本公司與華南產險簽約出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止，租金按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970千元及2,964千元。
- (7) 本公司與華南金資產管理簽約出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三年七月止，租金按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6,684千元及6,774千元。

#### 15. 手續費費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南永昌證券	\$ 634	0.10	\$ 479	0.07
華南產險	139	0.02	244	0.03
	<u>\$ 773</u>		<u>\$ 723</u>	

係本公司支付與華南永昌證券及華南產險推廣共同行銷業務之獎勵金。無與非關係人為同類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

#### 16.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分擔其他費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南永昌證券	\$ 82,540	1.84	\$ 77,891	1.95
華南期貨	2,369	0.05	2,048	0.05
	<u>\$ 84,909</u>		<u>\$ 79,939</u>	

係本公司於華南永昌證券及華南期貨設置營業櫃檯所支付之使用費，該支出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分擔其他費用內。

#### 17.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保險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南產險	<u>\$ 28,933</u>	0.65	<u>\$ 35,181</u>	0.88

#### 18.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委託調查研究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南投顧	<u>\$ 8,190</u>	0.18	<u>\$ 6,090</u>	0.15

#### 1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外包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華南金資產管理	<u>\$ 30,529</u>	0.68	<u>\$ 22,434</u>	0.56

## 20.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科目	餘額
華南永昌投信旗下基金					
全球亨利組合基金－外匯換匯交易合約	2010.12.31~2011.03.03	\$ 44,798	\$ 68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342

## 21. 應付連結稅制撥補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應支付母公司之稅款	\$ 1,175,412	2.95	\$ 486,218	1.44

## 22.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資	\$ 29,611	\$ 31,114
獎金及特支費	24,414	24,604
紅利	2,977	3,311
	\$ 57,002	\$ 59,029

## 23. 其他

本公司根據銀行法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條件相當。

## 三一、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附註三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合約金額所述者外，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

- (一)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其相關之存出保證金為140,616仟元（94,000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其中包括27,020仟元係以押租方式承租，除押租部分不另支付租金外，依合約規定估計未來五年應支付租金總額明細如下：

期間	金額
一〇一	\$ 495,573
一〇二	404,592
一〇三	291,890
一〇四	216,111
一〇五	159,969

一〇六年度（含）以後年度應支付之租金總額約為221,880仟元，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郵匯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37%折算之現值約為215,689仟元。

- (二)本公司前為擔保鎮銘營造公司承攬臺灣鐵路管理局（以下簡稱臺鐵）工程之履約，茲因該公司未申報竣工即置之不管，臺鐵乃終止契約並要求保證銀行撥付履約保證金4,489仟元及附加5%利息。該案經最高法院發回更審，並經臺灣高等法院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更審判決本公司應給付1,122仟元以及利息和訴訟費用，然臺鐵再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目前正在審理中。

## 三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538,490	\$ 36,538,490	\$ 18,364,347	\$ 18,364,34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5,296,645	105,296,645	105,415,812	105,415,81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3,925,915	33,925,915	25,387,124	25,387,12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49,905	349,905	1,773,814	1,773,814
應收款項	41,664,345	41,664,345	25,355,879	25,355,879
貼現及放款	1,308,303,285	1,308,303,285	1,245,812,985	1,245,812,9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5,908,870	65,908,870	61,402,251	61,402,25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88,324,506	288,329,291	304,206,987	304,206,567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71,865	271,865	254,634	254,634
其他金融資產	17,342,436	17,454,309	10,044,891	10,044,891
<b>金融負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82,357,240	82,357,240	43,638,222	43,638,2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7,790,094	27,790,094	37,659,552	37,659,55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0,719,589	20,719,589	20,125,671	20,125,671
應付款項	38,287,029	38,287,029	33,177,915	33,177,915
存款及匯款	1,617,655,576	1,617,655,576	1,564,252,346	1,564,252,346
應付金融債券	33,650,000	34,706,329	31,300,000	31,903,676
其他金融負債	9,476,095	9,476,095	7,864,112	7,864,112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匯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等。另應收退稅款、應付稅款及應付連結稅款，因係法定之債權債務，不包含於前述短期金融商品中。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對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際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本公司對該等金融商品之折現率為2.40%至3.35%。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負債，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皆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平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以成本衡量。
6. 應付金融債券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1.02%至3.30%。
7.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遠期外匯及利率交換合約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採用Black-Scholes model、二項式評價或蒙地卡羅模擬法。

8.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或美聯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台銀結帳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平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餘係以KONDOR資訊系統顯示之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36,538,490	\$ 18,364,34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	105,296,645	105,415,81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047,324	11,731,156	18,878,591	13,655,96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49,905	1,773,814	-	-
應收款項	-	-	41,664,345	25,355,879
貼現及放款	-	-	1,308,303,285	1,245,812,9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01,052	46,428,712	21,407,818	14,973,53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752,022	3,305,143	281,577,269	300,901,42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	271,865	254,634
其他金融資產	-	704	17,454,309	10,044,187
<b>金融負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	82,357,240	43,638,2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5,647	1,653,772	27,644,447	36,005,7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0,719,589	20,125,671	-	-
應付款項	-	-	38,287,029	33,177,915
存款及匯款	-	-	1,617,655,576	1,564,252,346
應付金融債券	-	-	34,706,329	31,903,676
其他金融負債	144,124	168,499	9,331,971	7,695,613

本公司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非衍生性金融商品</b>				
<b>資產</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24,166	\$ 224,166	\$ -	\$ -
債券投資	612,047	-	612,047	-
其他	15,839,426	-	15,839,426	-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債券投資	14,109,911	713,571	\$ 13,396,34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8,854,316	8,854,316	-	-
債券投資	47,532,011	4,427,688	43,104,323	-
其他	9,522,543	678,237	8,844,306	-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3,258,887	-	13,258,887	-
<b>負債</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6,349,652	-	26,349,652	-
<b>衍生性金融商品</b>				
<b>資產</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40,365	84,317	3,056,048	-
<b>負債</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40,442	-	1,440,442	-
其他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144,124	-	144,124	-



註1：本表旨在瞭解銀行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之方法，其適用範圍包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或負債等。

註2：第一級層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5段規定，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1)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2)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3)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註3：第二級層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公司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2)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3)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平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4：第三級層級係指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四)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552,356千元及(1,823,470)千元。

(五)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359,025,202千元及40,900,000千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28,925,562千元及17,900,000千元。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359,438,588千元及41,030,000千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24,782,543千元及22,890,000千元。

(六)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非以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為30,108,413千元及10,525,331千元。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非以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為25,181,143千元及8,028,648千元。

#### (七)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 (1) 市場風險之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風險因子（Market Risk Factors）之變動，造成對交易部位價值下跌之不利影響。其中市場風險因子包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價格、信用價差、相關係數或波動度等。

##### (2) 市場風險管理架構與規劃：

本公司針對金融交易之市場風險管理，除落實交易市場風險辨識、公平價值衡量、風險監控及報告揭露外，並定期針對全行金融交易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因子進行暴險額衡量、分析、報表製作與揭露，以及導入市場風險限額控管機制，以適當反映並落實本公司金融交易市場風險管理。

##### (3) 市場風險管理：

A. 本公司從事各項金融商品交易操作皆依當年度預算目標，設有部位限額、停損限額及風險值限額控管市場風險，且因其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被軋平或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B. 本公司係以金融商品市場風險值（Value at Risk）及其敏感度（Market Risk Factor Sensitivities）作為市場風險管理工具。金融商品市場風險值係採行集團風險值系統進行，依據各交易部位採歷史模擬法計算，並輔以考量各市場風險因子間相關性，計算全行潛在金融交易市場風險暴險程度。市場風險敏感度係指交易部位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單位所造成其價值之變動。本公司市場風險敏感度揭露交易簿持有各類風險部位產生之市場風險。

C. 匯率風險敏感度（Foreign Exchange Rate Factor Sensitivities, FX Delta）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各幣別淨部位因匯率變動上升1%之價值變動影響數。下表之匯率風險敏感度除直接源於外匯衍生性商品之風險敏感度外，亦整合為避險目的承作之即期外匯交易部位之風險敏感度及各外幣之現貨部位。

D. 利率風險敏感度 (Interest Rate Factor Sensitivities, DV01或PVBP) 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因各評價殖利率曲線之利率期限結構平行上移0.01% (1基本點) 時，對於具有利率敏感性金融商品交易部位 (含債券及其避險所搭配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變動影響數。

E.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因權益證券市場價格 (例如：加權股價指數) 上升1點時，對於權益證券交易部位之價值變動影響數。本公司所承作之權益證券主要為股票現貨。

幣別單位：新台幣仟元

市場風險類型	主要幣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元	\$	11,388
	人民幣		1,864
	港幣		880
利率風險敏感度	新台幣		368
	美元	(	1)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新台幣		28

##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損失。本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的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61.92%。本公司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本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1,412,679,470仟元及1,326,453,732仟元 (包括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債券投資最大信用暴險金額13,613,792仟元及8,983,432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分析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14,847,312	\$ 14,378,855	\$ 11,651,181	\$ 10,790,777
利率交換	1,167,705	1,167,705	950,003	950,003
換匯	1,068,527	1,068,527	337,541	337,541
國庫券	992,114	-	-	-
選擇權	628,163	628,163	1,342,243	1,342,243
金融債券	344,273	344,273	1,205,040	1,205,040
公司債	267,774	267,774	281,817	281,817
上市(櫃)股票	224,166	-	146,101	-
遠期外匯	105,681	105,681	290,104	290,104
換匯換利	85,972	85,972	119,331	119,331
其他	84,317	-	80,331	-
	<u>19,816,004</u>	<u>18,046,950</u>	<u>16,403,692</u>	<u>15,316,856</u>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7,863,523	7,863,523	4,899,603	4,899,603
公司債	5,750,269	5,750,269	4,083,829	4,083,829
政府公債	496,119	-	-	-
	<u>14,109,911</u>	<u>13,613,792</u>	<u>8,983,432</u>	<u>8,983,432</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27,707,478	27,707,478	\$ 25,130,624	25,130,624
政府公債	11,121,418	-	13,861,078	-
上市(櫃)股票	8,854,316	-	8,957,306	-
公司債	8,703,115	8,703,115	6,242,904	6,242,904
國庫券	8,692,931	-	6,467,011	-
基金受益憑證	678,237	-	654,872	-
其他	151,375	151,375	88,456	88,456
	<u>65,908,870</u>	<u>36,561,968</u>	<u>61,402,251</u>	<u>31,461,984</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買入定期存單	279,300,000	-	297,315,000	-
政府公債	3,257,951	-	3,010,562	-
金融債券	3,111,689	3,111,689	2,358,425	2,358,425
公司債	2,654,866	2,654,866	1,523,000	1,523,000
	<u>288,324,506</u>	<u>5,766,555</u>	<u>304,206,987</u>	<u>3,881,425</u>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3,147,014	13,147,014	5,776,308	5,776,3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4,351	3,964,351	3,970,089	3,970,089
短期墊款	162,562	162,562	161,148	161,148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45,265	145,265	255,682	255,682
買入匯款	21,307	21,307	28,592	28,592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704	704
	<u>17,440,499</u>	<u>17,440,499</u>	<u>10,192,523</u>	<u>10,192,523</u>
貼現及放款				
透支及短期放款	272,950,022	272,950,022	285,711,097	285,711,097
擔保透支及短期擔保放款	143,587,336	143,587,336	139,556,691	139,556,691
中期放款	200,605,228	200,605,228	193,172,173	193,172,173
中期擔保放款	122,689,630	122,689,630	116,354,001	116,354,001
長期放款	19,220,785	19,220,785	19,094,963	19,094,963
長期擔保放款	546,059,692	546,059,692	482,689,174	482,689,174
貼現及進出口押匯	9,232,450	9,232,450	10,175,391	10,175,391
應收帳款融資	480,325	480,325	421,195	421,195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6,424,238	6,424,238	9,442,827	9,442,827
	<u>1,321,249,706</u>	<u>1,321,249,706</u>	<u>1,256,617,512</u>	<u>1,256,617,512</u>
合計	<u>\$ 1,726,849,496</u>	<u>\$ 1,412,679,470</u>	<u>\$ 1,657,806,397</u>	<u>\$ 1,326,453,732</u>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亦未顯著集中於特定產業或地區（各產業均佔總額10%以下）。惟佔本公司放款、貼現及買匯暨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達10%以上者，依其對象別分類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對象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民營企業	\$ 585,527,189	\$ 585,527,189	\$ 589,006,568	\$ 589,006,568
自然人	492,847,085	492,847,085	437,393,690	437,393,690
政府機關	47,767,614	-	78,228,895	-
	<u>\$ 1,126,141,888</u>	<u>\$ 1,078,374,274</u>	<u>\$ 1,104,629,153</u>	<u>\$ 1,026,400,258</u>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本公司由於承作貸款和發行信用卡，故有大量的授信承諾，其大部分所承作貸款之授信期限為一年。本公司亦提供保證及開發商業信用狀擔保客戶對第三者履行義務，其到期日並未集中於特定時間。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 72,415,687	\$ 78,659,532
信用卡授信承諾	78,076,207	74,377,789
約定之融資額度承諾	133,019,813	122,659,187

由於此等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超過一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 至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 至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 至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 至二年期限者	超過二年期限者	合計
<b>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538	\$ -	\$ -	\$ -	\$ -	\$ -	\$ 36,53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9,087	7,522	144	68,544	-	-	105,2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19,796	336	306	410	1,378	11,700	33,92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50	-	-	-	-	-	350
貼現及放款－總額（不含催收款）	164,777	147,148	124,723	65,482	64,636	748,059	1,314,82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淨額	1,272	1,462	10,519	7,222	17,388	28,046	65,90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31,500	89,000	27,323	32,539	2,187	5,776	288,325
其他金融資產（不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21	100	280	3,964	12,930	17,295
資產合計	<u>\$ 383,320</u>	<u>\$ 245,489</u>	<u>\$ 163,115</u>	<u>\$ 174,477</u>	<u>\$ 89,553</u>	<u>\$ 806,511</u>	<u>\$ 1,862,465</u>
<b>負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1,263	\$ 26,124	\$ 2,507	\$ 2,463	\$ -	\$ -	\$ 82,35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090	3,028	20	33	58	20,561	27,79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279	4,561	1,828	52	-	-	20,720
存款（不含匯款）	181,204	185,879	158,133	267,935	108,280	715,259	1,616,690
應付金融債券	-	-	-	-	7,000	26,650	33,650
其他金融負債	6,242	-	1,683	1,000	424	127	9,476
負債合計	<u>\$ 257,078</u>	<u>\$ 219,592</u>	<u>\$ 164,171</u>	<u>\$ 271,483</u>	<u>\$ 115,762</u>	<u>\$ 762,597</u>	<u>\$ 1,790,683</u>
缺口	<u>\$ 126,242</u>	<u>\$ 25,897</u>	<u>(\$ 1,056)</u>	<u>(\$ 97,006)</u>	<u>(\$ 26,209)</u>	<u>\$ 43,914</u>	<u>\$ 71,782</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超過一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 至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 至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 至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 二年期限者	超過二年期限者	合計
<b>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64	\$ -	\$ -	\$ -	\$ -	\$ -	\$ 18,36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7,799	17,776	59,841	-	-	-	105,4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20,747	458	339	1,410	1,513	920	25,38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52	622	-	-	-	-	1,774
貼現及放款－總額（不含催收款）	171,549	142,721	138,814	75,925	59,856	658,310	1,247,17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淨額	568	2,632	5,339	15,988	11,480	25,395	61,4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1,915	66,000	13,020	36,535	1,575	5,162	304,207
其他金融資產（不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29	-	-	-	380	9,528	9,937
資產合計	<u>\$ 422,123</u>	<u>\$ 230,209</u>	<u>\$ 217,353</u>	<u>\$ 129,858</u>	<u>\$ 74,804</u>	<u>\$ 699,315</u>	<u>\$ 1,773,662</u>
<b>負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6,858	\$ 3,556	\$ 318	\$ 2,906	\$ -	\$ -	\$ 43,6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710	6,494	1,044	59	6,341	19,012	37,66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027	2,289	243	1,567	-	-	20,126
存款（不含匯款）	189,272	169,792	147,349	246,793	66,065	743,701	1,562,972
應付金融債券	-	250	-	2,400	-	28,650	31,300
其他金融負債	553	-	6	405	1,524	5,376	7,864
負債合計	<u>\$ 247,420</u>	<u>\$ 182,381</u>	<u>\$ 148,960</u>	<u>\$ 254,130</u>	<u>\$ 73,930</u>	<u>\$ 796,739</u>	<u>\$ 1,703,560</u>
缺口	<u>\$ 174,703</u>	<u>\$ 47,828</u>	<u>\$ 68,393</u>	<u>(\$ 124,272)</u>	<u>\$ 874</u>	<u>(\$ 97,424)</u>	<u>\$ 70,102</u>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重訂價日和預期到期日皆不受合約日期之影響。下表顯示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以本公司所持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表示，並依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予以分類，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不同重訂價日或到期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區分之帳面價值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未超過一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 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 至六個月期限 者	超過六個月至 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二 年期者	超過二年期限 者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451	\$ -	\$ -	\$ -	\$ -	\$ -	\$ 10,45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0,738	15,872	144	43,470	-	-	80,22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10,764	10,930	4,593	1,506	122	5,702	33,61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50	-	-	-	-	-	350
貼現及放款－總額（不含催收款）	849,022	291,610	87,396	30,283	24,434	32,080	1,314,82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淨額	8,200	15,235	10,165	2,660	3,595	16,522	56,37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32,260	89,303	27,682	32,345	1,112	5,623	288,325
其他金融資產（不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21	-	100	280	-	12,767	13,168
資產合計	<u>\$ 1,031,806</u>	<u>\$ 422,950</u>	<u>\$ 130,080</u>	<u>\$ 110,544</u>	<u>\$ 29,263</u>	<u>\$ 72,694</u>	<u>\$ 1,797,337</u>
<b>負 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1,101	\$ 22,880	\$ 2,210	\$ -	\$ -	\$ -	\$ 76,19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733	3,525	-	-	-	19,532	27,79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279	4,561	1,828	52	-	-	20,720
存款（不含支存及匯款）	1,320,851	83,282	53,655	85,496	2,971	14,225	1,560,480
應付金融債券	-	17,900	-	-	-	15,750	33,650
其他金融負債	5,907	489	1,680	1,000	400	-	9,476
負債合計	<u>\$ 1,396,871</u>	<u>\$ 132,637</u>	<u>\$ 59,373</u>	<u>\$ 86,548</u>	<u>\$ 3,371</u>	<u>\$ 49,507</u>	<u>\$ 1,728,307</u>
缺 口	<u>(\$ 365,065)</u>	<u>\$ 290,313</u>	<u>\$ 70,707</u>	<u>\$ 23,996</u>	<u>\$ 25,892</u>	<u>\$ 23,187</u>	<u>\$ 69,030</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超過一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 至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 至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 至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 二年期限者	超過二年期限者	合計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45	\$ -	\$ -	\$ -	\$ -	\$ -	\$ 2,14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5,214	20,361	79	42,148	-	-	87,8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淨額	9,351	10,375	4,122	210	171	933	25,16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52	622	-	-	-	-	1,774
貼現及放款－總額（不含 催收款）	793,389	287,960	81,048	51,129	12,506	21,143	1,247,17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淨 額	10,463	11,885	4,184	6,000	15,956	3,302	51,7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9,710	68,500	13,294	36,535	-	6,168	304,207
其他金融資產（不含非放 款轉列之催收款）	29	-	-	-	-	5,776	5,805
資產合計	<u>\$ 1,021,453</u>	<u>\$ 399,703</u>	<u>\$ 102,727</u>	<u>\$ 136,022</u>	<u>\$ 28,633</u>	<u>\$ 37,322</u>	<u>\$ 1,725,860</u>
<b>負 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6,893	\$ 637	\$ -	\$ -	\$ -	\$ -	\$ 37,5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4,722	6,499	1,061	57	6,324	18,997	37,66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027	2,289	243	1,567	-	-	20,126
存款（不含支存及匯款）	1,308,934	69,645	50,825	80,021	4,193	699	1,514,317
應付金融債券	-	18,150	-	2,400	-	10,750	31,300
其他金融負債	7,676	37	17	5	-	129	7,864
負債合計	<u>\$ 1,374,252</u>	<u>\$ 97,257</u>	<u>\$ 52,146</u>	<u>\$ 84,050</u>	<u>\$ 10,517</u>	<u>\$ 30,575</u>	<u>\$ 1,648,797</u>
缺 口	<u>(\$ 352,799)</u>	<u>\$ 302,446</u>	<u>\$ 50,581</u>	<u>\$ 51,972</u>	<u>\$ 18,116</u>	<u>\$ 6,747</u>	<u>\$ 77,063</u>

### (八) 重分類資訊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新修訂條文將金融資產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如下：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目的	\$ 6,418,82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418,826
	<u>\$ 6,418,826</u>	<u>\$ 6,418,826</u>

九十七年度第三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本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金額及公平價值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794,747	\$ 3,794,747	\$ 5,451,123	\$ 5,451,123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認為損益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而須認列損益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認列利益（損失）金額	依原類別衡量而須認列之擬制性利益（損失）	認列利益（損失）金額	依原類別衡量而須認列之擬制性利益（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656,376)	\$ -	\$ 1,454,118

### 三三、 公平價值避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外債券投資，可能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指定之避險工具	
		公平價值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債券投資	利率交換合約	(\$ 144,124)	(\$ 167,795)

### 三四、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法制環境之需求所影響。為符合以上之需求，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

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部，負責風險之管理，本公司董事會授權總經理擔任辦理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風險管理之最高主管。總行金融交易部應按交易性質分別彙整及查核各單位辦理本項業務之市價評估報告，並呈報總經理核閱。

本公司運用公平價值避險以減少市場價值風險，公平價值避險為將固定收益或結構性交易轉換為變動收益之交易。本公司以利率交換為公平價值避險之主要金融商品。此外，換匯換利、交換選擇權、利率上限、利率下限及其他選擇權等金融商品亦可能用以規避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

### 三五、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別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1,655,526	337,395,281	0.49%	1,655,526	100.00%	
	無擔保	3,204,051	488,434,169	0.66%	9,638,495	300.82%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939,326	430,052,783	0.22%	939,326	100.00%	
	現金卡	316	390,279	0.08%	128,157	40,556.01%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35,328	8,775,671	1.54%	370,608	273.86%	
	其他(註6)	擔保	174,895	47,618,503	0.37%	174,895	100.00%
		無擔保	124,955	8,583,020	1.46%	255,108	204.16%
放款業務合計		6,234,397	1,321,249,706	0.47%	13,162,115	211.12%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250	2,556,728	0.05%	82,000	6,560.00%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23,590,617	-	123,200	-	

業務別	項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2,732,738	320,556,383	0.85%	2,732,738	100.00%	
	無擔保	4,664,619	495,382,766	0.94%	5,404,633	115.86%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1,590,497	373,701,559	0.43%	1,590,497	100.00%	
	現金卡	1,945	671,341	0.29%	53,000	2,724.94%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212,230	7,113,059	2.98%	245,282	115.57%	
	其他(註6)	擔保	534,019	49,202,458	1.09%	534,019	100.00%
		無擔保	215,681	9,989,946	2.16%	244,358	113.30%
放款業務合計		9,951,729	1,256,617,512	0.79%	10,804,527	108.57%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8,532	2,186,565	0.39%	12,521	146.75%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7,243,402	-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指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於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 三六、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 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 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 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 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1）	81,214	70,492	114,379	94,511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53,841	51,345	64,542	48,686
合計	135,055	121,837	178,921	143,197

註1：依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九十七年九月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三七、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排名(註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 集團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30,398,030	31.80	A 集團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26,929,310	29.92
2	B 集團其他綜合商品零售業	16,553,260	17.32	B 集團其他綜合商品零售業	13,817,440	15.35
3	C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2,619,620	13.20	C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3,616,530	15.13
4	D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8,956,860	9.37	D 集團顯示器及終端機製造業	8,515,650	9.46
5	E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8,409,840	8.80	E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8,484,530	9.43
6	F 集團航空運輸業	8,303,040	8.69	F 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7,473,310	8.30
7	G 集團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7,581,320	7.93	G 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7,369,070	8.19
8	H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7,552,000	7.90	H 集團民間融資業	7,266,110	8.07
9	I 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6,825,690	7.14	I 集團積體電路製造業	6,431,680	7.15
10	J 集團民間融資業	6,736,780	7.05	J 集團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6,395,350	7.11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如A公司（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總額合計數。

### 三八、放款及催收款呆帳準備提列政策

授信資產經依本公司「備抵呆帳及損失準備提列政策作業要點」及「資產評估分類要點」評估分類後，按不低於下列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第一類（正常）按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提列百分之零點五。

第二類（應予注意者）提列百分之二。

第三類（可望收回者）提列百分之十。

第四類（收回困難者）提列百分之五十。

第五類（收回無望者）提列百分之百。

惟後續依金管銀法字第10010006830號函要求，放款覆蓋率應以達百分之一為目標。

本公司於評估帳列放款及應收款應提列之備抵呆帳時，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及「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評估結果，取孰高者作為備抵呆帳提列標準。

## 三九、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251,600,724	96,925,770	111,228,325	114,410,517	1,574,165,3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17,699,242	51,040,247	79,942,763	43,514,270	1,492,196,522
利率敏感性缺口	( 66,098,518)	45,885,523	31,285,562	70,896,247	81,968,814
淨值					94,187,59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5.4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7.03%

-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9,466,175	1,523,236	248,811	189,372	11,427,594
利率敏感性負債	10,340,210	806,530	461,698	389,719	11,998,157
利率敏感性缺口	( 874,035)	716,706	( 212,887)	( 200,347)	( 570,563)
淨值					41,41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5.2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1,377.54%)

-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 四十、獲利能力

單位：%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53	0.36
	稅後	0.44	0.3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0.80	7.54
	稅後	9.04	6.87
純益率	27.92	21.64	

-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 四一、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59,230,843	349,778,684	217,537,794	147,993,979	122,277,232	821,643,15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258,211,838	228,217,881	248,627,710	260,400,951	485,771,137	1,035,194,159
期距缺口	( 598,980,995)	121,560,803	( 31,089,916)	( 112,406,972)	( 363,493,905)	( 213,551,005)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330,270	3,976,603	2,581,943	1,416,909	273,334	1,081,48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451,698	4,322,166	1,821,452	770,958	711,150	1,825,972
期距缺口	( 121,428 )	( 345,563 )	760,491	645,951	( 437,816 )	( 744,491 )

## 四二、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 84,830,066	\$ 78,177,031
	第二類資本		43,577,395	40,865,869
	第三類資本		-	250,000
	自有資本		128,407,461	119,292,90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084,249,685	983,033,011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225,469	2,498,604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42,084,700	45,925,350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736,407	4,933,41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132,296,261	1,036,390,383
資本適足率			11.34	11.5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7.49	7.54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85	3.95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0.02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2.46	2.35
槓桿比率			4.51	4.34

## 四三、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如下：

##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信託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 4,227,228	\$ 8,238,796	其他負債	\$ 203	\$ 203
債券	2,418,591	3,713,371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60,902,803	168,233,338
股票	13,011,431	14,250,292	信託資本		
基金	174,964,513	175,105,894	金錢信託	183,370,747	191,244,301
不動產	4,714,071	5,658,555	有價證券信託	12,182,791	13,517,339
應收債權	2,095,931	4,425,697	不動產信託	5,571,187	6,633,636
保管有價證券	160,902,803	168,233,338	集合管理運用	1,561,937	2,248,999
集合管理帳戶淨資產	1,561,937	2,248,999	累積盈虧	( 1,833,371 )	( 2,014,976 )
			本期損益	2,140,208	2,012,102
信託資產總計	\$ 363,896,505	\$ 381,874,942	信託負債總計	\$ 363,896,505	\$ 381,874,942

 備註：一〇〇年帳載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特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業務」計新台幣1,291,109仟元。  
 九十九年帳載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特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業務」計新台幣1,241,540仟元。

## 信託帳財產目錄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 4,227,228	\$ 8,238,796
債券	2,418,591	3,713,371
股票	13,011,431	14,250,292
基金	174,964,513	175,105,894
應收債權	2,095,931	4,425,697
不動產－淨額		
土地	4,637,321	5,548,335
房屋及建物	16,437	14,982
在建工程	60,313	95,238
保管有價證券	160,902,803	168,233,338
集合管理帳戶淨資產	1,561,937	2,248,999
合計	\$ 363,896,505	\$ 381,874,942

## 信託帳損益表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66,072	\$ 60,214
租金收入	783	835
已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6,854	4,430
現金股利收入	585,238	574,139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9,156	12,138
其他收入	1,504,184	1,402,605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5,352	9,617
本金財產交易利益	7,877	2,678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923	1,233
信託收益合計	2,186,439	2,067,889
信託費用		
管理費	30,046	32,786
監察費	365	362
保管費	73	62
保險費	3	3
稅捐支出	4,371	10,204
利息費用	2	2
已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2,487	1,340
所得稅費用	1,040	834
其他費用	4,475	4,079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3,369	1,164
已實現投資損失－債券	-	4,951
信託費用合計	46,231	55,787
稅前淨利	\$ 2,140,208	\$ 2,012,102

#### 四四、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一〇〇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銀行同業	\$ 7,673,945	1.40
拆放銀行同業	121,217,040	1.53
存放央行	71,100,457	0.2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920,344	2.1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35,081	0.51
進出口押匯	10,646,929	1.77
貼現及放款	1,283,115,990	1.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6,728,268	1.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66,649,581	0.8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731,553	1.19
應收帳款－信用卡循環信用	592,376	15.57
<b>負 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36,399,005	1.22
央行及同業融資	32,899,139	0.9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7,628,231	2.5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689,560	0.50
活期存款	396,613,236	0.11
定期存款	281,528,995	0.84
儲蓄存款	830,928,179	0.74
可轉讓定期存單	4,277,418	0.30
應付金融債券	31,341,644	1.69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8,030,152	1.32

	九十九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銀行同業	\$ 2,921,214	0.11
拆放銀行同業	176,936,068	1.05
存放央行	67,654,842	0.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979,269	1.5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167,337	0.24
進出口押匯	10,411,029	1.64
貼現及放款	1,128,980,141	1.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1,937,113	1.7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10,841,130	0.6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169,725	1.28
應收帳款－信用卡循環信用	610,243	17.63
<b>負 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41,550,231	0.85
央行及同業融資	24,532,181	0.5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8,283,160	2.5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151,966	0.22
活期存款	361,773,861	0.08
定期存款	288,726,034	0.66
儲蓄存款	793,932,912	0.63
可轉讓定期存單	5,503,930	0.16
應付金融債券	26,820,548	1.57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8,027,461	1.13



#### 四五、本公司與子公司及華南金控其他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資訊

本公司與華南永昌證券、華南產險、華南永昌投信、華南金創投、華南金資產、華南金管顧及華南期貨簽訂共同行銷業務合作契約，契約有效期間自一〇〇年六月起至一〇一年六月止，合作項目包括營業場所共用、人員與業務支援。相關之費用分攤、報酬收授，依契約制訂之「華南金融控股公司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費用分攤原則」及「華南金融控股公司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獎勵發放原則」辦理。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與華銀保代簽訂委託協助收取保險費暨佣金分配約定書，訂定本公司之受託佣金及相關報酬之計算方式。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與華南產險簽訂保險合作合約書及委託代收保險費合約書，並訂定本公司之受託佣金及相關報酬計算方式。

本公司九十四年七月與華南金控、華南永昌證券、華南產險、華南永昌投信、華南金創投、華南金資產管理、華南金管顧簽定共同資訊設備合作契約，合作項目包括系統規劃、建置、管理及基於共同管理或業務推廣之目的而共同使用之資訊設備費用分攤。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相關之共同行銷收入、費用參閱附註十三、十四及三十。

#### 四六、其他

(一) 依華爾街日報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報導及美國SEC向美國法院所提出之起訴狀指出，目前彭日成 (Danny Pang) 及其轄下之兩家公司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Group, Inc.及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Group LLC (統稱「PEM集團」) 名下之財產，業已經美國法院以緊急命令凍結。PEM集團係本行受託投資連動式債券產品發行機構GVEC Resource II Inc.之母集團，並由美國SEC所指派之財產管理人 (Receiver) 接管。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七月至九十七年二月共銷售GVEC Resource II Inc.所發行之五檔連動債，總銷售金額美金205,800仟元，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五月八日臨時董事會基於客戶權益保障方案通過先向投資人買回相關商品，再向發行機構求償。由於PEM集團所投資之商品中含有人壽保險保單，基於維護股東權益考量，本公司擬訂承接保單資產之善後計畫，並經九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常務董事會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董事會決議，配合美國法院指派PEM案接管人之時程規劃，以美金39,469仟元之移轉價格承受保單資產，並就整體PEM案認列新台幣3,541,455仟元之備抵損失。本公司並於一〇〇年一月三日將承接保單資產之善後計畫，函報主管機關備查。一〇〇年三月份，本公司已與其他債權機構成立保單資產信託及完成相關文件之簽署，自接管人處承受保單資產，並持續繳交保費以維持保單之有效性。

## (二)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 323,647	30.7450	\$ 9,950,541	\$ 270,340	30.0281	\$ 8,117,812
加拿大幣	36,808	29.6700	1,092,082	38,174	29.5118	1,126,581
人 民 幣	1,412,749	4.7970	6,776,958	369,923	4.4664	1,652,226
歐 元	314,341	39.2200	12,328,446	346,172	39.2468	13,586,146
英 鎊	38,107	46.6800	1,778,852	44,259	45.5510	2,016,045
港 幣	3,672,109	3.8970	14,310,208	2,880,127	3.7900	10,915,683
日 幣	35,473,847	0.3897	13,824,158	37,508,587	0.3622	13,585,610
紐 幣	95,679	23.4100	2,239,834	154,367	22.7593	3,513,285
新加坡幣	65,573	23.3000	1,527,841	45,148	22.8718	1,032,621
美 金	7,898,618	30.2750	239,130,673	6,534,709	29.5000	192,773,917
越南盾	607,892,889	0.0015	883,572	403,976,060	0.0016	629,471
南非幣	1,207,008	3.7100	4,477,998	887,352	4.4426	3,942,15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9,544	30.2750	591,699	42,890	29.5000	1,265,24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391,359	30.7450	12,032,336	268,520	30.0281	8,063,150
加拿大幣	37,109	29.6700	1,101,023	39,857	29.5118	1,176,257
人 民 幣	1,372,949	4.7970	6,586,035	349,473	4.4664	1,560,887
歐 元	365,886	39.2200	14,350,061	346,258	39.2468	13,589,506
英 鎊	74,208	46.6800	3,464,023	56,115	45.5510	2,556,106
港 幣	3,474,048	3.8970	13,538,367	2,805,502	3.7900	10,632,854
日 幣	33,119,078	0.3897	12,906,505	36,061,012	0.3622	13,061,298
紐 幣	95,000	23.4100	2,223,959	150,408	22.7593	3,423,192
新加坡幣	20,856	23.3000	485,949	33,196	22.8718	759,248
美 金	9,559,367	30.2750	289,409,825	7,847,606	29.5000	231,504,372
越南盾	639,909,781	0.0015	930,196	405,080,483	0.0016	631,192
南非幣	1,312,793	3.7100	4,870,463	879,813	4.4426	3,908,65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9,465	30.2750	1,194,805	51,768	29.5000	1,527,162

## 四七、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本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行財務會計部經理擔任召集人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及規劃階段：(98年7月至99年12月) ◎ 成立跨部門專案小組 ◎ 進行IFRSs教育訓練 ◎ 主管宣導課程 ◎ 辨認會計準則差異及影響 ◎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1)』公報之適用 ◎ 評估現行作業規章及資訊系統應作之修改	會計部門 會計/人資部門 會計部門 各業管部門 各業管部門 各業管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 準備及調整階段：(100年1月至100年12月) ◎ 評估各選項影響數(基準日為99年底) ◎ 依據選定之會計方法編製轉換日為100年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 修訂規章 ◎ 修改資訊系統 ◎ 持續進行IFRSs教育訓練	各業管部門 會計部門 各業管部門 各業管部門 會計/人資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3. 轉換及實施階段：(101年1月至101年12月) ◎ 依IFRSs編製民國101年財務報表(民國102年之比較財務報表) ◎ 完成內稽內控及相關作業規章之修訂 ◎ 持續進行IFRSs教育訓練	會計部門 各業管部門 會計/人資部門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利息	1. 現行本公司提供予員工優惠存款利息係於實際支出時，始認為利息費用，惟該等會計處理方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公報「員工福利」規定該等退職後福利，應於員工在職服務期間內攤提。 2. 依一〇二年適用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8條規定，銀行依內部規範或雇用契約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規定。

(三) 本公司係以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IFRSs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修正發布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亦可能發布規範我國上市櫃、興櫃公司及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配合採用IFRSs之相關事項函令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 四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	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附表三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一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註)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註)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四(註)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註)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12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註：被投資公司如屬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業者得免揭露。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四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係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本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國內台幣業務：掌理國內台幣授信與存匯業務之開發、行銷策略與管理等事項。

國內外幣業務：掌理國內外匯業務之企劃、推展督導及管理等等事項。

金融交易業務：掌理資金調度、規劃、投資及財務金融商品交易之企劃與行銷等等事項。

信託業務：掌理信託業務之企劃、管理及行銷等等事項。

海外及OBU業務：掌理境外存放款、外匯、金融商品交易等等事項。

(一)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

本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國內台幣	國內外幣	金融交易	信託	海外及OBU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6,047,974	\$ 443,837	\$ 912,522	\$ 15,559	\$ 2,154,738	\$ 19,574,630
手續費淨收益	3,110,353	284,172	46,390	862,149	485,743	4,788,807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4,106,204	943,748	488,312	(184)	132,981	5,671,061
淨收益	23,264,531	1,671,757	1,447,224	877,524	2,773,462	30,034,498
呆帳費用	(4,299,055)	-	-	-	(461,776)	(4,760,831)
營業費用	(14,252,036)	(237,143)	(153,019)	(124,487)	(484,700)	(15,251,385)
稅前淨利	\$ 4,713,440	\$ 1,434,614	\$ 1,294,205	\$ 753,037	\$ 1,826,986	\$ 10,022,282
資產	\$ -	\$ -	\$ -	\$ -	\$ -	\$ -

	九十九年度					
	國內台幣	國內外幣	金融交易	信託	海外及OBU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3,989,600	\$ 327,706	\$ 876,592	\$ 15,462	\$ 1,670,716	\$ 16,880,076
手續費淨收益	3,319,077	312,544	48,696	917,345	661,564	5,259,226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2,990,735	520,770	1,156,017	73	684,758	5,352,353
淨收益	20,299,412	1,161,020	2,081,305	932,880	3,017,038	27,491,655
呆帳費用	(5,447,198)	-	-	-	(1,112,053)	(6,559,251)
營業費用	(13,428,076)	(238,112)	(149,269)	(131,524)	(452,458)	(14,399,439)
稅前淨利	\$ 1,424,138	\$ 922,908	\$ 1,932,036	\$ 801,356	\$ 1,452,527	\$ 6,532,965
資產	\$ -	\$ -	\$ -	\$ -	\$ -	\$ -

##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淨收益按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臺灣	\$ 28,161,104	\$ 25,467,598
其他國家	1,873,394	2,024,057
	<u>\$ 30,034,498</u>	<u>\$ 27,491,655</u>

(三) 主要客戶資訊：本公司無單一外部客戶收入達收益10%以上之情形。

## 附表一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96號15樓	興建計劃之審查與諮詢、不動產評估、徵信、工程進度查核及營建管理	30.00	\$ 85,359	(\$ 3,239)	7,670,160	-	7,670,160	30.00%	註	
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88號10樓	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00	186,506	90,819	4,994,000	-	4,994,000	100.00%	註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市區自由路二段38號	商業銀行業	0.90	1,002,009	-	60,946,398	-	60,946,398	0.90%	-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二路4號	鋼鐵冶煉、不銹鋼冶煉	4.59	466,161	-	16,074,512	-	16,074,512	4.59%	-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3段242號	發電業	0.45	1,184,504	-	148,281,465	-	148,281,465	0.45%	-	
台灣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中華四路53號4樓	蒸汽鍋爐、柴油機、柴油發電機組及其他原動力機器之設計製造、安裝、修理與買賣	-	-	-	167	-	167	-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9樓	設置場所及設備以供給約定證券經紀商，證券自營商為證券交易所稱有價證券之集中買賣與結算交割等有關業務	3.00	72,000	-	17,946,713	-	17,946,713	3.00%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糖類製造業	0.14	28,029	-	11,120,138	-	11,120,138	0.14%	-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400號8樓	外匯買賣、外匯拆款及換匯交易	3.53	7,000	-	700,000	-	700,000	3.53%	-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26號5樓	自動存取款機之記錄單錄影帶鈔匣之更換及清潔業務	5.00	1,250	-	125,000	-	125,000	5.00%	-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125號6樓	一般投資業	4.95	500,000	-	54,000,000	-	54,000,000	4.95%	-	
財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81號	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15	46,358	-	5,191,875	-	5,191,875	1.15%	-	
群威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71號15樓	創業投資業	5.00	15,000	-	1,500,000	-	1,500,000	5.00%	-	
富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2號13樓	創業投資業	4.44	32,512	-	3,251,250	-	3,251,250	4.44%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4樓及102號13樓	期貨交易所	1.00	20,000	-	5,346,146	-	5,346,146	1.97%	-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11、12樓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及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管理服務業務	11.35	2,000,000	-	200,000,000	-	200,000,000	11.35%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業務及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	2.94	50,000	-	5,000,000	-	5,000,000	2.94%	-	
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08號2樓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資訊軟體批發業、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等業務	2.30	7,000	-	792,027	-	792,027	2.30%	-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號11樓及87號11樓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16	698	-	69,740	-	69,740	1.16%	-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之損益認列。

附表二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科目	金額	備註
華南永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經紀手續費折讓	\$ 11,171	

附表三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
100.03.10	Barclays Bank	國際聯貸案債權	\$ -	\$ 16,564	\$ 16,564	無	非關係人交易
100.05.12	Bank of America	國際聯貸案債權	-	58,890	58,890	無	非關係人交易

註：係原始債權餘額295,294仟元，扣除已提列之備抵呆帳295,294仟元後餘額。

附表四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註)	
華銀保險代理人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 央建債甲89-7	-	存出保證金	7,500	\$ 8,090	-	\$ 10,159	

註：債券市價之計算係以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期末參考價為準。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存款、放款、外匯等業務	\$ 1,371,884 (USD 45,247)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1,371,884 (註) (USD 45,247)	\$ -	\$ -	\$ 1,371,884 (USD 45,247)	100%	\$ 36,399 (USD 1,202)	\$ 1,406,246 (USD 46,449)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USD) 1,371,884 (45,247)				\$ (USD) 1,371,884 (45,247)				\$ 57,349,944			

註：係依經濟部投審會99年10月11日經審2字第09900349890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人民幣300,000仟元），以匯款當日大陸人民銀行公佈之基準匯率折算後之USD 45,247仟元作為分行設立登記之營運資金。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548,524	\$ 18,364,347	99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5,296,645	105,415,812	-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33,925,915	25,387,124	34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49,905	1,773,814	( 80)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44,211,960	28,255,524	56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308,303,285	1,245,812,985	5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65,908,870	61,402,251	7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88,324,506	304,206,987	( 5)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85,359	88,598	( 4)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7,342,436	10,044,891	73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28,014,950	25,914,490	8
19000	無形資產	446,994	559,868	( 20)
19500	其他資產	7,543,296	9,974,764	( 24)
10000	資產總計	\$ 1,936,302,645	\$ 1,837,201,455	5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82,357,240	\$ 43,638,222	89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7,790,094	37,659,552	( 26)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0,649,589	20,125,671	3
23000	應付款項	39,849,021	33,857,551	18
23500	存款及匯款	1,617,525,532	1,564,057,927	3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33,650,000	31,300,000	8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90,305	1,711,710	10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9,476,095	7,864,112	20
29500	其他負債	7,531,529	6,977,161	8
20000	負債合計	1,840,719,405	1,747,191,906	5
	母公司股東權益			
31001	普通股	47,671,000	43,107,000	11
31500	資本公積	12,694,777	12,618,085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0,027,746	18,242,794	10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889,001	2,618,901	( 66)
32011	未分配盈餘	10,150,647	7,715,207	32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31,067,394	28,576,902	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01	未實現重估增值	8,342,497	6,683,357	25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1,889)	( 144,153)	-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40,539)	( 831,642)	-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150,069	5,707,562	( 27)
3000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5,583,240	90,009,549	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36,302,645	\$ 1,837,201,455	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利息淨收益			
41000	利息收入	\$ 31,514,400	\$ 26,604,743	18
51000	利息費用	( 11,938,261)	( 9,723,596)	23
	利息淨收益合計	<u>19,576,139</u>	<u>16,881,147</u>	16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4,953,601	5,269,832	( 6)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486,018	( 2,243,597)	-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341,195	887,522	( 62)
495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3,239)	( 1,554)	-
49600	兌換(損)益-淨額	( 1,045,164)	3,852,029	( 127)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680	15,640	( 96)
49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18,963	393,693	( 44)
480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3,026,579	2,006,846	51
49899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u>581,947</u>	<u>516,161</u>	13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10,560,580</u>	<u>10,696,572</u>	( 1)
	淨收益	<u>30,136,719</u>	<u>27,577,719</u>	9
51500	呆帳費用	( 4,760,831)	( 6,559,251)	( 27)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	( 9,855,362)	( 9,453,524)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958,187)	( 1,007,672)	( 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 4,521,408)	( 4,007,837)	13
	營業費用合計	( <u>15,334,957</u> )	( <u>14,469,033</u> )	6
61001	稅前淨利	10,040,931	6,549,435	53
61003	所得稅費用	( 1,655,502)	( 599,597)	176
69000	合併總純益	<u>\$ 8,385,429</u>	<u>\$ 5,949,838</u>	41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6950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2.11</u>	<u>\$ 1.76</u>	<u>\$ 1.37</u>	<u>\$ 1.25</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其他	合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7,809,000	\$ 12,616,760	\$ 1,325	\$ 12,618,08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	-	-	-
股票股利	5,298,000	-	-	-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出售土地之資產重估增值調整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3,107,000	12,616,760	1,325	12,618,085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註)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	-	-	-
股票股利	4,564,000	-	-	-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認列員工認股選擇權酬勞	-	76,692	-	76,692
土地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671,000	\$ 12,693,452	\$ 1,325	\$ 12,694,777

註：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476,172仟元及475,980仟元已於當年度損益表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未實現重估增值	累積換算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17,049,156	\$ 6,131,638	\$ 5,744,270	\$ 28,925,064	\$ 6,687,437	(\$ 125,787)	(\$ 2,618,901)	\$ 83,294,898
1,193,638	-	( 1,193,638)	-	-	-	-	-
-	( 3,512,737)	3,512,737	-	-	-	-	-
-	-	( 1,000,000)	( 1,000,000)	-	-	-	( 1,000,000)
-	-	( 5,298,000)	( 5,298,000)	-	-	-	-
-	-	5,949,838	5,949,838	-	-	-	5,949,838
-	-	-	-	( 4,080)	-	-	( 4,080)
-	-	-	-	-	-	1,787,259	1,787,259
-	-	-	-	-	( 18,366)	-	( 18,366)
18,242,794	2,618,901	7,715,207	28,576,902	6,683,357	( 144,153)	( 831,642)	90,009,549
1,784,952	-	( 1,784,952)	-	-	-	-	-
-	( 1,787,259)	1,787,259	-	-	-	-	-
-	-	( 1,388,296)	( 1,388,296)	-	-	-	( 1,388,296)
-	-	( 4,564,000)	( 4,564,000)	-	-	-	-
-	-	8,385,429	8,385,429	-	-	-	8,385,429
-	57,359	-	57,359	-	-	-	57,359
-	-	-	-	-	-	-	76,692
-	-	-	-	1,659,140	-	-	1,659,140
-	-	-	-	-	-	( 3,308,897)	( 3,308,897)
-	-	-	-	-	92,264	-	92,264
<u>\$ 20,027,746</u>	<u>\$ 889,001</u>	<u>\$ 10,150,647</u>	<u>\$ 31,067,394</u>	<u>\$ 8,342,497</u>	<u>(\$ 51,889)</u>	<u>(\$ 4,140,539)</u>	<u>\$ 95,583,240</u>

會計主管：



##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8,385,429	\$ 5,949,83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982,004	1,031,959
呆帳費用	4,760,831	6,559,25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6,692	-
提列買賣票證券損失準備	-	19,49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 2,554,175)	1,852,373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680)	( 15,640)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3,239	1,554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238	3,064
處分及報廢非供營業用資產利益—淨額	-	( 10,6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8,595	220,897
遞延所得稅	( 202,078)	223,53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8,225,858)	1,910,5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 7,628,216)	( 7,195,292)
應收款項增加	( 16,007,562)	( 1,426,413)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991,872	( 2,368,269)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09,773	( 339,6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13,329,896)	6,416,6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119,167	53,188,15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1,423,909	2,161,790
貼現及放款增加	( 66,971,285)	( 144,711,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7,815,516)	10,492,96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兌償	1,469,495,458	2,101,438,74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 1,453,612,977)	( 2,082,677,25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 7,370,706)	( 2,897,376)
購置固定資產	( 511,956)	( 514,222)
購買非供營業用資產	( 494)	( 1,569)
處分非供營業用資產價款	-	10,673
處分承受擔保品價款	-	5,834
取得無形資產	( 83,521)	( 171,92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4,576)	( 83,00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756,767	( 2,729,9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3,575,730)	( 66,488,985)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 38,719,018	(\$ 4,983,092)
存款及匯款增加	53,467,605	57,975,76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523,918	1,937,323
發行應付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應付金融債券到期兌償	( 2,650,000)	-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611,983	678,129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 322,825)	249,667
發放現金股利	( 1,388,698)	( 1,000,44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961,001</u>	<u>59,857,347</u>
匯率調整項目	<u>128,802</u>	( <u>267,818</u> )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8,184,177	( 482,793)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初餘額	<u>18,364,347</u>	<u>18,847,140</u>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底餘額	<u>\$ 36,548,524</u>	<u>\$ 18,364,647</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11,639,485</u>	<u>\$ 9,818,550</u>
支付所得稅	<u>\$ 630,493</u>	<u>\$ 384,893</u>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其他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 -</u>	<u>\$ 1,006,594</u>
固定資產轉列出借出租資產	<u>\$ 46,089</u>	<u>\$ 25,187</u>
固定資產轉列無形資產	<u>\$ 10,280</u>	<u>\$ 93,423</u>
出借出租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 -</u>	<u>\$ 2,243,733</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一、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

## (一)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增(減)金額	增(減)變動比率(%)
<b>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41,835,135	123,780,159	18,054,976	14.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3,925,915	25,387,124	8,538,791	33.6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49,905	1,773,814	( 1,423,909)	( 80.27%)
應收款項	44,213,290	28,254,316	15,958,974	56.48%
貼現及放款	1,308,303,285	1,245,812,985	62,490,300	5.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5,908,870	61,402,251	4,506,619	7.3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88,324,506	304,206,987	( 15,882,481)	( 5.22%)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71,865	254,634	17,231	6.77%
其他金融資產	17,342,436	10,044,891	7,297,545	72.65%
固定資產	28,011,623	25,914,017	2,097,606	8.09%
無形資產	446,994	559,868	( 112,874)	( 20.16%)
其他資產	7,528,347	9,965,998	( 2,437,651)	( 24.46%)
資產總額	1,936,462,171	1,837,357,044	99,105,127	5.39%
<b>負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82,357,240	43,638,222	38,719,018	88.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7,790,094	37,659,552	( 9,869,458)	( 26.2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0,719,589	20,125,671	593,918	2.95%
應付款項	39,809,157	33,819,533	5,989,624	17.71%
存款及匯款	1,617,655,576	1,564,252,346	53,403,230	3.41%
應付金融債券	33,650,000	31,300,000	2,350,000	7.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89,730	1,710,898	178,832	10.45%
其他金融負債	9,476,095	7,864,112	1,611,983	20.50%
其他負債	7,531,450	6,977,161	554,289	7.94%
負債總額	1,840,878,931	1,747,347,495	93,531,436	5.35%
<b>股東權益</b>				
普通股	47,671,000	43,107,000	4,564,000	10.59%
資本公積	12,694,777	12,618,085	76,692	0.61%
保留盈餘	31,067,394	28,576,902	2,490,492	8.72%
未實現重估增值	8,342,497	6,683,357	1,659,140	24.8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1,889)	( 144,153)	92,264	6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 4,140,539)	( 831,642)	( 3,308,897)	( 397.88%)
股東權益總額	95,583,240	90,009,549	5,573,691	6.19%

增減變動說明：

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因投資部位減少。
2. 應收款項：係因應收承購帳款增加。
3. 其他金融資產：係因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部位增加。
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係因銀行同業拆放增加。
5. 累積換算調整數：係累積盈餘之匯率變動影響數。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商品價格下跌所致。

## (二) 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度	99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變動比率(%)
利息淨收益	19,574,630	16,880,076	2,694,554	15.96%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459,868	10,611,579	( 151,711)	( 1.43%)
呆帳費用	4,760,831	6,559,251	( 1,798,420)	( 27.42%)
營業費用	15,251,385	14,399,439	851,946	5.9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10,022,282	6,532,965	3,489,317	53.41%
所得稅費用	1,636,853	583,127	1,053,726	180.70%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損益	8,385,429	5,949,838	2,435,591	40.94%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8,385,429	5,949,838	2,435,591	40.94%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1.呆帳費用：100年底資產品質已明顯改善且覆蓋率大幅提高，致呆帳費用較99年度減少。

2.所得稅費用：主要係100年度國內應課稅所得較99年度增加，致所得稅費用相對提高。

## (三) 現金流量

###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度	99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8.14%)	5.00%	( 262.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7.39%	502.19%	( 24.85%)
現金流量滿足率	21.01%	( 9.56%)	319.7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上表項目變動主要皆係100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6,538,490	8,522,317	( 7,404,320)	37,656,487	-	-

##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8年度以前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購置分行行舍房地	自有資金	101.12	600,000	-	-	-	600,000	-
總行世貿大樓新建工程	自有資金	101.12	3,400,000	50,549	118,841	141,705	3,088,905	-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除可提昇本行企業形象、服務品質並穩固營業據點及擴大服務網外，且可節省租金支出，並可將多餘辦公室出租以增加租金收入。
- (2)加強業務擴展潛力，提昇本行競爭力，對本行財務及業務助益不小。



##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主管機關已修法開放金控旗下之銀行可進行轉投資，本行正積極尋找良好之投資標的，進行轉投資。另本行100年度除處分轉投資事業—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賺取資本利得28,896千元外，其餘轉投資獲利皆為股利收入。

## 三、風險管理事項

###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 100年度

項目	內容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一、為確保本行健全發展，建立一致性之信用風險管理文化，本行業已訂定「華南商業銀行企業金融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華南商業銀行個人金融信用風險管理政策」，以作為規範信用風險相關事宜之依據。並針對重要內容訂定要點或注意事項以資遵循。</p> <p>二、本行信用風險管理之終極目標，係建置最佳資本配置政策、內部管理採進階內部評等法衡量信用風險性資產，成為符合國際最佳信用風險管理實務之銀行，於風險可承擔範圍內追求利潤極大化。</p> <p>三、本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流程主要可以分為徵信調查、擔保品鑑價、信用評等、申請、分析審核、契據徵取、額度登錄、額度撥款、信用監控與預警覆審等階段並藉由資訊系統產出各項管理報表進行控管，以掌握交易對手真實風險，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p>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p> <p>一、董事會： 為本行信用風險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審議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相關政策等一切事宜。</p> <p>二、風險管理相關委員會</p> <p>1. 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本行信用風險等相關議題，以健全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制度與文化。</p> <p>2. 授信審查委員會： 評估本行大額信用風險案件，以確保債權。</p> <p>3. 逾期放款審議委員會： 審議重大複雜案件之清理方針及轉銷呆帳案件，發揮催收輔導清理之功能。</p> <p>三、徵信產經研究部： 掌理信用調查與財務分析暨產業及經濟之研究。</p> <p>四、企金授信管理部： 掌理企金信用審查、規劃與管理及授信之預警、覆審管理。</p> <p>五、個金授信管理部： 掌理個金信用審查及規劃與管理。</p> <p>六、債權管理部： 掌理逾期放款之催收與清理及逾期授信資產評估分類之管理。</p> <p>七、風險管理部： 掌理信用風險規劃及管理。</p>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針對不同呈報對象，訂定各類信用風險報告格式及頻率，報告項目包括資產組合風險評估、授信分級報告、產業專題報告、授信損失及主管機關查核報告。</p> <p>二、為衡量客戶之信用風險，以評估其預期損失，本行已建置內部信用評等模型，以有效衡量客戶之違約率，並作為本行授信權限的訂定、資產組合的管理、授信產品的訂價等參考指標；同時研議各項電腦資料之蒐集，以為未來衡量客戶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曝險額之計算標準。</p> <p>三、另建置「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資本計提系統」，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定期計算信用加權風險性資產及法定資本，並運用其及計算結果為內部管理之依據。</p>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一、為避免借款人或交易對手違約時造成本行損失，於本行相關信用風險管理規範訂定徵取擔保品及保證人，及移送信用保證機構保證等規定，藉由客戶本身或第三人提供資產、權利或保證等為擔保，以有效降低信用暴險或潛在信用暴險。</p> <p>二、為確保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本行訂有下列規範以為遵循：</p> <p>1. 於本行擔保品相關管理作業規定，訂定擔保品之徵提、鑑價、設定、定期查看、重鑑估及保全措施等規範，遇擔保品已貶值或有貶值之虞時，應即增加擔保品或收回部份借款。</p> <p>2. 於本行相關信用風險管理規範訂定保證人資格及持續檢視保證人之信用狀況，遇保證人經濟及信用狀況惡化不適於擔任保證人時，應即更換或增提股實之保證人。</p> <p>3. 於本行相關信用風險管理規範訂定移送信用保證機構保證業務，應於送保、撥貸及期中辦理檢核，確認送保案件符合本行及保證機構之規定，以確保其保證之有效性。</p>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採行信用風險標準法計提法定資本。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0年12月31日(註)

單位：新台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420,572,138	39,681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13,621,125	3,230,652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99,751,641	3,178,085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685,307,491	49,231,668
零售債權	167,601,982	9,345,662
住宅用不動產	407,329,009	17,112,763
權益證券投資	7,303,986	2,060,689
其他資產	31,759,697	2,540,776
合計	1,933,247,069	86,739,975

註：請依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之資料填寫。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00年度

項目	內容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並未擔任創始銀行，僅進行投資活動。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之投資，其管理策略及流程係依據本行相關管理辦法進行管理。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並不擔任創始銀行之角色，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之投資活動所可能產生之各類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風險等)，則依信用風險、市場風險等各相關組織及架構，進行風險之控管。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對於買賣資產證券化商品投資，均定期檢視覆審及辦理風險評估。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非屬創始銀行，對於有關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之風險規避與評估，係依本行相關規定辦理。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

100年12月31日(註)

券別	發行總額	流通餘額	自行購回餘額
無			

註：請依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之資料填寫。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0年12月31日(註)

單位：新台幣千元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自結)
	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自結)	暴險額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合型				
		留有位	不留部位	留有位	不留部位				
傳統型證券化交易(註)	355,326	18,038							
合計	355,326	18,038							

註：1.請依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之資料填寫。

2.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係買入日本商用不動產證券化之證券及台灣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

## 證券化商品資訊

100年12月31日

## 一、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註1)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ABCP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無	無	無	無
受益證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8,226	-2,516	無	185,710
商業不動產貸款債權證券化(CMBS)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5,515	-55,899	無	169,616

註1: 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項目依以下類別及帳列會計科目分別填列：

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MBS):包括房屋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RMBS)、商業不動產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MBS)、擔保房貸憑證(CMO)、其他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ABS):包括企業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LO)、債券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BO)、信用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汽車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消費性貸款/現金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租賃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他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短期受益證券或短期資產基礎證券(ABCP)。

擔保債務憑證(CDO)。

不動產證券化:係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IT)。

結構式投資工具(SIV)發行之票債券。

其他證券化商品。

註2: 本表包括銀行擔任創始機構，所持有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 二、(一)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註4)	資產池內容(註5)
無														

註1: 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

註2: 同一證券化商品之不同券次，應分別填列全名。

註3: 請填列最近一次信用評等之結果。

註4: 起賠點(attachment point)係指受償順位次於銀行所持有券次之分券發行總額占該證券化商品發行總額之比例。例如銀行購買某擔保債務憑證(CDO)A券，該擔保債務憑證受償順位次於A券之分券為BBB券及權益分券，BBB券及權益分券之發行金額占該擔保債務憑證發行總額12%，則A券之起賠點為12%。

註5: 資產池指創始機構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之資產組群，本欄請填列資產組群之資產種類(標明主順位或次順位)、明細、以原幣別計價之帳面金額及筆數

## (二)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無													

註:各欄位定義說明，詳上表二(一)。

## (三)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幣別	創始機構	到期日	契約內容	契約執行情形(註)
無					

註:銀行有依契約買入資產者，並請列明買入資產之參考市價。

### 三、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幣別	創始機構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擔任角色(註1)	金額(註2)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無									

註1: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者，請填列「保證機構」;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者，請填列「流動性融資額度之提供者」。  
註2:銀行如係擔任保證機構者，請填列保證金額;銀行如係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者，請填列其 額度。  
註3:各欄位定義說明，詳上表二(一)。

#### 2.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00年度

揭露項目	內容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管理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制定經董事會核准之作業風險管理相關規範，包含管理銀行主要產品、活動、流程及系統等方面之作業風險相關政策、方法及程序。</li> <li>2.發展適當作業風險管理環境，董事會及高階管理者積極參與作業風險管理架構與機制之建立，將管理機制落實至全行日常營運活動中，以發揮作業風險管理之辨識、評估、監測、控制功能，降低作業風險發生之機率及作業風險損失。</li> </ol> <p>二、作業風險管理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依全行作業風險高低，規劃總行各單位執行作業風險管理之優先順序及頻率，並研擬相關風險改善方案，按季追蹤各項改善方案之執行，並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li> <li>2.針對分行主要業務，規劃並執行作業風險自我評估，由總行及分行共同進行風險影響程度及發生可能性之評估，對於評估結果，確實檢討並研擬改善方案。</li> <li>3.針對各主要業務流程訂定作業風險關鍵指標，以量化方式依不同觀測頻率監測風險發生之可能性，並於指標值超過門檻時立即執行風險抵減方案。</li> </ol>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為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總行事業群及管理群、總行風險管理部、董事會稽核部。其中董事會稽核部負獨立查核之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董事會：授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並負作業風險最高經營管理責任。</li> <li>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審核本行作業風險管理要點與相關規範、討論作業風險相關議題，及督導作業風險管理架構、機制之執行，並針對執行結果提出建議。</li> <li>三、總行風險管理部訂定並建置作業風險管理相關規範，擬定作業風險管理執行計畫，規劃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及工具之執行，宣導及強化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意識及能力，定期陳報重大作業風險損失事件及作業風險管理相關資訊至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li> </ol>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範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行採用「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作為報告與衡量系統。 作業風險損失資料之蒐集係藉由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系統，由各單位按月申報，所蒐集範圍依銀行局發布之「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範AMA須蒐集資料-事件名稱及事件說明、發生單位、負責單位、發生地區、事件型態、受事件影響之業務別、事件發生日、發現日、結束日、後續處理方案、損失金額、損失內容、損失回收金額、回收方式、保險內容等。</li> <li>2.定期檢視所蒐集損失事件內容及現行控管措施後，提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li> </ol> <p>二、特點：可透過作業風險損失通報系統之申報作業及教育訓練，提昇各單位之風險意識，並有系統的追蹤與作業風險相關之資料及後續應改善措施之執行進度，強化作業風險管理品質與能力。</p>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一、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政策：</p> <p>本行依據損失事件發生之「影響程度」及「發生可能性」進行分析，並考量風險抵減之效益及成本後，採行如風險迴避、風險移轉、風險控制或風險承擔等作業風險對策。</p> <p>二、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p> <p>執行各項管理機制及工具，均依實務需要，採取規避風險或風險抵減工具，對於所擬定之風險抵減工具如風險改善方案，則由執行單位負責執行、追蹤及監督執行進度，以確保抵減工具均已持續且有效執行。</p>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p>本行業經核准自97年度開始採行作業風險「標準法(SA)」計提資本。</p>

##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98年度	22,971,034	3,366,776
99年度	24,293,040	
100年度	25,944,479	
合計	73,208,553	

## 3.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00年度

項目	內容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管理策略：</p> <p>1.完備金融商品交易前管理及交易後風險追蹤等市場風險控管機制，有效運用及管理資本，以確保市場風險暴險額維持於可承受之範圍內，達成盈餘目標。</p> <p>2.制定及落實經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之市場風險管理相關規範，包含市場風險管理架構、市場風險相關限額管理、新金融商品核准程序、營業時間外與非交易室交易管理、壓力測試(含情境分析)、回顧測試、模型覆核與驗證、有價證券持有期間管理、交易簿管理與程序、金融商品評價及市場價格取得方式等，提升市場風險管理成效。</p> <p>二、管理流程：</p> <p>依相關規範制訂及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包含辨識、衡量、控管及揭露等市場風險之管理機制及管理工具，風險管理部定期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由高階主管持續監督並提出指導方向，以評估交易績效是否符合經營策略及市場風險暴險是否在可承受之範圍。</p>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p> <p>一、董事會：</p> <p>核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相關要點，授權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市場風險管理相關注意事項及其作業規定等。</p> <p>二、風險管理委員會</p> <p>1.審議或核准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相關注意事項及其程序與規範。</p> <p>2.協調及確認各項風險對策，並提供董事會建議。</p> <p>三、風險管理部：掌理市場風險規劃及管理</p> <p>1.訂定市場風險管理相關規範。</p> <p>2.規劃與執行市場風險相關控管機制。</p> <p>3.建置市場風險管理相關系統。</p> <p>4.陳報全行金融交易市場風險暴險資訊或相關重大議題至風險管理委員會。</p>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市場風險衡量之目的除賦予明確之標準以定義及衡量交易簿上之市場風險外，並提供一致性架構以衡量市場風險暴險，以達成在相同的基礎上進行有效的比較、監控及分析所有承擔市場風險之活動。</p> <p>二、市場風險報告範圍：針對全行金融交易衍生之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市場風險因子，進行風險暴險衡量與分析，定期編製全行市場風險報告書，以揭露全行市場風險資訊並提供高階管理決策參考。</p> <p>三、特點：</p> <p>1.在本行可承擔市場風險容忍度內，依產品性質及考量業務單位從事金融交易之風險控管能力，訂定各項市場風險限額，落實全行金融交易相關市場風險限額架構與控管機制。</p> <p>2.另建置「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資本計提系統」，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計算市場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及法定資本，並運用相關資訊據以進行內部管理。</p>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一、建立市場風險相關限額及管理機制。</p> <p>二、若預期可能產生超過核准限額之情形時，業務單位應事前探行申請新增限額或臨時性限額，或採取風險抵減措施等方式。</p> <p>三、本行持有有價證券之初級市場承銷部位及次級市場交易部位均控管其持有期間，以降低累積流動性欠佳之部位。</p>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採行市場風險標準法計提法定資本。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0年12月31日（註）

單位：新台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304,813
權益證券風險	35,343
外匯風險	118,757
商品風險	0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0
合計	458,913

註：請依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之資料填寫。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  
100年度

項目	內容
1.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一、流動性風險管理係為避免因流動性不足致損及現在或未來之盈餘或股東權益，管理目的主要在於平衡考量降低資金成本並提高資產收益與維持適足流動性以支應危機事件發生。 二、本行已制定涵蓋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等管理流程之相關規範，並建立風險限額監控機制，定期將風險資訊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2. 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一、董事會： 為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管理政策與管理架構之核准及重大風險報告之核備。 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依董事會授權建立及督導風險管理機制之執行，包括核准風險管理注意事項等相關事宜、定期檢視暴險程度及審議風險因應對策。 三、風險管理部及資金調度單位： 風險管理部研擬風險管理相關規範及定期風險報告。資金調度單位視日常營運流動性需求，維持適當之短期流動性部位。
3. 流動性風險報告/衡量系統的範圍、特點與頻率	一、風險評估係透過正常營運基礎及壓力測試兩種層面進行。主要工具包括設定流動性比率、現金流量缺口等管理指標、分析資金來源分散度變化、壓力測試等。此外，訂定資金緊急應變計畫，供流動性危機處理遵循。 二、按月編製風險報告書，揭露主要風險資訊及風險限額遵循情形，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並每季提報董事會，供決策參考。
4. 流動性風險避險/抵減風險的政策，及監控規避/抵減風險工具持續有效性的策略與流程	為妥善控管暴險及時因應，本行已建立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機制，就各項管理指標設定限額，定期監控；如有超逾限額，由相關單位研擬因應對策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後執行。

(1)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59,230,843	349,778,684	217,537,794	147,993,979	122,277,232	821,643,15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258,211,838	228,217,881	248,627,710	260,400,951	485,771,137	1,035,194,159
期距缺口	-598,980,995	121,560,803	-31,089,916	-112,406,972	-363,493,905	-213,551,005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 (2)美金到期日期結構分析表

100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資產	9,330,270	3,976,603	2,581,943	1,416,909	273,334	1,081,481
負債	9,451,698	4,322,166	1,821,452	770,958	711,150	1,825,972
缺口	-121,428	-345,563	760,491	645,951	-437,816	-744,491
累積缺口	-121,428	-345,563	414,928	1,060,879	623,063	-121,428

註1：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 (二)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因應全球化時代來臨，加強國內企業與國際企業間財務報表之比較性，提升我國資本市場之國際競爭力，並吸引外資投資國內資本市場，金管會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依照金管會所公佈時程，本行應於102年開始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有鑑於此，本行成立跨部門專案小組並訂定三階段轉換計畫，定期將執行進度呈報(常務)董事會及金管會銀行局。目前已完成評估及規劃階段(第一階段)、準備及調整階段(第二階段)，此刻正進行轉換及實施階段(第三階段)，本行將於計畫之時程內持續執行並依規揭露轉換計畫之資訊。

## (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科技改變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科技快速進步與運用，直接影響客戶與銀行間交易模式，網路通訊與商業智慧漸成為銀行重點，同時也伴隨客戶資料保密及作業管理的風險。本行持續建置各項風險管理系統，以評估風險等級及進行風險監控，同時隨外在環境變化引進最新防駭與加密機制，加上縝密的管理程序及風險規範，使業務發展的同時也確保交易更加安全完善。

科技的進步改變了人民與銀行往來的習慣，銀行不再只靠人力來服務客戶，網路銀行、無人銀行、行動銀行因應而生，電子交易蓬勃發展，各種交易平台不斷出現。為強化客戶服務並提升競爭力，銀行應持續投入電子交易通路的發展，加速推動電子銀行之各項基礎架構建置，以強化各種電子金融之開發與推廣，發展行動銀行，運用其便利性與機動性，將銀行服務延伸至客戶的手持式行動裝置。

## 2.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灣外貿依存度高，且出口集中在少數產業，易受國際景氣影響，又2012年全球景氣仍顯低緩。為促進產業多元化發展，並期盼提振內需，近年政府積極推動生物科技、綠色能源、精緻農業、觀光旅遊、醫療照護及文化創意等六大新興產業，雲端運算、智慧電動車、發明專利產業化、智慧綠建築等四大智慧型產業，及包含美食、醫療等十大重點服務業等措施。為因應此一情勢發展，本行將依前述個別產業發展特性，發掘潛在客群及商機，並針對產業多變的趨勢，透過本行授信5P分析、預警覆審等相關機制，以爭取商機，並做好風險管理。

## (四)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五)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六)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國內分行：

本行可透過新增營業據點以提升通路效益，惟因可能受到國際金融局勢及景氣變遷等外部因素影響，恐導致新設據點效益未達預期。為避免前述因素可能產生之風險，本行皆於申設營業據點前均依據行政院經建會制定之



國土綜合開發計畫，考量全國人口及工商業活動、產業特性、金融同業營業據點分布、遷移動態等相關資訊與實地勘察結果，審慎評估設置時機及地點後方行設置，以提昇整體通路效益；且本行對營業單位各項業務均已建置標準作業流程(SOP)，可有效協助新營業據點順利運作並降低可能之風險。

#### 2.海外分行：

本行將持續擴充國外營業據點，除可擴大服務台商網絡外，尚可提升本行國際化程度，並增進全行收益，惟因國外地區政經情勢與金融環境各不相同，銀行所面臨可能之經營風險顯較國內為高，本行已擬妥審慎評估方式，必要時將聘請當地律師、會計師等專業顧問，以有效降低可能風險。

#### (七)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行業集中度：

本行100年底的授信餘額中，個人金融與企業金融業務比重分別為34.67%與65.33%，企金客戶分佈於各產業，其中製造業授信餘額約3,911億元，佔整體授信資產比重最高。檢視商業類客戶所經營買賣之產品與業務，並未發現過度集中於特定類別產品之情形，本行授信並無業務過度集中之風險。

##### 2.地區別暴險額集中度：

根據本行國家暴險額統計資料，亞洲、美洲、歐洲及其他地區100年底暴險額佔海外總暴險額比重分別為42.5%、32.3%、15.1%與10.1%，歐洲比重較低係因應歐債危機作資產配置之調整。本行秉持穩健經營的原則，選擇投資等級以上，低度風險國家作為業務拓展之方針，目前各區域之國家風險暴險額均在本行承擔限額內。

##### 3.集團暴險額集中度：

為期分散對「同一集團企業」之授信風險，本行控管之集團企業中，100年底暴險額達新台幣15億元以上者，計有48個集團，並採定期監控追蹤管理機制，若遇有集團企業發生業務財務狀況有異常變化，將隨時採取必要之保全措施，以確保本行債權。截至目前，本行對各集團企業之暴險額，均在本行風險承擔限額內。

##### 4.本行對產業別、地區別（國家）以及集團暴險額度控管均訂有詳細完整之規範並確實執行，且視整體經濟、金融環境適度調整。

(八)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四、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一)緊急事故處理應變機制

為使本行於緊急事故或重大災害發生時，能維持業務正常運作暨維護金融秩序，本行訂定「華南商業銀行緊急事故處理注意事項」、「華南商業銀行災害緊急應變對策手冊」等，發交全行一體遵循，以保障本行及客戶權益。本年度並無重大災害或緊急事故發生。

### (二)資訊作業安全防护及緊急備援措施

- 1.資訊作業網路安全防护採雙重防火牆架構，嚴格管制網路的區隔與進出，強化本行網路銀行及業務系統之可用度，確保客戶交易與資料之安全。
- 2.重要的網路節點建構網路入侵偵測系統，監控網路作業之異常行為，確保資訊作業安全。
- 3.制定主機系統、資料庫、端末系統、應用系統及電腦相關設施等相關作業回復程序，以達成最短期限回復正常作業為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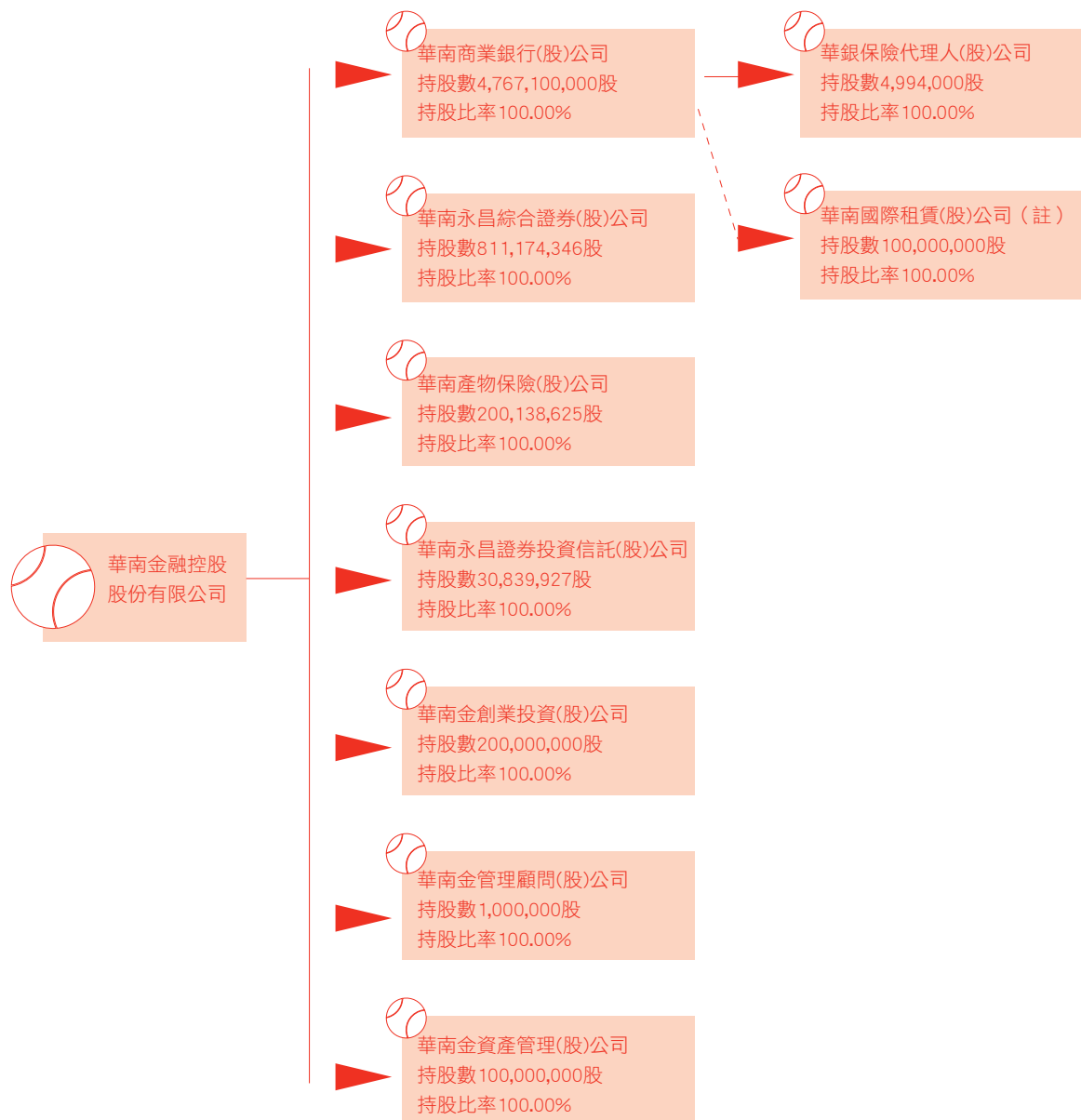
### (三)客服應變機制

建置「錄音資料異地備份機制」，妥善保存客戶與客服人員通話之錄音資料備份磁帶，以保障本行與客戶的權益。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董事會100年12月26日決議通過設立華南國際租賃(股)(名稱暫定)，惟截至100年12月31日止，該公司正籌設中。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0.12.19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38號	82,143,144	金融控股公司業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7.06.17	台北市民生東路4段54號4樓、4樓之3至4樓之12、5樓、7樓之3、7樓之9	8,111,743	證券商、期貨交易輔助人及期貨商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2.04.26	台北市忠孝東路4段560號5樓	2,001,386	財產保險業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81.09.29	台北市民生東路4段54號3樓之1	308,399	證券投資信託業、期貨信託事業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01.28	台北市民生東路2段143號3樓	2,000,000	創業投資業
華南金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3.02.05	台北市民生東路2段143號3樓	10,000	投資顧問、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創業投資事業管理顧問業
華南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4.05.10	台北市長安東路1段18號4樓	1,000,000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評價或拍賣及管理服務業務等
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90.01.31	台北市南京東路5段188號10樓	49,940	人身保險代理人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推定原因	股東資料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與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全數為相同股東持有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11,174,346	100.00%	90.12.19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38號	82,143,144	金融控股公司業
與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全數為相同股東持有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138,625	100.00%	90.12.19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38號	82,143,144	金融控股公司業
與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全數為相同股東持有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839,927	100.00%	90.12.19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38號	82,143,144	金融控股公司業
與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全數為相同股東持有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90.12.19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38號	82,143,144	金融控股公司業
與華南金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全數為相同股東持有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90.12.19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38號	82,143,144	金融控股公司業
與華南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全數為相同股東持有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90.12.19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38號	82,143,144	金融控股公司業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法人代表：許陳安瀾	811,174,346	100.00%
	董 事	法人代表：王廣成		
	董 事	法人代表：張松年		
	董 事	法人代表：許元禎		
	董 事	法人代表：李文峰		
	董 事	法人代表：劉宏基		
	董 事	法人代表：賴明佑		
	獨立董事	法人代表：鍾惠民		
	獨立董事	法人代表：許振明		
	監察人	法人代表：周登正		
	監察人	法人代表：吳清玉		
總經理	陳錦峰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法人代表：戴英祥 法人代表：廖伯熙 法人代表：王澐智 法人代表：劉茂賢 法人代表：陳皇州 法人代表：梁淑琴 法人代表：杜恒誼 法人代表：梁育銘 法人代表：廖修謙 法人代表：李樹榴 法人代表：張志堂 法人代表：胡坤佑 法人代表：蔡揚宗 法人代表：李易諭 法人代表：林良楓 法人代表：黃正次 法人代表：高柔哲 缺額 涂志佶	200,138,625	100.00%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法人代表：林怡君 法人代表：李耀卿 法人代表：張振芳 法人代表：許元齡 法人代表：李碧玉 法人代表：張許雪 法人代表：劉早信 法人代表：許瑞琛 法人代表：施正我 陳紹蔚代理	30,839,927	100.00%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法人代表：吳廣義 法人代表：張雲鵬 法人代表：羅寶珠 法人代表：劉茂賢 法人代表：周芳玲 法人代表：林祺圳 法人代表：黃碧娥 吳廣義兼任	200,000,000	100.00%
華南金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法人代表：吳廣義 法人代表：劉中道 法人代表：林能通 法人代表：鄭永春 法人代表：黃俊智 法人代表：許武煌 法人代表：高榮成 吳廣義兼任	1,000,000	100.00%
華南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法人代表：鄭永春 法人代表：熊臺勇 法人代表：廖明珠 法人代表：李宗賢 法人代表：李瑞珠 法人代表：鍾孟雄 劉天焱	100,000,000	100.00%
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華南商業銀行 法人代表：湯天文 法人代表：蔡淑慧 法人代表：吳金城 法人代表：周存仁 法人代表：劉若昭 法人代表：曹有志 蘇志成	4,994,000	100.00%

##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111,747	20,017,637	8,871,046	11,146,591	2,843,056	94,653	75,267	0.09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1,386	12,454,280	9,848,786	2,605,494	4,280,952	510,179	410,414	2.05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308,399	953,112	466,670	486,442	245,109	68,386	52,218	2.18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899,263	159	1,899,104	59,598	23,920	117	0.001
華南金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1,049	8,857	22,192	32,143	10,893	9,855	9.85
華南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463,009	2,373,388	1,089,621	202,235	73,590	77,563	0.71
華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49,940	228,823	42,317	186,506	939,998	107,951	90,819	18.19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 (二)關係報告書

##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4,767,100,000	100.00%	0	請參閱第16頁資料	

## 2.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類型(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註1)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註2)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不動產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8號6-9樓	100.10.01至103.09.30	營業租賃	董事會核准	按月收取	條件並未優於其他同類對象	7,772	按期支付	無

註1：應說明性質屬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

註2：如有其他權利設定，例如地上權、典權、地役權等應加註明。

## 3.進銷貨交易情形、財產交易情形、資金融通情形、背書保證情形:

應收(付)連結稅制撥補款
華南金控
(1,175,41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六、本行聲明書

###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 七、會計師覆核聲明書

### 聲明書

受文者：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就貴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明：

- 一、貴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編製之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本會計師已就貴公司編製之關係企業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貴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仲偉



會計師 吳怡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本表係以100年12月31日為基準

序號	地區別	外匯指定單位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保管箱	郵遞區號	地址	電話
總行				總行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51	董事會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55	行政管理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56	經營企劃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57	營運管理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58	企金行銷部		10442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18號3F	02-66181539
			059	董事會稽核部		10044	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33號	02-23718333
			060	財務會計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61	人力資源部		10044	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33號	02-23718333
			062	徵信產經研究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65	資訊規劃開發部		10076	台北市中正區泉州街15號	02-23328111
			066	資訊作業服務部		10076	台北市中正區泉州街15號	02-23328111
			069	信託部		10044	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33號	02-23718333
			070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71	電子金融部		10442	台北市中正區長安東路一段18號3F	02-66181539
			074	債權管理部		10044	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33號	02-23718333
			075	金融交易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76	個金行銷部		10491	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203號7F	02-87723112
			078	財富管理部		10491	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203號6F	02-25318660
			079	個金授信管理部		10441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一段53巷22號	02-25431515
			085	風險管理部		10044	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33號	02-23718333
			088	企金授信管理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89	金融市場行銷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090	客戶服務部		10442	台北市中正區長安東路一段18號5F	02-21810101
			092	北一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116巷2號7F	02-25677758
			093	北二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116巷2號8F	02-25677758
			094	中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		40041	台中市中區民權路174號4F	04-22291336
			095	南區企金通路管理中心		80344	高雄市鹽埕區五福四路178號10F	07-5213618
			096	北一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116巷2號9F	02-25677758
			097	北二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116巷2號1F	02-25677758
			098	中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		40041	台中市中區民權路174號4F	04-22291336
			099	南區個金通路管理中心		80344	高雄市鹽埕區五福四路178號10F	07-5213618
1	台北市		100	營業部	*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2		●	101	儲蓄分行		10489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60號	02-25076131
3		●	102	國際金融部		1000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8號	02-23713111
4			103	城內分行		10045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93號	02-23818780

序號	地區別	外匯指定單位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保管箱	郵遞區號	地址	電話
5		●	104	大稻埕分行	*	10344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96號	02-25556280
6		●	105	建成分行	*	10355	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228號	02-25563110
7		●	106	中山分行	*	10442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18號	02-25611121
8		●	107	圓山分行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112號	02-25619588
9		●	108	城東分行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46號	02-25512111
10		●	109	西門分行		10846	台北市萬華區西寧南路173號	02-23149978
11		●	110	南松山分行		11066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293號	02-27695957
12		●	111	仁愛路分行		10685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5號	02-27722090
13		●	112	南京東路分行		10488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217號	02-27155111
14		●	113	新生分行		10059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48號	02-23934211
15		●	114	大同分行		10372	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276號	02-25917767
16		●	115	松山分行		10566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654號	02-27652132
17		●	116	中崙分行		10554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145號	02-25780377
18		●	117	台北南門分行		10093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1號	02-23217111
19		●	118	公館分行		10089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216號	02-23622141
20			119	信義分行		10064	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二段183號	02-23943141
21		●	120	忠孝東路分行	*	1068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12號	02-27733577
22		●	121	和平分行		10664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93號	02-27002405
23			122	雙園分行	*	10879	台北市萬華區西藏路127號	02-23071122
24		●	123	士林分行		11168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246號	02-28819500
25		●	124	東台北分行		10553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50號	02-25794141
26		●	125	大安分行	*	10695	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458號	02-27039851
27		●	126	民生分行	*	10574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54號	02-27155011
28		●	127	復興分行		10544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37號	02-27171781
29		●	128	龍江分行		10480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80號	02-25045341
30		●	129	永吉分行		11082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800號	02-27593111
31		●	130	敦化分行		10683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2號	02-27557467
32		●	131	忠興分行		10666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137號	02-27774552
33			132	大直分行		10462	台北市中山區樂群三路56號	02-85020818
34		●	133	敦和分行		10682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07號	02-27010900
35			134	東湖分行		11490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五段456號	02-26315550
36			136	東興分行	*	10569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239號	02-25289567
37		●	137	北南港分行		11503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號2樓之10	02-26558788
38		●	143	南內湖分行		11494	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130號	02-27968288
39		●	145	長安分行		10491	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205號	02-87722778
40		●	147	懷生分行		10654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47號	02-27727211

序號	地區別	外匯指定單位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保管箱	郵遞區號	地址	電話
41			148	中華路分行		10065	台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二段59號	02-23822078
42			149	信維分行		10683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號2樓	02-27015123
43			152	石牌分行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78號	02-28223822
44		●	153	瑞祥分行		10573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145號	02-27641407
45		●	154	台大分行		10617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號	02-23631478
46		●	156	世貿分行	*	11052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458號	02-27581392
47			157	萬華分行		10843	台北市萬華區康定路149號	02-23812922
48		●	158	南港分行		11510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三段52號	02-27885966
49		●	178	北投分行		11268	台北市北投區北投路二段13號	02-28934166
50		●	179	西湖分行	*	11493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92號	02-27977189
51		●	189	天母分行	*	11148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一段109號	02-28380777
52		●	190	內湖分行		11457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157號	02-27961266
53			195	文山分行		11641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52號	02-22360288
54	新北市	●	151	埔墘分行	*	22069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7號	02-29646911
55		●	159	華江分行	*	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80號	02-22512581
56		●	160	板橋分行		22063	新北市板橋區忠孝路73號	02-29511101
57			161	三重分行		24147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二段5號之1	02-29824101
58		●	162	北三重分行		24146	新北市三重區龍門路1號	02-29880011
59		●	163	新莊分行		24243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100號	02-29944761
60		●	164	永和分行		23444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二段147號	02-29214111
61		●	165	中和分行	*	23558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257號	02-22495555
62		●	166	新店分行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二段108號	02-29136661
63		●	167	淡水分行	*	25158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28號	02-26219680
64		●	168	汐止分行	*	22166	新北市汐止區中正路101號	02-26416411
65		●	169	南永和分行		23455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220號	02-89423288
66			170	西三重分行		24153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237號	02-28575211
67			171	南三重分行		24141	新北市三重區中山路37號	02-29888001
68			172	雙和分行	*	23574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320號	02-29261771
69			173	新泰分行		24257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之16號	02-29071181
70		●	174	二重分行	*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86、88號	02-29991166
71			175	板新分行		22065	新北市板橋區區運路30、32號	02-29631777
72		●	176	五股分行		24250	新北市新莊區中山路一段69號	02-85218788
73		●	180	積穗分行		23544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562號	02-22220603
74			182	福和分行		23449	新北市永和區福和路158號	02-89280491
75			183	南勢角分行		23569	新北市中和區景新街342號	02-29421722
76			184	北蘆洲分行		24765	新北市蘆洲區長榮路213號	02-28470606



序號	地區別	外匯 指定 單位	單位 代號	單位名稱	保管箱	郵遞 區號	地址	電話
77			185	蘆洲分行		24753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一路161號	02-22886888
78			186	土城分行	*	23671	新北市土城區千歲路15號	02-22672345
79		●	187	北新分行		23141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29號	02-22180111
80		●	191	樹林分行		23844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一段189號	02-26870656
81		●	192	樟樹灣分行		22146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276號	02-26472611
82			193	泰山分行		24356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二段99號	02-22968388
83			194	三峽分行		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和平街65號	02-26747711
84			196	鶯歌分行		23941	新北市鶯歌區國慶街101號	02-26777711
85			197	北新莊分行		24246	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二段211號	02-66371688
86			198	北土城分行		23657	新北市土城區裕民路149號	02-22635656
87			199	林口站前分行		24448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一段331號	02-26098399
88	基隆市		200	基隆分行		20051	基隆市仁愛區仁一路305號	02-24222192
89			201	基隆港口分行	*	20041	基隆市仁愛區忠二路46號	02-24282121
90			211	七堵分行		20645	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81號	02-24567101
91	宜蘭縣		220	羅東分行		26550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85號	03-9543611
92			221	宜蘭分行		26044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三段140號	03-9354911
93	桃園縣	●	240	桃園分行		33042	桃園縣桃園市南華街79號	03-3321121
94			244	北桃園分行		33046	桃園縣桃園市大興西路二段94號	03-3011234
95		●	241	中壢分行	*	32045	桃園縣中壢市民族路35號	03-4936999
96			242	楊梅分行		32641	桃園縣楊梅市大成路95號	03-4755131
97			243	壠昌分行		32042	桃園縣中壢市中正路175號	03-4253151
98			245	南坎分行		33859	桃園縣蘆竹鄉南坎路一段99號	03-3521212
99			246	平鎮分行		32443	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二段265號	03-4689688
100			247	八德分行		33446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二段307號	03-3679911
101			248	龜山分行		33342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二段1227號	03-3505822
102			249	龍潭分行		32552	桃園縣龍潭鄉中正路8號	03-4090666
103			250	大溪分行		33542	桃園縣大溪镇慈湖路87號	03-3878833
104			251	內壢分行		32083	桃園縣中壢市環中東路260號	03-4626969
105		●	252	林口分行		33377	桃園縣龜山鄉文化二路38之11、12號	03-3183456
106			260	觀音分行		32850	桃園縣觀音鄉中山路二段780號	03-4081731
107			262	大園分行		33756	桃園縣大園鄉中正東路108號	03-3867272
108	新竹市	●	300	新竹分行	*	30041	新竹市東區東門街131號	03-5217111
109		●	302	竹科分行		30074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一段495號	03-6687888
110			351	大眾分行		30061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118號	03-5212191
111	新竹縣		301	竹東分行		31041	新竹縣竹東鎮朝陽路9號	03-5969372
112			310	新豐分行		30442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一段155之16號	03-5592130

序號	地區別	外匯指定單位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保管箱	郵遞區號	地址	電話
113			313	六家分行		30264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6號	03-6673289
114		●	323	竹北分行		30251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59號	03-5542277
115	苗栗縣		320	竹南分行		35051	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10號	037-472651
116			321	頭份分行		35159	苗栗縣頭份鎮中華路922號	037-663577
117			322	苗栗分行		36049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686號	037-353711
118	台中市	●	400	豐原分行	*	42043	台中市豐原區信義街95號	04-25273180
119			401	東勢分行		42352	台中市東勢區三民街282號	04-25871180
120			402	清水分行	*	43655	台中市清水區中山路241號	04-26237171
121			403	西豐原分行		42041	台中市豐原區圓環南路225號	04-25275123
122		●	420	台中分行	*	40041	台中市市區民權路174號	04-22261111
123		●	422	南台中分行		40144	台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53號	04-22294471
124		●	423	北台中分行	*	40446	台中市北區五權路338號	04-22025131
125		●	424	台中港路分行		40758	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二段9號	04-23266555
126		●	425	大里分行	*	41265	台中市大里區東榮路37號	04-24835151
127		●	426	水湳分行	*	40667	台中市北屯區文心路四段81號	04-22924456
128		●	427	五權分行	*	40347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270號	04-23755981
129		●	429	大甲分行		43748	台中市大甲區新市政路6號	04-26805111
130			430	太平分行		41167	台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58號	04-22771919
131		●	431	中科分行		40767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6號	04-23591778
132		●	451	沙鹿分行		43353	台中市沙鹿區沙田路112號	04-26629951
133	南投縣	●	500	草屯分行		54263	南投縣草屯鎮太平路二段317號	049-2323881
134		●	501	南投分行	*	54062	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236號	049-2222701
135	彰化縣	●	520	彰化分行		50061	彰化縣彰化市光復路152號	04-7242151
136		●	521	和美分行		50861	彰化縣和美鎮彰美路五段300號	04-7556101
137		●	522	員林分行	*	51041	彰化縣員林鎮中山路一段753號	04-8358161
138		●	523	鹿港分行		50551	彰化縣鹿港鎮民權路279號	04-7745988
139			524	溪湖分行		51442	彰化縣溪湖鎮西環路250號	04-8821811
140	雲林縣		540	斗六分行		64046	雲林縣斗六市大同路45號	05-5339711
141			541	虎尾分行		63242	雲林縣虎尾鎮中正路50號	05-6334901
142			542	西螺分行		64851	雲林縣西螺鎮光復西路239號	05-5882868
143			543	北港分行		65152	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252號	05-7730280
144	嘉義市	●	600	嘉義分行		60041	嘉義市西區中山路320號	05-2232050
145			601	嘉南分行	*	60047	嘉義市西區蘭井街469號	05-2236321
146	嘉義縣		602	朴子分行		61341	嘉義縣朴子市文化南路2號	05-3701133
147	台南市		620	新營分行	*	73061	台南市新營區新進路二段109號	06-6322295
148		●	621	麻豆分行	*	72149	台南市麻豆區中山路36號	06-5727241
149			622	永康分行		71049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800號	06-2015531

序號	地區別	外匯指定單位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保管箱	郵遞區號	地址	電話
150		●	640	台南分行	*	70048	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154號	06-2222111
151			642	東台南分行	*	70165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二段90號	06-2747027
152			643	西台南分行	*	70054	台南市中西區康樂街156號	06-2211622
153			644	北台南分行	*	70443	台南市北區成功路294號	06-2221171
154			645	南都分行		70143	台南市東區長榮路一段203號	06-2360789
155			646	安南分行		70965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467之1號	06-3567272
156			647	仁德分行	*	71742	台南市仁德區中山路511號	06-2490651
157		●	648	新市分行		74447	台南市新市區中正路232之1號	06-5893535
158		●	681	金華分行	*	70254	台南市南區金華路二段172號	06-2911835
159	高雄市	●	700	高雄分行	*	80344	高雄市鹽埕區五福四路178號	07-5611241
160			701	東苓分行	*	80284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120號	07-7130701
161			702	新興分行	*	80049	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117號	07-2864191
162			703	高雄三民分行		80143	高雄市前金區七賢二路189號	07-2859161
163			704	苓雅分行		80245	高雄市苓雅區中山二路489號	07-3353141
164			705	前鎮分行	*	80652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33號	07-3358231
165			706	高雄博愛分行	*	80759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150號	07-3113531
166			707	南高雄分行	*	80655	高雄市前鎮區三多三路153號	07-3368101
167		●	708	東高雄分行	*	80055	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78號	07-2385901
168			709	大昌分行		80765	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二路57號	07-3806150
169			710	北高雄分行		81367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三路6號	07-3464601
170			711	楠梓分行		81167	高雄市楠梓區興楠路336號	07-3513299
171			712	左營分行		81369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四路160號	07-3438911
172		●	719	岡山分行		82041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331號	07-6211091
173			720	鳳山分行	*	83058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路145號	07-7472121
174			721	路竹分行		82141	高雄市路竹區大社路90之2號	07-6072233
175			722	仁武分行		81451	高雄市仁武區中正路41號	07-3711101
176			751	籬仔內分行	*	80642	高雄市前鎮區班超路132號	07-7112366
177			752	五甲分行		83085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642號	07-8414495
178			753	光華分行		80253	高雄市苓雅區光華一路148之19號	07-7161601
179			760	小港分行		81249	高雄市小港區二苓路180號	07-8013993
180			765	高雄桂林分行		81274	高雄市小港區桂陽路44號	07-7913916
181	屏東縣		800	屏東分行		90078	屏東縣屏東市復興路36號	08-7323831
182			801	內埔分行		91248	屏東縣內埔鄉內田村廣濟路187號	08-7799911
183			802	潮州分行	*	92046	屏東縣潮州鎮新生路71號	08-7883001
184			813	佳冬分行		93142	屏東縣佳冬鄉佳冬村佳昌路155號	08-8662811
185	花蓮縣		820	花蓮分行	*	97048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78號	038-323181
186	台東縣		830	台東分行		95046	台東縣台東市中華路一段347號	089-310121

## 倫敦分行

地址：5th FL., 32 Lombard Street, London EC3V 9BQ, U.K.  
 電話：44-207-2207979  
 傳真：44-207-6261515



倫敦

歐洲 (824)

韓國 (42)

中國大陸 (141)

日本 (139)

中東 (100)

深圳

南亞 (63)

河內

▲中華民國 (76)

非洲 (42)

香港 (127)

■胡志明

東南亞 (242)

■新加坡

大洋洲 (73)

## 胡志明市分行

地址：10th FL., Royal Tower, 235 Nguyen Van Cu St.,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電話：84-8-38371888  
 傳真：84-8-38371999

## 深圳分行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中心四路1號嘉里建設廣場第1座18樓03-04單元  
 郵政編碼：518008  
 1803-1804 18F., Tower One, Kerry Plaza, 1 Zhongxinsi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電話：86-755-25832208  
 傳真：86-755-25832398

## 河內代表辦事處

地址：Suite 303, DMC Tower, 535 Kim Ma Street, Ba Dinh Ha Noi, Vietnam  
 電話：84-4-22203168  
 傳真：84-4-22203169

註：1. ▲總行 ■國外分行 ●國外代表辦事

2. 括號中數字表示通匯銀行之家數

3. 中華民國括弧內數字表示本行與外商銀行在台分行之通匯家數

4. 本行通匯家數共計2,187家





**紐約分行**

地址：330 Madison Ave., 38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7 U.S.A  
電話：1-212-286-1999  
傳真：1-212-286-1212

加拿大 (27)

美國 (199)

紐約

洛杉磯

**洛杉磯分行**

地址：707 Wilshire Blvd., Suite 3100, Los Angeles CA  
90017 U.S.A  
電話：1-213-3626666  
傳真：1-213-3626617

**雪梨分行**

地址：Suite 603 level 6, 60 Carrington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電話：61-2-82960100  
傳真：61-2-82960188

中南美洲 (92)

**香港分行**

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56樓5601-03室  
Suite 5601-03, 56th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852-28240288  
傳真：852-28242573

**新加坡分行**

地址：新加坡羅敏申路80號14樓03室  
80 Robinson Road, #14-03, Singapore 068898  
電話：65-63242566  
傳真：65-63242155



洛杉磯分行



倫敦分行



紐約分行



新加坡分行



雪梨分行



香港分行



深圳分行



胡志明市分行

④ 華南商業銀行



董事長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cursive script (Caoshu).



誠信 · 效率 · 主動 · 責任 · 合作

 **華南商業銀行**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8號

電話：(02)2371-3111

網址：<http://www.hncb.com.tw>